

股票代碼：1305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度年報

華夏公司網址：<http://www.cgpc.com.tw>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胡吉宏
職稱：營業處代協理
電話：(02)2650-3708
電子郵件信箱：ottohu@cgpc.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劉傳源
職稱：總經理室經理
電話：(02)2650-3716
電子郵件信箱：DavidLiu@cgpc.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所在地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12樓	(02)8751-6888(代表線)
頭份總廠	苗栗縣頭份鎮田寮里民族路571號	(037)623-391(代表線)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股務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3號10樓
聯合股務網網址：<http://www.usig.com.tw/dirStock>
電話：(02)2650-37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黃秀椿、韋亮發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gpc.com.tw>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 業者之資料.....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 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 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 訊.....	4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 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 合持股比例.....	44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資訊.....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告.....	7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4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43
二、經營結果.....	244
三、現金流量.....	24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4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3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53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60
(三)關係報告書	2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 股票情形	26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 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 響之事項.....	265



壹、致股東報告書

諸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本公司的支持，謹將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銷貨淨額為新台幣七十九億六千八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十二億五千萬，預算達成率為 97 %。全年度營業利益為新台幣二億一千九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獲利增加八千萬元，預算達成率為 89%。營業外收支淨利為新台幣六億二千一百萬元，合計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七億九千八百萬元，預算達成率為 144%。

回顧一〇一年度營運績效，雖美國經濟動能開始轉強，經濟數據也顯示全球景氣已出現觸底回升跡象，但受歐債危機干擾，加上中國大陸實施相關緊縮政策以抑制通膨等因素影響下，拖累歐美經濟復甦腳步，使全球經濟走勢呈現上下起伏的動盪現象，而 PVC 粉價也隨之上下波動。在全年度產銷方面，PVC 粉年產 15.8 萬公噸，扣除供自製下游產品之用量後，對外銷售 11.2 萬公噸，較一〇〇年度及預算分別減少 18 %及 6%。化學品年產 5.8 萬公噸，銷售 5.5 萬公噸(以 100%濃度計算)，較一〇〇年度及預算分別減少 12 %及 8 %。建材產品年產銷各 1.8 萬公噸，較一〇〇年度及預算分別增加 1 %及 6%。PVC 膠布年產銷各 4.3 萬公噸，較一〇〇年度及預算分別減少 1 %及 2%。膠皮年產 739 萬碼，銷售 772 萬碼，較一〇〇年度及預算分別減少 6 %及 5%。

在轉投資公司方面，台氯公司一〇一年度之氯乙烯單體產品生產 40.1 萬噸，較一〇〇年度成長 22% ，銷售(含代工)40.8 萬噸，較一〇〇年度及預算分別增加 23%及 3%，因亞洲之氯乙烯單體供不應求，價格持續走揚，致本年度獲利八億八千五百萬元，獲利較一〇〇年度增加一十億六千二百萬元，獲利較預算增加四億四千四百萬元。此外，華聚公司年產 17 萬噸 PVC 粉廠已於本年度二月開始量產營運，因屬初始營運階段，設備及效率均未臻完善，致年度虧損一億八千九百萬元，虧損較一〇〇年度增加八千萬元，較預算增加一億三千一百萬元。

二、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一〇二年度，雖全球經濟景氣逐步復甦，但仍不穩定，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未來幾項重大的影響變數：一、未來國際油價走勢。二、歐債危機後續發展。三、全球經濟景氣復甦狀況及中國大陸經濟走勢。四、東協加一及韓國與中、日、美及歐盟等簽署 FTA 對國內石化產業之衝擊，與 ECFA 之後續發展狀況。這些將是影響 PVC 產業營運的重要因素。

面對這些變數及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本公司之具體對策為：一、生產方面：從加工設備/儀控之升級，提升機台運用效率，並加強機台生產流程之稽核追蹤與改善方案之再追蹤等，以達成品質穩定，降低成本的目標。二、行銷方面：針對主力產品與客戶採行銷團隊運作模式，以落實客戶關係管理並提升獲利。三、經營體質改善方面：持續推動 ERP 及作業流程改善以提升效率降低成本。四、研發方面：加強產品之研發與業務之溝通，開發工作按一定之流程核可進行。五、工安環保方面：運用環安衛平台、PDA 巡檢系統等資訊管理工具及強化工安教育，以落實改善廠區安全及環境。另外整合轉投資公司台氯公司及華聚公司等乙烯基系列產品之產銷營運，有助於提升公司整體營收與獲利。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預期銷售 PVC 系列產品 35.4 萬公噸，銷售量較一〇一一年度增加 21%。

全球整體經濟復甦仍有一些變數，本公司全體同仁仍以審慎態度去面對，並以高執行力去突破困境達成全年度預算目標。

董事長 吳亦圭



總經理 林漢福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五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五十三年二月創立，設總公司於臺北市，並於苗栗縣頭份鎮田寮里設廠，生產聚氯乙烯塑膠粉及其製品硬管、膠布、膠皮等。

五十七年五月，巴拿馬海灣油公司正式投資本公司，引進新生產技術及管理制度。

六十二年三月本公司股票獲准正式在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買賣。

七十一年五月，因巴拿馬海灣油公司經營策略改變而出讓其擁有本公司之股權，轉由巴拿馬裔亞洲民間投資公司承接。

七十五年十一月澳裔 BTR Nylex Limited 取得本公司百分之三十一股權，並於同年十二月間將該股權移轉給其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英裔艾利仁公司(BTRN Asia)。

七十七年六月於美國設立華塑美國公司，加強對美洲業務推展，促進產品國際化。

八十年於英國設立華塑歐洲公司，加強對歐洲業務推展，促進產品國際化。

八十一年七月於香港設立華夏塑膠（香港）有限公司，加強對香港及大陸市場業務擴展，並提升外銷業績。

八十二年十月再增加對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新台幣柒億伍仟捌佰壹拾捌萬壹仟肆佰玖拾元現金增資認股，總持股比例達百分之 79.71%，對本公司主要原料氯乙烯單體(VCM)之取得助益甚大。

八十三年度通過國際品質保證制度(ISO-9002)認證，有效提升產品品質。

八十六年三月初，英商艾利仁公司(BTRN Asia)，將持有本公司 31%之股權全數轉讓給百慕達商斐圭亞有限公司，該公司係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及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組成之海外控股公司。

八十六年四月在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CGPC(BVI) HOLDING CO., LTD.，登記資本額美金 5 佰萬元，續於九月為配合業務需要將資本額增為美金 1,800 萬元，以利進行海外投資事宜。

八十六年六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廣東省中山市投資設立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八十六年九月本公司再對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認股新台幣 8 億元，本公司實際持股比率達 87.22%。

八十七年三月在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登記資本額美金 5 萬元，八十九年增資至美金 305 萬元。

八十七年六月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認證，以提升環境保護品質，並減少廢棄物。

八十七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大股東百慕達商斐圭亞有限公司將持股(占總股數 31%)分別轉讓予台聯國際投資(股)公司 4.65%及聯聚國際投資(股)公司 26.35%。

八十七年十一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北京市投資設立北京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九十四年遷址至北京廊坊地區，並更名為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因該公司未達預定投資效益，已於九十八年第一季完成辦理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完成註銷登記。

八十七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份 8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3 元，合計募集新台幣 10.4 億元。

八十八年四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北京市投資設立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因該公司未達預定投資效益，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處分該公司。



九十二年八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福建省泉州南安市投資設立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該公司因客源開發困難及經營環境不佳，已於九十八年底完成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完成註銷登記。

九十三年三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珠海投資設立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該公司因合作技術對象未能確定，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完成辦理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完成註銷登記。

九十五年八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中山投資設立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以產銷塑化消費產品。並於九十五年九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設立，該轉投資款項美金 150 萬元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前全數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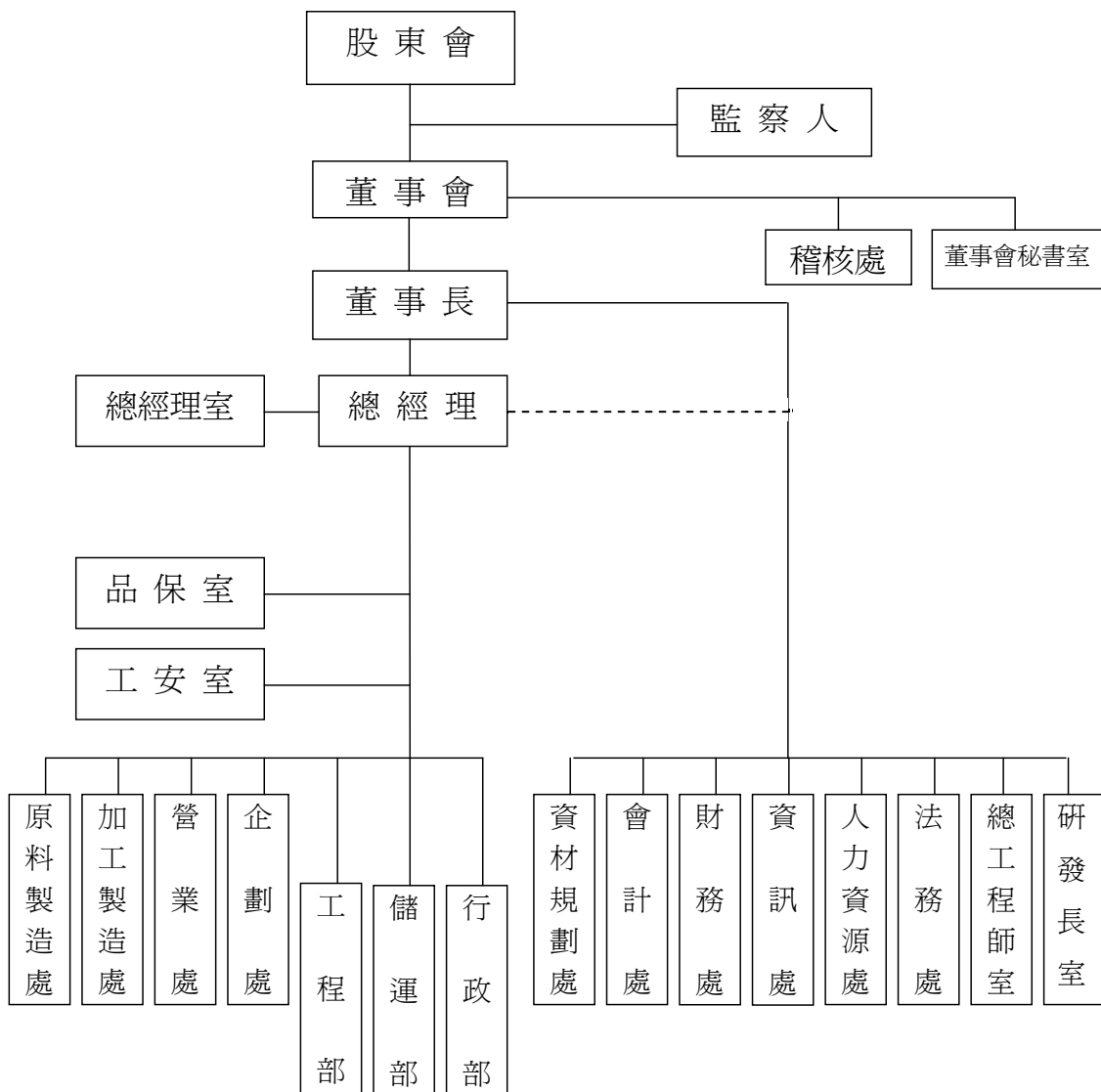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投資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仟萬元，該公司主要從事石化原料、塑膠製品、電腦及汽車零件等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九十八年五月設立 100% 持股之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八億元，在高雄縣林園鄉林園石化區興建年產量十七萬噸之 PVC 粉廠。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份開始正式營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102年4月30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 經 理	綜理全公司之經營事宜。
總 經 理 室	1.集團資源整合與協調，及公司、轉投資公司之願景規劃。 2.負責公司規章、制度、表單、流程之整合，確保營運體系有效的運作；建立全公司各項產品成本、績效評核體系與營業管理控制體系並結合(ERP)企業資源管理系統，以使管理會計體系及生產、業務營運管理有效執行。
品 保 室	1.負責全公司品質管理系統之制度、流程規劃與持續改善活動的推動，並對所有相關文件作有效管理。 2.降低客戶異議件數與損失金額。
工 安 室	設置安全衛生環保等體系、輔導各單位落實執行及控制危害風險、確保人員、財產及社區的安全與環境。
原 料 製 造 處	依據公司年度方針，以經濟有效的管理策略運作，督導所屬單位達成生產產品(鹽酸、液鹼、漂水、PVC 粉、膠粒)之生產目標，滿足客戶需求，創造公司合理利潤。
加 工 製 造 處	依據公司營運政策，有效運用現有資源，以經濟有效的管理策略運作，督導所屬單位達成生產產品(建材、膠布、膠皮)之生產目標，滿足客戶需求，創造公司合理利潤。
營 業 處	依據公司內外銷政策，擬訂內外銷目標，完成公司所賦予PVC 粉、粒、建材、膠皮、膠布、液鹼、鹽酸、漂水之銷售目標，並隨時掌握內外銷市場資訊及產品趨勢，掌握市場動態。
企 劃 處	依據公司營運策略，企劃執行方案，並督導所屬之研發、產品部門改良製程，創新產品，建立優質的營運環境。
工 程 部	統籌公司設備改善工程之規劃與評估，並負責執行資本支出專案工程及改善工作。
儲 運 部	1.原物料請購及管理。2.成品包裝、出貨及倉儲管理。
行 政 部	制定全公司健全人事政策。人才招募、運用、培育、發展以及員工關係的促進，使事得其人，人盡其才，提升工作效率，達成公司目標。同時負責各單位食、衣、住、行及事務性服務工作，強化服務品質，作好警衛防護工作，確保廠區安全。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 核 處	1.執行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改進作業流程。 2.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資 材 規 劃 處	1.採購及審核發包大宗原物料、機器設備等重大資本支出。 2.規劃督導與執行進出口及運輸、倉儲及關務作業。
會 計 處	1.財務報表及預算之編製、分析，供決策單位管理及制定政策。 2.會計制度之建立、評估及落實等業務。 3.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 4.財務狀況定期公告或申報事宜。
財 務 處	1.資金管理及融資規劃調度。 2.短期理財與長期投資作業。 3.產物保險。 4.授信控管作業及執行延遲貨款催收。 5.辦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資 訊 處	規劃、建置、發展及管理公司之各式資訊作業系統與設備。
人 力 資 源 處	1.規劃人力資源策略與制度。 2.訓練與組織發展策略規劃。 3.規劃及處理薪資福利。 4.提供員工服務及總務事務。 5.協助海外分公司組織規劃、人員派遣與訓練。
董事會秘書室	掌理董事會有關事務。
法 務 處	提供法律諮詢、處理法律案件及有關法務相關事宜。
總 工 程 師 室	1.新建工廠之協助、參與，或整案處理。 2.運轉中設備、局部製程等改善之協助、參與，或整案處理。 3.工程人員、工程規範之整合。
研 發 長 室	整合產品研發與創新。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02年4月15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吳亦圭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86.2.27	0	0	0	0	0	0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註4)	無		
				90.6.12	102,799,317	24.20	102,799,317	24.20	0	0	0	0					
董事	陳耀生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86.2.27	0	0	0	0	0	0	0	0	上海聖約翰大學、 中油公司董事長、 中美和公司董事長	董事：台聚、 台氣、華運倉 儲。 獨立董事：能 元科技、中橡	無		
				90.6.12	102,799,317	24.20	102,799,317	24.20	0	0	0	0					
董事 (註11)	周德懷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95.3.01	930	0	93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化工系、 MOBIL PETROCHEMICAL INT'L LTD., COUNTRY MANAGER, TAIWAN BRANCH	(註5)	無		
				90.6.12	102,799,317	24.20	102,799,317	24.20	0	0	0	0					
董事	張繼中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96.6.13	0	0	0	0	0	0	0	0	麻省理工學院化工 博士學位	(註6)	無		
				90.6.12	102,799,317	24.20	102,799,317	24.20	0	0	0	0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劉漢台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99.6.18 90.6.12	0 102,799,317	0 24.20	0 102,799,317	0 24.20	0 0	0 0	0 0	0 0	賓州州立大學化工 博士	董事：台達、 鑫特、台氣 監察人：順昶 副總經理：台 灣聚合	無		
董事兼 總經理 (註11)	林漢福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99.6.18 90.6.12	0 102,799,317	0 24.20	0 102,799,317	0 24.20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台灣塑膠工業(股) 塑膠部_產銷組長、 副理 聚丙烯部_經理、顧 問	(註7)	無		
董事	劉鎮圖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90.6.12 90.6.12	0 102,799,317	0 24.20	0 102,799,317	0 24.20	0 0	0 0	0 0	0 0	Nova Southeastern University, 企管博 士	(註8)	無		
監察人	柯衣紹 臺聯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9.6.18	3年	92.1.01 99.6.18	0 25,699,829	0 6.05	0 16,879,829	0 3.97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註9)	無		
監察人	李國弘	99.6.18	3年	96.6.13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註10)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董事長：台聚、亞聚、台達、越峯、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能源、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鑫特、Acme (Cayman)

董 事：台氣、華運、漢通創投、台聚(香港)、中華電訊、Swanlake、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 (Malaysia)、Forever Young、Curtana、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India)、順昶(南通)、順昶(昆山)、Golden Amber Enterprises、Acme (BVI)、越峰(昆山)、越峰(廣州)、Forum Pacific、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C G-Europe、CGPC (HK)、Krystal Star、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環球半導體、Acme Ferrite, Acme Magnetic、.NWE Industrial、順昶（天津）、台聚教育基金會、USIM、Universal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Sdn. Bhd.

常務董事：中鼎工程

總經理：聯聚、台聚管顧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越峯、台聚光電

註 5：董 事：CGPC (HK)、C G-Europe、亞聚、昌隆

監察人：華運

總經理：CGPC America、昌隆

註 6：董事長：聚華(上海)

董 事：聯聚、聚利創投、台聚投資、越峰（昆山）、越峯、順昶、順昶先進能源、鑫特、Swanlake、華運、華夏、環球半導體、台聚、台聚(香港)、中華電訊、台聚管顧、USIM、台聚教育基金會

監察人：台聚光電

總經理：台聚、聚華(上海)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台聚管顧

註 7：董事長：中山華聚、華夏(中山)

董 事：CGPC(BVI)、台氣、華夏聚合、Forum、Krystal Star

總經理：華夏、台氣、華夏聚合、中山華聚、華夏(中山)

註 8：董 事：APC (BVI)、Brite Star、CGPC (BVI)、CGPC (HK)、Forever Young、Forum、Swanlake、Taita (BVI)、USI International、中山華聚、中華電訊、上華電訊、台聚光電、台達化、台達(中山)、台聚管顧、昌隆、亞聚、華夏(中山)、越峯、越峰(昆山)、華運、聚利管顧、聚利創投、聯聚、鑫特、漢通創投、環球半導體、順昶、順昶先進能源、台聚教育基金會

監察人：台聚投資、亞聚投資

副總經理：台聚管顧

註 9：董事長：臺聯、中山聯成、中山華成、珠海聯成、鎮江聯成、泰州聯成化工、泰州聯成塑膠工業、泰州聯成倉儲、泰州聯成塑膠製品、廣東聯成物流、江蘇聯成物流、盤錦聯成化學、盤錦聯成倉儲

執行董事：鎮江聯成

董 事：台達化、華運、聯成化科、聯成創投、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

監察人：台氣

總經理：聯成化科、中山聯成、中山華成、珠海聯成、鎮江聯成、泰州聯成化工、泰州聯成塑膠、泰州聯成倉儲、泰州聯成塑膠製品、廣東聯成物流、江蘇聯成物流、盤錦聯成化學、盤錦聯成倉儲

註 10：董 事：台聚、亞聚、亞洲聚合投資、順昶先進能源、台氣、USI International、APC (BVI)、順昶、台聚教育基金會

監察人：台聚光電

總經理：亞聚

註 11：本公司原任總經理周德懷先生於 102 年 2 月退休解任，經本公司董事會議決通過由林漢福先生於 102 年 2 月接任總經理一職。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例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三)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四)	持股比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25.28%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7.8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凱基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00%
	粵興華投資有限公司	1.74%
	林蘇珊珊	1.67%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5%
	吳壽松	1.12%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	1.0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0.90%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24%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6%
馬長隆		2.34%
利百代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4%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
通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25%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23%
泰商華貿有限公司		1.14%
資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

註三：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四：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2)

102年4月15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吳亦圭			✓			✓					✓	✓		0
林漢福			✓			✓	✓	✓		✓	✓	✓		0
陳耀生			✓	✓		✓	✓	✓	✓		✓	✓		2
周德懷			✓			✓	✓			✓	✓	✓		0
張繼中			✓			✓	✓		✓		✓	✓		0
劉漢台			✓			✓	✓	✓	✓	✓	✓	✓		0
劉鎮圖			✓			✓	✓		✓		✓	✓		0
柯衣紹			✓	✓		✓	✓			✓	✓	✓		0
李國弘			✓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年4月15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執行長	吳亦圭	98.09.01	0	0	0	0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註1	無		
總經理	林漢福	102.02.27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塑膠部_產銷組長、副理 聚丙烯部_經理、顧問	董事長：中山華聚、華夏(中山) 董事：CGPC(BVI)、台氣、華夏聚合、Forum、 Krystal Star 總經理：台氣、華夏聚合、中山華聚、華夏(中山)	無		
營業處代協理	胡吉宏	101.07.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管系	無	無		
原料製造處處長	沈子恆	96.12.01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化工研究所	無	無		
加工製造處處長	陳萬達	97.11.1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化學系	無	無		
行政部經理	邱炤賢	97.03.17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管系	無	無		
會計部經理	郭建洲	88.11.01	60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無	無		
財務部副理	吳秀琴	101.08.01	0	0	0	0	0	0	致理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註1：董事長：台聚、亞聚、台達、越峯、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能源、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鑫特、Acme (Cayman)
 董事：台氣、華運、漢通創投、台聚(香港)、中華電訊、Swanlake、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 (Malaysia)、Forever Young、Curtana、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India)、順昶(南通)、順昶(昆山)、Golden Amber Enterprises、Acme (BVI)、越峰(昆山)、越峰(廣州)、Forum Pacific、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C G Europe、CGPC (HK)、Krystal Star、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環球半導體、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NWE Industrial、順昶(天津)、台聚教育基金會、USIM、Universal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Sdn. Bhd.
 常務董事：中鼎工程
 總經理：聯聚、台聚管顧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台達、越峯、台聚光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 1、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不適用。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註 1)：無。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註 2)：無。

註 1：例如：以 99 年編製 98 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 98 年 1 月至 98 年 12 月期間如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 3 個月以上者，即應分別採個別揭露；另如 98 年 1 月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 3 個月以上者（亦即 97 年 11 月、12 月及 98 年 1 月連續 3 個月），亦應分別採個別揭露方式。

註 2：例如：以 99 年股東會編製 98 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 98 年度期間內，假設於 98 年 2 月、5 月及 8 月等任 3 個月份，發生各月份全體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均大於 50%者，則應揭露於 98 年 2 月、5 月及 8 月之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個別董事酬金；另如監察人發生任 3 個月份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者，則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個別監察人酬金。

*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全體監察人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監察人設質股數/全體監察人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I	本公司(註 9)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10 及註 12) J
低於 2,000,000 元	吳亦圭、陳耀生、周德懷、張繼中、林漢福、劉漢台、劉鎮圖	吳亦圭、陳耀生、周德懷、張繼中、林漢福、劉漢台、劉鎮圖	陳耀生、張繼中、劉鎮圖、林漢福、劉漢台	陳耀生、張繼中、劉鎮圖、劉漢台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周德懷	周德懷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吳亦圭	吳亦圭、林漢福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24 仟元	1,788 仟元	10,409 仟元	19,964 仟元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14：任職總執行長及總經理所領取之報酬(含薪資及獎金)；總經理配車一部，其原始取得成本 1,818 千元，於 101/12/31 帳面價值計 808 千元，另 101 年度油資共計支出 139 千元；並配有司機一名，給付該司機之報酬計 456 千元。

註 15：係依法於 101 年度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柯衣紹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132	198	0.0165	0.02	66
監察人	李國弘	0	0	0	0	132	198	0.0165	0.02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7 及註 9)D
低於 2,000,000 元	柯衣紹、李國弘	柯衣紹、李國弘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64 仟元	462 仟元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 5)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註 11)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註 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註 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註 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執行長	吳亦圭																		
總經理	周德懷	6,321	6,321	219	219	4,766	4,898	20	0	20	0	1.42	1.26	0	0	0	0	2,261	
副總經理	鄭宏洋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8 及註 10)E
低於 2,000,000 元	鄭宏洋	鄭宏洋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周德懷	周德懷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吳亦圭	吳亦圭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326 仟元	13,719 仟元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12：係任職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所領取之報酬(含獎金及車馬費)；另總經理配車一部，其原始取得成本 1,818 千元取得新車一部，於 101/12/31 帳面價值計 808 千元，101 年度油資共計支出 139 千元；另配有司機一名，給付該司機之報酬計 456 千元。副總經理配有租車一輛，101 年度油資共計支出 67 千元，101 年度租金支出 145 千元。

註 13：係依法於 101 年度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執行長	吳亦圭	0	81	81	0.01
	總經理	周德懷				
	營業處代協理	胡吉宏				
	原料製造處處長	沈子恆				
	加工製造處處長	陳萬達				
	行政部經理	邱炤賢				
	會計部經理	郭建洲				
	財務部副理	吳秀琴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純損)	797,520	910,631	(92,022)	(114,687)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純損)比(%) (不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0.19	0.20	(1.64)	(1.56)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純損)比(%) (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1.30	1.89	(10.08)	(12.81)
監察人酬金占稅後純益(純損)比(%)	0.033	0.04	(0.29)	(0.3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純損)比(%)	1.42	1.26	(8.42)	(9.65)

2. 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 8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董事及監察人支領車馬費，董事長每月支領 6 萬元，其餘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月支領 1 萬元。另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每人每次支領出席費 4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除支領前述費用外，並無任何報酬。
- (2) 總執行長及總經理的聘任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支領薪資及獎金，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及依本公司相關人事規定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吳亦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陳耀生(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	1	75	連任
董事	周德懷(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張繼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林漢福(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劉漢台(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劉鎮圖(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說明：101 年度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辦理董事及監察人訓練課程，並鼓勵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吳亦圭	101/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
董事	陳耀生	101/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周德懷	101/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
董事	張繼中	101/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
董事	林漢福	101/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
董事	劉漢台	101/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
董事	劉鎮圖	101/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
		101/9/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監察人	柯衣紹	101/8/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1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監察人	李國弘	101/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
會計部經理	郭建洲	101/12/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暨主管持續進修班	6
稽核主管	張莉萍	101/6/14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ERP 系統控制測試與稽核	6
		101/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大陸稽核篇	6
		101/11/21	內部稽核協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遵循與稽核實務	6
		101/12/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腦輔助查核-EXCEL 基礎篇	6

以上進修均符合規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柯衣紹(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100	連任
監察人	李國弘	4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 1.設置監察人 e-mail 信箱作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
- 2.有需要時可藉面談、電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
-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
- 3.監察人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定期與內部稽核人員座談，並作成紀錄。
- 4.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已設專人負責。 與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維持聯繫。 已訂定並執行對子公司監控作業系統。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尙未設立。 委任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具備獨立性。	評估中 無重大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有需要時可藉面談、電話或 e-mail 溝通。	無重大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公司資訊。 已設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伍、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行使職權，運作順利。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仍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本公司為提供員工完善的保健照顧，除訂有員工協助服務、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準則外，並提供年度健康檢查、運動健身器材、辦理戶外紓壓活動、身、心、靈健康講座、團體保險、發行『樂活』(lohas) 電子報..等，另由員工以志工方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式成立員工協助服務中心(EAPC)，協助同仁解決工作、生活、心理上的問題。</p> <p>(二)本公司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並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透過公開遴選程序、唯才是用，適才適所；且不依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國籍或政治立場，而限制同仁的職涯發展。</p> <p>(三)本公司在推動品質、環境、職業安全衛生方面，不僅要求符合相關法令，同時也期許能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故先後通過 ISO 9001、ISO/IEC 17025、ISO/TS 16949、ISO 14001 驗證。平時除加強自主檢查，並積極參與頭份工業區勞工安全衛生促進會活動。</p> <p>(四)積極參與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TRCA)活動並秉持其精神，改善安環績效、減少事故傷害、確保財務收益、增進企業產值，落實敦親睦鄰，成為社區的好鄰居。</p> <p>(五)公司鼓勵董事及監察人進修，除提供董事及監察人各類進修資訊外，並每年辦理進修課程，力邀董事及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p> <p>(六)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p>	
八、	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	<p>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已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正式成立並完成公告，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魏永篤		V		V	V	V	V	V	V	V	V	V	16	不適用
其他	陳標春			V	V	V	V	V	V	V	V	V	V	4	不適用
其他	張炎輝	V			V	V	V	V	V	V	V	V	V	5	不適用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職責：

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於必要時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12 月 28 日至 102 年 6 月 1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魏永篤	2	0	100%	無
委員	陳標春	2	0	100%	無
委員	張炎輝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除追求股東利益外，更將環境保護列為核心責任，並強化社區參與及照顧員工權益，努力改善職場環境及安全衛生。長期實施責任照顧(Responsible Care)制度，這些政策實施成效每年定期納入檢討。</p> <p>(二)總經理室、行政部、工安室為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本公司經由各級會議隨時提醒及要求所有管理階層與員工守法令、重紀律，以誠信原則對待往來之廠商及其他外界相關人員。各項作業流程亦依內部控制要點加以管制，並訂定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盡全力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已積極執行餘料轉用、再生及能源節用再生、工業減廢等工作。</p> <p>(二)本公司訂有完整的環境管理制度，並做成標準書，由工安室督導有關部門確實執行。</p> <p>(三)本公司設有工安室，負責廠區安全衛生管理、監督、稽核等各項環安業務，以防止職業災害，改善勞工作業環境，創造勞資雙贏。</p> <p>(四)本公司秉持節能減碳當責的決心，除推動減碳策略方案，並積極開發節能減碳工程。101年起推動熱媒鍋爐裝設排放廢氣之廢熱回收設備，及改善空壓機效率節省能源耗用。</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嚴守政府法令規定，訂有各種辦法以維護員工權益，並成立工會、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會議，定期開會檢討及提出議案以爭取員工福利、反映員工心聲。</p> <p>(二)凡本公司僱用之在職員工，除年度健康檢查外，若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之作業者，應依規定做特殊健康檢查項目。</p> <p>(三)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透過不同層級會議、電子媒體等溝通機制，使員工瞭解營運環境變動之情形。</p> <p>(四)本公司設立品保室負責客戶品質異議之處理，並定期追蹤以防止再發生。</p> <p>(五)本公司對於所採購之原物料或設備有安全或危害環境之疑慮時，會要求供應商提出保證。</p> <p>(六)本公司除做好敦親睦鄰，參與社區建設外，並成立愛心社，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服務工作，不定期拜訪貧病者、孤兒院、老人中心等，並盡力幫助某些弱勢族群及同仁們間之互助。</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 mops.twse.com.tw)之公司治理專區。</p> <p>(2)本公司網站 (http://www.cgpc.com.tw)之公司治理資訊項下。</p> <p>(二)本公司網站上有專欄詳實揭露本公司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一)環保及安全衛生之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自 87 年加入『中華民國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 TRCA』，為該協會法規委員會委員，定期參與法規討論；依 TRCA 所定之責任照顧管理準則於廠內推行，並每年陳報安環績效指標。 2.持續執行工業減廢、提高工作場所的安全性及員工之環安衛教育訓練。 <p>(二)節能減碳之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已完成溫室氣體自動減量績效輔導，99 年、100 年及 101 年排碳量分別減少 708 噸、890 噸及 1,082 噸。 2.與中石化頭份廠進行「區域能源整合計劃-蒸汽共用供應系統」，由中石化汽電共生廠提供蒸汽給本公司，整體每年可減少二氧化碳溫室氣體排放量約二萬公噸。 3.溫室氣體減量計劃已通過 BSI & TAF 確證。 4.100 年、101 年節能作業方案提報工業局分別為 18 件及 19 件。(尚待綠基會輔導審核) <p>(三)社會服務及公益之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愛心社已成立 39 年，持續每年參與家扶中心的認養清寒兒童活動，並且不定期拜訪貧病者、孤兒院及老人中心等。 2.參與頭份鎮永貞宮舉辦之「公益環保、社會服務」活動，並贊助經費。 3.至竹南鎮龍鳳漁港、北田街進行愛護地球淨灘活動，清理垃圾、碎石及漂流木等。 4.認養頭份鎮公益路之路燈維護。 5.贊助財團法人中華視障路跑運動協會舉辦活動。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一)本公司在品質、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等工作系統之建制、執行、稽核及改善，不僅要求符合相關法令，同時也期許能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故先後通過 ISO 9001、ISO/IEC 17025、ISO/TS 16949、ISO 14001 驗證。</p> <p>(二)本公司接受溫室氣體自動減量輔導，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審核本公司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排碳量分別減少 890 噸及 1,082 噸。</p> <p>(三)與中石化頭份廠進行「區域能源整合計劃-蒸汽共用供應系統」，由中石化汽電共生廠提供蒸汽給本公司，經綠基會輔導完成計畫設計文件(PDD)，及 BSI 進行第三者確證減量計畫，整體每年可減少二氧化碳溫室氣體排放量約二萬公噸。</p>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 本諸集團「篤實穩健、專業經營、追求卓越、服務社會」之經營理念，和「實事求是、誠信明理」的企業文化，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兼職行為規範」等文件，並於公司網站架設「誠信經營」單元以宣導誠信行為及開展相關教育訓練課程。</p> <p>(三)公司透過監察人信箱、授權辦法、內部控制制度、例行性稽核、專案稽核等方式，以有效防範行賄、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一)本公司業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要求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集團人力資源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另由稽核室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受僱人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四)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均能獨立、客觀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陳報監察人與董事會。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透過「監察人信箱」、「員工申訴信箱」等以建立檢舉、申訴管道，並依員工工作規則相關規定作為獎懲依據。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於服務網站架設「誠信經營」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二)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等並持續更新。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工作守則」，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訂定致供應商之「重申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簽名函，以示誠信經營決心，並持續舉辦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1.公司已訂定之作業程序如下：

- (1)公司章程
- (2)取得與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 (3)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4)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5)董事會議事規範
- (6)董監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 (7)員工工作守則
- (8)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9)誠信經營守則
- (10)股東會議事規則
- (11)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
- (12)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13)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14)員工兼職行為規範

2.相關作業程序請參閱網站

- (1)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之公司治理專區。
- (2)本公司網站 (<http://www.cgpc.com.tw/>)之公司治理資訊項下。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中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定，對子公司定期執行稽核及對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資訊定期進行分析檢討。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亦圭

總經理：林漢福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會議年份	開會時間	決議事項
101 年	101/6/22	1.承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會計表冊。 2.承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5.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股東會議事錄於一〇一年七月四日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修正案(3)、(4)及(5)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實施，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3.一〇一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相關資訊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董事會

會議年次	開會時間	決議事項
101 年第 1 次	101/3/14	1.追認為子公司 CGPC(BVI)HOLDING Co., Ltd.、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華夏聚合(股)等辦理背書保證。 2.追認與彰化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簽訂中期擔保放款額度。 3.就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閒置設備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4.通過同意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辦法」。 5.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6.通過一〇〇年度會計表冊。 7.通過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8.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9.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10.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修正案。 11.通過召集一〇一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會議年次	開會時間	決議事項
		12.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 101 年 4 月 24 日至 101 年 5 月 4 日。 13.通過一〇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4.通過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15.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 16.通過為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融資案出具承諾書。
101 年第 2 次	101/6/27	1.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 2.通過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 就其提供 CGPC(BVI) Holding Co., Ltd. 資金貸與案。 3.通過子公司 CGPC(BVI) Holding Co., Ltd. 就其提供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案。
101 年第 3 次	101/8/22	1.通過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2.通過本公司所有之頭份廠部分土地與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頭份廠部分土地互易案。
101 年第 4 次	101/12/19	1.追認為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 2.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3.同意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辦法」修正案。 4.同意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檢討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核制度案。 5.通過一〇二年度預算案。 6.通過一〇二年度稽核計畫案。 7.通過「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8.通過清算轉投資公司 UNIC INSURANCE LTD。 9.通過變更以本公司頭份廠 92-9 地號土地與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互易之範圍案。 10.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董事陳耀生先生競業之限制。 11.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02 年第 1 次	102/2/19	1.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 2.通過解任並委任總經理。 3.通過同意經理人之競業行為。
102 年第 2 次	102/3/20	1.追認為子公司 CGPC(BVI) HOLDING Co., Ltd.、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 2.同意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3.同意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案。 4.通過一〇一年度會計表冊案。 5.通過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6.通過增資發行新股案。

會議年次	開會時間	決議事項
		7.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8.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9.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10.通過董事暨監察人改選案。 11.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12.通過召集一〇二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13.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 102 年 4 月 15 日至 102 年 4 月 25 日。 14.通過出具一〇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5.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2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周德懷	95.03.01	102.02.27	退休
研發主管	徐正義	97.11.10	101.07.02	退休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	黃秀椿會計師	韋亮發會計師	101 年度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461	461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602		4,602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註：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秀椿	4,602	0	0	0	461	461	101 年度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復查服務費新台幣 200 仟元。 (2)IFRS 合併報表建置費新台幣 261 仟元。
	韋亮發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該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 101 年度公費並未較 100 年度減少，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更換日期	不適用		
更換原因及說明	不適用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不適用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無此情形。

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所規定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年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股超過10% 大股東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4,000,000
董 事	吳亦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陳耀生(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周德懷(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張繼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林漢福(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劉漢台(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劉鎮圖(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監 察 人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7,000,000)	(8,770,000)	0
	柯衣紹(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李國弘	0	0	0	0
總執行長	吳亦圭	0	0	0	0
總 經 理	周德懷(註2)	0	0	0	0
	林漢福(註2)	不適用		0	0
副總經理	鄭宏洋(註3)	0	0	不適用	
企劃處協理	徐正義(註4)	0	0	不適用	
營業處代協理	胡吉宏(註4)	0	0	0	0
會計部經理	郭建洲	0	0	0	0
財務部主管	吳秀琴	0	0	0	0

註1：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下列表(二)及表(三)之資訊。

註2：周德懷總經理於102年2月27日解任；林漢福總經理102年2月27日就任。

註3：鄭宏洋副總經理於101年11月10日解任。

註4：徐正義協理於101年7月1日解任，胡吉宏協理於101年7月1日就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董事、監察人、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及經理人皆無股權移轉情形，故不適用。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 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不適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董事、監察人、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及經理人皆無股權質押情形，故不適用。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原因 (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年4月15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102,799,317 0	24.20% 0%	0 0	0% 0%	0 0	0% 0%	註4及5	註4及5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34,278,293 0	8.07% 0%	0 0	0% 0%	0 0	0% 0%	註4、5、7及8	註4、5、7及8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7,814,000	4.19%	0	0%	0	0%	無	無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衣紹	16,879,829 0	3.97% 0%	0 0	0% 0%	0 0	0% 0%	註8 註6	註8 註6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9,634,000	2.27%	0	0%	0	0%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瑞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490,000	2.23%	0	0%	0	0%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8,971,000	2.11%	0	0%	0	0%	無	無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8,419,429 0	1.98% 0%	0 0	0% 0%	0 0	0% 0%	註4、5、6、7及8	註4、5、6、7及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721,000	1.58%	0	0%	0	0%	無	無	
勞工保險基金第六次全權委託統一投信投資A帳戶	6,312,000	1.49%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5：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相同。

註6：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柯衣紹先生為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註7：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具公司法第369條之三之推定控制與從屬關係。

註8：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監察人為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指派。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3,192,117	87.22	1,000	0	183,193,117	87.22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100.00	0	0	80,000,000	100.00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16,308,258	100.00	0	0	16,308,258	100.00
華運倉儲實業(股)有限公司	12,644,903	33.33	0	0	12,644,903	33.33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100.00	0	0	100	100.0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5,780,000	100.00	0	0	5,780,000	100.0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76,019	1.75	1,053,756	0.58	4,229,775	2.33
Unic Insurance Ltd.	131,800	40.00	0	0	131,800	40.00
C G Europe Ltd.	1,000	100.00	0	0	1,000	100.00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0.00	0	0	600,000	10.00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K) Co., Ltd.	1,000	100.00	0	0	1,000	100.00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619	1.00	113,084	0.94	232,703	1.94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總類：

102年4月30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7.12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24,803,528	4,248,035,280	現金增資 800,000,000 元(註2)	無	無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證期會 87.10.12 台財證(一)83907 號函核定現金增資 8 億元。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02年4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424,803,528 股已上市	75,196,472 股	500,000,000 股	—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 適 用							

(二) 股東結構

102年4月15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持 有 股 數	18,606,190	1,000	220,811,041	137,654,963	47,730,334	424,803,528
持 股 比 例	4.38%	0%	51.98%	32.40%	11.24%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2年4月15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單位：股)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8,298	4,173,738	0.98
1,000 至 5,000	10,991	25,023,034	5.90
5,001 至 10,000	2,058	17,329,293	4.08
10,001 至 15,000	482	6,303,116	1.48
15,001 至 20,000	467	8,901,102	2.10
20,001 至 30,000	315	8,400,262	1.98
30,001 至 50,000	300	12,594,241	2.97
50,001 至 100,000	192	14,676,239	3.45
100,001 至 200,000	102	14,531,985	3.42
200,001 至 400,000	50	14,972,777	3.52
400,001 至 600,000	21	10,618,686	2.50
600,001 至 800,000	11	7,489,125	1.76
800,001 至 1,000,000	7	6,252,501	1.47
1,000,001 以上自行視 實際情形分級	37	273,537,429	64.39
合 計	33,331	424,803,528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2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單位：股)	持 股 比 例 (%)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799,317	24.2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4,278,293	8.0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7,814,000	4.19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879,829	3.97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9,634,000	2.2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瑞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490,000	2.2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8,971,000	2.11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419,429	1.9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721,000	1.58
勞工保險基金第六次全權委託統一投信投資 A 帳戶		6,312,000	1.4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102年 4月30日(註8)
		101 年	100 年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15.60	16.35	17.70
	最 低			8.23	7.80	14.10
	平 均			11.99	12.39	15.58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3.17	11.37	13.67
	分 配 後			—(註 9)	11.37	—
每股 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424,803,528 股	424,803,528 股	424,803,528 股
	每 股 盈 餘 (損 失)(註 3)			1.88	(0.22)	0.76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4(註 10)	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6(註 10)	0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註 10)	0
	累 積 未 付 股 利(註 4)			0	0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 5)			6.20	—	5.10
	本 利 比 (註 6)			29.15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 7)			3.43%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尙未經 102 年股東常會通過。

註 10：係按 102.3.20 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案。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如尚有餘，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經股東會決議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本公司產業係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兼顧財務結構的健全目標，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現金股息及紅利金額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金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0.4 元，股票股利新台幣 0.6 元。

有關一〇一一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一〇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董事會通過擬議之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如下，尚待 102 年股東常會通過。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



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如股東會決議分派盈餘者，其中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一。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熟期，為考量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零點一元時，得不分派。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102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估資訊。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單位：新台幣)		4,248,035,280 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單位：新台幣)	0.4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6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適用(註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02 年之配股配息情形，係依 10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案列示。

註 2：本公司未規定辦理公開財務預測，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員工分紅：

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

(2) 董事、監察人酬勞：

得酌支車馬費，其數額均由股東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員工紅利係依公司章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已扣除員工分紅）之 1% 計算，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6,993 仟元。另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並無領有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3)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 一〇二年三月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一〇一年度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6,993,123 元。

員工股票股利：新台幣 0 元。

董事、監察人酬勞：無。

(2) 上列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無。

原因：不適用。

處理情形：不適用。



(3)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0 股；不適用。

(4)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每股盈餘新台幣 1.88 元。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1 年度實際配發數	100 年度財報認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分紅	0	0	0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
董事監察人酬勞	0	0	0	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 (二)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塑膠及其所需原料之製造。
- (2) 塑膠加工品之製造。
- (3) 塑膠加工品所需化學品之製造。
- (4) 化工機器設備（含氯乙烯單體整廠設備）之技術服務（含設計安裝）製造及銷售。
- (5) 以上各項產品之運銷與委託加工業務。
- (6) 有關以上各項業務之研究推廣服務等事項。

2. 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產 品 種 類	營業比重
塑膠粉粒及酸鹼化學品	52%
硬質押出品：塑膠管、管件、塑膠門板、防蝕片	8%
塑 膠 布：軟質膠布、硬質膠布、半硬質膠布 貼合膠布、印花膠布	32%
塑膠皮、塑膠軟皮	8%

3.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 PVC 車用防污膠皮
 - PVC 真空壓花膠皮
 - PVC 汽車儀錶板真空型用膠布
 - PVC 新款車內飾膠皮布
 - PVC 白板型應用膠布
 - PVC 車貼及 3C 產品包貼膠布
 - PVC 印刷室內建材膠布
- 非 PVC 胺酯系膠皮
 - 非 PVC 汽車內飾膠布皮
 - 非 PVC 真空壓花膠皮
 - 非 PVC 材質桌墊
 - 非 PVC 耐高溫用膠皮
 - 低 VOC 膠布皮產品
 - PVC 非植入式醫療用膠皮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01 年年初，美、日、韓、台等國 PVC 粉供應大廠相繼歲修，供給吃緊推升 PVC 粉價格走揚，同時海運成本大幅上漲，不利遠洋運輸，亞洲市場得以不受美國貨的衝擊，PVC 粉價格相對穩定。然而，歐債危機不僅造成全球經濟震盪，也使得以出口為導向的中國產業嚴重受創，原料需求萎縮；加上印度/巴西幣值大貶，不利進口，使得 PVC 粉外銷在新興市場的推展面臨阻礙。唯馬來西亞 Petronas 年底退出 PVC 粉經營，市場供給獲得縮減。同時子公司華聚於 101 年 2 月份開始商轉，有效配合波段行情進行產銷調整，在結合子公司台氯及華聚產能，將各階段的產銷作充分的發揮，顯著提升了 101 年營收表現。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在石化產業中屬中下游塑膠原料與製品業，上游原料氯乙烯單體(VCM)係由轉投資公司台灣氯乙烯公司負責生產供應，經聚合反應生產聚氯乙烯(PVC 粉)供應國內外二次塑膠加工廠，生產塑膠皮、布、管及粒等 PVC 系列產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目前台灣 PVC 產業中，上游 2 家 VCM 廠，台塑年產能 158 萬噸，台氯年產能 40 萬噸。中游 3 家 PVC 粉廠，台塑年產能 135 萬噸，大洋年產能 12 萬噸，華夏年產能 35 萬噸(含子公司華聚)。下游產業主要產品為 PVC 膠布、PVC 膠皮及 PVC 管，綜合廠有南亞、華夏及大洋等 3 家，在台灣的 PVC 加工品生產廠商依產品歸類分別有 PVC 膠布 11 家、PVC 膠皮 6 家及 PVC 管 17 家。

101 年台灣 PVC 粉銷售與進口狀況：

三家 PVC 粉生產廠之全年內銷量 23 萬噸、外銷量 80 萬噸及自用量 28 萬噸。全年進口量約 17 萬噸。

101 年國內因營建業相關建築材料需求轉強，加上原物料上揚，下游庫存回補，帶動買氣。原料外銷市場則因歐債衝擊，影

響到中國市場的需求，加上印度/巴西幣值下貶，不利進口。相較之下，東南亞、斯里蘭卡及孟加拉等地因供給吃緊，進口需求逐漸提升，故 101 年銷售重心輪動並轉移至上述區域。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101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46,845 仟元

2.10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14,168 仟元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開發成功之技術

(1-1)符合歐盟 REACH 法規之生產技術

(1-2)符合美國 CPSIA 及 Proportion 65 法規之生產技術

(1-3)高溫真空成型加工不變亮不消紋膠布生產技術

(1-4)一面亮一面霧貼合布壓花技術

(1-5)防污效果傢俱皮處理技術

(1-6)非 PVC 材質延壓及後段加工技術

(2)開發成功之產品

(2-1) PVC 高階新款汽車內飾布皮開發

(2-2) PVC 紅外線反射型色料應用產品開發

(2-3) PVC 傢俱用防污軟皮開發

(2-4) PVC 導電型膠布開發

(2-5) PVC 滑鼠型桌墊膠布

(2-6) 非 PVC 環保材質汽車儀表板

(2-7) 非 PVC 環保材質復健用膠皮

(2-8) 非 PVC 環保材質防水膠布

4.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究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PVC 新款車用內飾布皮開發	70%	1,2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歐美新環保法規產品開發	80%	1,2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白板型應用膠布產品開發	60%	1,0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車貼及 3C 產品包貼膠布開發	60%	1,0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植入性醫療用軟皮開發	30%	1,000	103 年底前	配方
低 VOC 膠布皮產品開發	60%	1,0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真空壓花膠皮產品開發	30%	500	103 年底前	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材質耐高溫用途膠皮	70%	5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材質汽車儀表板	70%	2,000	102 年底前	設備改善、製程條件
非 PVC 胺酯系膠皮開發	20%	1,500	102 年底前	設備、配方、製程條件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PVC 粉：(1)積極與主要客戶建立合作及共榮關係，並持續開發新客戶，102 年國內銷售量及市佔率仍可望維持穩定成長。

(2)彈性運用華夏頭份廠及華聚林園廠產品多元化與分工，擴大忠誠客戶的訂單合作數量，建立雙方穩定的配合機制，以滿足客戶的實際需求，並期獲得長期的支持。

化學品：(1)102 年全球景氣預期將穩定復甦，本公司在強化與銷售通路關係及擴大銷售面之工作將持續進行，並全面提升服務品質，確保供貨穩定，提高銷售量。

(2)持續尋找新市場及新客戶，提高產品市佔率。

PVC 膠粒：(1)持續開發具利基新產品，短期開發重點為醫療器材、硬質發泡及低氣味透明之膠粒。

(2)持續提升產品品質、準確交期及服務。

(3)透過商貿服務網路，將膠粒推廣及銷售至新興國家。

(4)結合南美洲及非洲既有 PVC 粉銷售通路，推廣膠

粒產品。

- (5)對新興市場(如：中國、東南亞等)所舉辦的原材料展或機械展進行參訪或參展，主動面對潛在客戶，開發新單源。

PVC 塑膠製品：(1)調整管材產品組合，提昇一般建築管及防水材之市場佔有率，以改善獲利。

(2)推廣複合材及環保材等功能性產品，以提升產品之附加價值、差異化及品牌形象。

(3)透過媒體廣告、網站設計及參與全球各地重要展覽提高產品知名度以擴大膠皮/膠布商機。

(4)與同業聯盟，強化各類人造皮革之供應面，以增加競爭力。

(5)以既有 OEM 車用皮生產能力，持續經營台灣車輛用皮市場，成爲主要供應商。併同車商供應鏈，合作拓展大陸及東南亞車用皮市場。

(6)推出防污皮系列新產品(SRT)，預期將增加傢俱皮，車用皮及船用皮等在北美及歐洲市場之銷售量。

(7)歐洲高檔耐燃傢俱皮市場經過 2 年耕耘，已漸有斬獲，率先取得用於英國大型公共場所之訂單，後續將擴大推廣至德國及義大利市場。

(8)積極與客戶進行產品組合重整計畫，優先加強推廣利基型產品，以擺脫低價產品之競爭，使產品組合優化。

(9)已有效穩定孟加拉、越南及埃及之硬質膠布訂單，並同步開發俄羅斯及烏克蘭市場。

(10)全力開發美國之浴室防水膜，印刷泳槽膠布及夾網用廣告膠布等軟質膠布厚製品市場。

2.長期計畫：

PVC 粉：子公司華聚於 102 年上半年進行改善輸送設備，預計下半年起可望有效使用年產 17 萬噸之產能。

化 學 品：充分發揮現有產能，並改善設備以提高產品之品質及附加價值。

PVC 膠粒：持續提升產品之品質穩定度，並研發高階產品，以提升產品的利潤。

PVC 塑膠製品：(1)加強研究加工技術及改善設備環境，俾生產差異化產品，以區隔日益競爭之傳統產品市場。

(2)提升機台承製能力與改善原料配方，以研製高附加價值產品。

(3)持續推廣具防污效果功能之傢俱皮，運動健身器材皮，車用皮及船用皮至美國、亞洲、歐洲及澳洲市場，以開拓新客源。

(4)與膠皮同業聯盟研製新產品，使產品組合更趨完整，以利開發客源。

(5)開發不同規格的車用級絕緣膠布，以擴大北美、日本、歐洲及大陸等主要市場的交易規模。

(6)發展具有利基之區域性產品項目如車貼膠布、導電膠布及傢俱印刷及貼合膠布等，以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PVC 粉：本公司 PVC 粉之內銷、外銷及自用比例約 16：66：18。內銷市佔率 18-19%。外銷地區為中國、印度、東南亞及孟加拉等地區。

化 學 品：主要銷售地區為竹科、中科及北部地區，約佔銷售量

70-80%比重；主要客戶為電子產業及石化化學產業，本公司在國內市場市佔率液鹼約 4%，鹽酸及漂水約 18%。

PVC 膠粒：目前銷售內銷約佔 60-70%，海外銷售數量逐年增加，客戶產業包括電線電纜、鞋材、腳踏墊、壁板、收縮膜及桌巾等。

PVC 塑膠製品：

(1) 建材產品：銷售大都以內銷為主，內外銷比例為 98：2；國內市場占有率為：PVC 管約佔 14.4%；Q-BOX 門板材約佔 38%。

(2) 膠布：內外銷比例為 55：45，國內市場占有率約為 20%。外銷地區主要為北美、德國、俄羅斯、日本、大陸及東南亞等。

(3) 膠皮：內外銷比例為 37：63，國內市場佔有率約 20%，外銷地區主要為北美、歐洲、日本、大陸、及印度等。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PVC 粉：(1) PVC 粉外銷市況多空夾雜，以供給面而言，美國貨仍扮演著影響遠東區塑料行情的重要地位，另外大廠的歲修安排，影響到全球之塑料供應及價格波動。歐債危機衝擊全球消費市場，中國塑料廠商在供過於求下，持續以低價出口至印度，致中、印兩大市場行情走跌，買氣不振；但是東南亞地區在經濟穩定成長及同業廠商停產下，供給缺口擴大，出現區域性進口需求升高現象，連同鄰近的孟加拉市場需求也同步提升；而南美洲同樣在高度成長的推動下，特別是巴西有世足及奧運題材的加持，需求屢創新高。以中長期觀點，中美兩國內需市場提振與否，能否吸納其過剩的產出，關係著全球 PVC 粉後續的走勢，值得密切注意。

(2) 國內市場 102 年需求預估與 101 年相當或小幅成長，主要是美澳市場需求逐漸復甦，下游加工外銷產業對 PVC 粉需求可望維持溫和成長。

化學品：國內大型化學品用戶預估 102 年需求會逐步復甦，
預估 102 年~103 年需求年成長率約 1~2%。

PVC 膠粒：內銷膠粒市場 102 年整體需求預估與 101 年相當或
小幅度成長，102 年膠粒海外銷售仍呈現穩健成長
的趨勢。

PVC 塑膠製品：

(1)建材產品：102 年，政府持續推動各項公共工程
以刺激內需，整體市場逐步回升。房市交易逐漸
升溫，營建上半年推案巨量，市場拓展有利。展
望 102 年，除加強爭取公共工程標案外，以開拓
一般民間營建案為主軸，提高市場佔有率。

(2)膠布：展望 102 年，在擴大銷售既有利基產品組
合及推廣高附加價值產品策略下，將能提高利潤。

本公司 102 年執行製程改進及製造成本降低行動
計畫有效提昇營運利潤，外在因素雖有匯率及原
料成本節節上升壓力，但本公司業務同仁努力拓
展國外客源，深具成效使本公司業績仍能維持正
常水準。展望 102 年，雖外在市場競價壓力逐日
增加，加上匯率及原料成本遞增，但本公司客層
穩定且雙方配合良好，102 年業績將可望提升，獲
利情況亦將同步增加。

(3)膠皮：展望 102 年，除了持續拓展銷售通路及提
升產品功能性以擴大市佔率外，部分美國主力製
造廠陸續退出供貨體系，預期可帶動 102 年業績
成長。

3.競爭利基

PVC 粉：穩定的品質，快速準確交貨，充分掌握客戶狀況是
本公司內銷競爭力關鍵。

化學品：(1)長期與竹科廠商配合，品質及服務已建立良好口
碑。

(2)本公司因鄰近竹科及中科，在供貨速度上具有優
勢。

PVC 膠粒：PVC 粉原料價格持續在高檔，本公司掌握穩定原料勢，擁有研發團隊努力改善品質及配合客戶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

PVC 塑膠製品：

- (1)自有品牌，品牌知名度確立。
- (2)良好品質控管及售後服務。
- (3)現有產品線及下游銷售類別廣。較不受單一產業淡旺季，影響整體銷售量。
- (4)VCM、PVC 粉及下游加工之垂直整合。
- (5)技術專業人才齊備。
- (6)國際性行銷據點完備。
- (7)TS16949 及 ISO9000 品管體系完整，提供優秀之品質認證系統。
- (8)環保法規日趨嚴謹，諸如 Prop#65、REACH、RoH2 本司皆有符合能力符合要求，為外銷市場競爭有利武器之一。

4.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PVC 粉：
- (1)產品種類多元，具有特色。
 - (2)VCM、PVC 粉及下游加工產品之垂直整合。
 - (3)客戶關係及客戶服務優於同業。
 - (4)擴建產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 化學品：
- (1)產品長期建立優良品質形象。
 - (2)市場需求穩定成長。
 - (3)客戶結構穩定。

PVC 塑膠製品：

- (1)上下游加工之垂直整合。
- (2)擁有自有品牌，良好品質控管及售後服務。
- (3)技術專業人才齊備。
- (4)已獲 TS16949 認證可作為進入內外銷車用皮市場有利武器。
- (5)研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並引進新技術朝中高等

級產品領域發展。

- (6)持續進行設備、製程及品質改善，提升產品品質。
- (7)海外地區普遍建立銷售據點及穩固銷售通路，有利市場拓展。
- (8)持續不斷進行新產品開發，挹注外銷市場新單量及營業利潤。
- (9)產品品質獲取客戶喜好及肯定，提升外銷客戶訂貨意願及市佔率。
- (10)海內外同業逐漸減低生產規模，本司市佔率因而受惠並將增加營業量及獲利。
- (11)外銷膠皮布產品加印本司企業標章，有效增加企業品牌知名度並提升客戶詢價意願及營業量。

●不利因素

PVC 粉：(1)大陸 PVC 粉廠擴產及新產能陸續投產。

- (2)PVC 粉價格上漲，大陸電石法 PVC 粉的閒置產能重新加入生產，造成供給量增加甚至以低價競爭。
- (3)上游石化原料取得、能源、運價與管銷費用成本提高。
- (4)中日韓 FTA 近期將展開洽談，若 ECFA 貨品貿易協議談判無法快速與大陸達成零關稅協議，甚至落後於中日韓 FTA 談判時程，則將喪失中國大陸廣大市場的競爭優勢。

因應對策：(1)積極拓展 PVC 粉大陸以及印度以外之外銷市場。

- (2)提升產品品質開發具特色規格產品及市場行銷差異化。
- (3)精簡組織，提升作業效率，加強客戶服務。
- (4)尋求各區域主力客戶的長期支持。

化學品：(1)次級鹽酸大量增加將衝擊 IEM 產品銷售。

- (2)電價調漲將致成本大幅提升。

因應對策：(1)建立完善銷售通路。

(2)以品質穩定區隔市場。

PVC 塑膠製品：

建材產品：政府奢侈稅屆滿 2 週年後，預計繼續實施和房價高漲區管制信用措施，預測房地產市場榮景下半年仍具變數，管材需求量呈保守趨勢。

因應對策：(1)提高建築用一般管級之接單量。

(2)爭取內需公共工程之建材產品供應權。

(3)強化產銷管理機制，以提升獲利。

(4)持續改善生產條件，提升產品競爭力。

(5)計畫開發各項功能用管市場。

膠皮布：(1)高附加價值及差異化產品開發未齊備。

(2)低價產品面臨大陸、越南及國內競爭激烈。

(3)綠色環保材種類不夠齊備且售價偏高。

(4)大陸產能、品質提升，市場競爭激烈。

(5)北美船用市場大幅萎縮。

(6)外銷 OEM 車用皮市場受制於品質要求嚴苛以及在地化服務之需求，因此未能有效打開市場。

(7)歐美地區對於環保法規要求愈趨嚴格。

(8)原料價格大幅波動與油電雙漲，下游客戶無力吸收及轉嫁以致客戶經營意願低落業績衰退。

(9)大陸、越南低價產品競爭以及關稅障礙以致海外市場業務擴展計畫遭遇瓶頸。

因應對策：(1)持續加速研發新產品並設法提高績效。

(2)除持續研擬降低生產成本並陸續研發環保材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以避免淪為價格戰。

(3)進行產品及市場區隔，爭取高附加價值產品市場。

(4)尋找較低廉之原料來源及改進生產技術。

(5)開發新興市場商機及推出新產品搶攻市佔率補

足訂單缺口。

(6)運用北美成功之高檔產品組合推廣於其他海外船用/傢俱市場，主要目標地區為歐洲及亞洲。

(7)積極推動與國內外各行業品牌進行策略聯盟及新材料開發推廣。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酸鹼產品：主要使用於水處理以及製造食品味精、合成纖維、清潔劑、染料、紙漿、鋼鐵…等。係以工業鹽、其他副料及水為原料，精化成純鹽水，以離子交換膜析法電解成液鹼、氫氣及氯氣。氯氣分別與氫氣及液鹼再反應合成為鹽酸及漂水。
2. 塑膠粉：主要用途為產製軟質膠布、膠皮、硬質膠布、硬質管及異型押出建材等產品。係以 VCM、起始劑及分散劑為原料，經聚合及乾燥等過程製成。
3. 硬質管及異型押出建材：供房屋建築、公共工程等用途。係以塑膠粉及安定劑為原料，經混合、膠化、押出、冷卻及裁切等過程製成。
4. 軟質膠布：可供加工吹氣產品、玩具、雨衣、膠帶、桌巾、浴簾、窗簾布、噴畫廣告布、泳槽布及天花板裝潢等。係以塑膠粉、可塑劑及其它副料經冷熱混合、膠化、過濾、延壓、冷卻、捲取等過程製成，再經印花或貼合等加工增加附加價值。
5. 硬質膠布：可供真空成型、地磚貼合、藥品包裝、文具等。係以塑膠粉及其它副料經混合、膠化、押出、延壓、冷卻、捲取等過程製成，經處理及壓花加工後，可增加附加價值。
6. 膠皮：供加工各種各種汽機車用坐墊皮、印度鞋用皮、棒球手套、運動器材用皮、自行車坐墊皮和家具用皮為主。係以塑膠粉、可塑劑及其它副料等，經混合、膠化、過濾、延壓、貼合底布、壓花及發泡等過程製成。
7. 膠粒：用於電線、汽車腳踏墊、收縮膜等之製造。係以塑膠

粉、可塑劑及其它副料等，經混合、膠化、押出、冷卻等過程製成。

(三)主要原料的供應狀況

1. 酸鹼產品的主要原料為工業鹽，已與供應商簽訂長期合約，確保原料供應穩定。
2. 塑膠粉的主要原料為氯乙烯單體(VCM)，由子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供應。101年VCM之供應數量與品質相當穩定。本公司與台氯公司簽訂氯乙烯單體供應契約，價格參考當月國內聚氯乙烯售價、氯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及二氯乙烯與乙烯之亞洲價格後，由雙方協商完成。
3. 塑膠布及膠皮的主要原料為塑膠粉、可塑劑，其供應狀況如下：
 - (1) 塑膠粉：大多數由公司自產自用，僅少量外購。
 - (2) 可塑劑：主要由國內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供應，特殊之可塑劑則向國外購買。
4. 建材主要原料為PVC粉，主要由公司自產供應，料源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註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2 年第一季(註 3)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當年度 第一季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公司(註 3)	3,768,786	65	本公司之 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公司(註 3)	4,931,788	71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	—	(註 2)
2	其他	2,008,029	35	(註 2)	其他	2,051,783	29	(註 2)	其他	2,356,635	100	(註 2)
	進貨淨額	5,776,815	100		進貨淨額	6,983,571	100		進貨淨額	2,356,635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均無進貨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其中向關係人進貨之比率：101 年度：1.3%；100 年度：0.16%；102 年第一季：0.05%。

註 3：102 年第一季之資料：係採 IFRS 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編製。

*進貨增減變動原因：101 年度向台氣公司採購主要原料 VCM 之金額較 100 年度減少 23.6%，主要係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雖有美國經濟復甦帶動，但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致進貨金額較 100 年度減少。

2.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註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2 年第一季(註 4)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 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 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當年度 第一季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 係
1	-	-	-	(註 2)	-	-	-	(註 2)	大洋塑膠 工業(股)	321,028	10	(註 3)
2	其他	7,968,147	100	(註 2)	其他	9,217,771	100	(註 2)	其他	2,880,895	90	(註 2)
	銷貨淨額	7,968,147	100		銷貨淨額	9,217,771	100		銷貨淨額	3,201,923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均無銷貨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其中關係人銷貨：101 年度佔當年度銷貨總額 5%；100 年度佔 6%；102 年第一季佔 0.02%。

註 3：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

註 4：102 年第一季之資料：係採 IFRS 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編製。

*銷貨增減變動原因：101 年度銷售額較 100 年度減少 13.6%，主要係 101 年度整體銷量及售價均較 100 年度減少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量：除塑膠皮計量單位為仟碼；
餘均為公噸。產值：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塑膠粉粒、酸鹼		263,308	224,312	5,086,185	263,308	255,966	6,380,899
塑膠押製品		25,380	18,084	589,918	25,380	17,709	610,417
塑膠布		68,460	43,121	2,295,567	69,060	42,486	2,394,195
塑膠皮		9,800	7,391	581,326	9,800	7,889	653,483
其他		—	1,209	140,501	—	1,363	141,518
合計	公噸	357,148	286,726	8,693,497	357,748	317,524	10,180,512
	仟碼	9,800	7,391		9,800	7,889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量：除塑膠皮計量單位為仟碼；
餘均為公噸。銷值：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塑膠粉粒、酸鹼		97,336	1,973,792	77,095	2,203,694	109,572	2,314,311	95,820	3,029,365
塑膠押製品		17,376	619,937	93	6,192	17,383	645,512	53	3,793
塑膠布		23,485	1,360,796	19,063	1,161,354	23,425	1,370,253	19,336	1,163,521
塑膠皮		3,290	260,609	4,425	381,773	3,558	286,837	4,649	389,402
其他		0	0	0	0	22	838	613	13,939
合計	公噸	138,197	4,215,134	96,251	3,753,013	150,402	4,617,751	115,822	4,600,020
	仟碼	3,290		4,425		3,558		4,649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2年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職員	273	284	272
	工員	452	445	446
	合計	725	729	718
平均年 齡		47.2	46.7	47.4
平均服務年資		19.6	18.9	19.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碩 士	3%	2%	3%
	大 學	18%	19%	18%
	專 科	17%	18%	17%
	高 中	53%	52%	53%
	高中以下	9%	9%	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污 染 狀 況	補償對象/ 處分單位	101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 截至 102.04.30
鄰近農作物補償款	溫喜郎等農民	769	769	109
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	苗栗縣政府	100	—	—

(二)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1.改善計畫：

落實各項污染防治設備操作，以符合環保標準。逐步汰換

石棉瓦，防止因洩露造成之污染，響應政府溫室氣體減量政策，規劃、實施及監控各項能源節約工作。

持續進行水溝疏浚、廢水處理設備汰舊換新、改善雨污水分流系統及製程設備更新等計畫，並加強操作人員訓練及維護管理能力，以符合放流水排放標準。

執行地下水污染調查及評估計畫。

2.預計環保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一〇二年度	金 額
項 目	1.廢水處理設備操作及維護費	30,000
	2.廢氣處理設備操作及維護費	18,000
	3.事業廢棄物清除及掩埋費	3,700
	4.空氣污染防治費	5,000
	5.固定污染源定期申請檢測	800
	6.噪音改善	600
	7.土壤及地下水整治費	5,000
預 計 需 支 出 金 額		63,100

(三)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本公司已符合 RoHS 規範。且因應 RoHS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統籌運用職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凡本公司之員工皆公平享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一切福利，職工福利金之保管、動用由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



2.員工進修及訓練：

- (1)本公司訂有員工訓練實施辦法，每年均依規定進行員工訓練需求調查，完成年度訓練計畫，並編列預算，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凡員工專業職能訓練、管理職能訓練及專題講座等均納入施訓範圍。員工可透過主管的工作教導、實體講授及 E 化教學等方式參與學習，提升員工技能與知識。
- (2)為使員工訓練與晉升結合，特規範階層別晉升通識課程，要求員工積極研習，必須修畢規定的課程，始得正式晉升。對有潛力之員工，施以儲備主管培訓課程，以培育基層主管。
- (3)對具強烈學習意願及發展潛能之員工，提供國內大學院校在職進修之補助，並輔以職務上調整之歷練。
- (4)員工訓練均紀錄存檔，員工每年至少要參加 8 小時之內部訓練，並列入考績之參考項目。課程結束後辦理員工意見調查及檢討報告，不定期辦理滿意度調查並彙總建議事項，做為訓練作業改進之參考。
- (5)本公司 101 年度員工訓練實施情形：101 年度有 4,719 人次參與教育訓練，訓練費用支出計 744,927 元。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新設消防受信總機訓練	建材廠人員	EXCEL VBA 系統開發	職員
電機工程訓練	工程部人員	個人健康指導說明會	健康管理第二級人員
消防滅火器材使用訓練	膠布廠人員	C 類儀器校正訓練	檢驗課人員
鍋爐火災危害預防演練	膠布廠人員	熱煤油無軸封泵浦拆修	保養人員
健康講座(一)	職員	消防滅火器材使用訓練	建材廠人員
CNS 1302 試驗與儀器操作訓練	檢驗課人員	#43 捲取機 PLC 架構介紹和異常查修	保養人員
純水系統製造操作說明	保養人員	膠皮廠消防檢查種子人員及主管演練	膠皮廠人員
拉力試驗機操作訓練	檢驗課人員	承攬作業觀摩研討教育訓練	工安幹事
健康講座(二)	職員	員工問題溝通與輔導技巧	主管
送風機/鼓風機設計原理	工程部人員	SOJT 發表實務	職員
第一季產品說明會	產品及業務人員	第一季產品說明會(二)	產品及業務人員
企業風險與危機管理	主管	銷售、溝通與團隊影音課程	職員
膠布廠設備操作工安訓練及實務演練	膠布廠人員	膠布機新供料儀控系統配方設定流程及故障排除介紹	膠布廠人員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上)	消防編組人員	建材 H、I 套設備訓練	建材廠人員
加熱乾燥製程節能應用技術	工程部人員	C 類儀器校正訓練(二)	檢驗課人員
學習日(一)	職員	新版 CNS1302 電線導管品質說明	建材廠人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原料廠 DCS 邏輯控制	保養人員	製程危害分析教育訓練	工程師
膠粒製程異常處理與品質規範	膠粒課人員	製造、處置或使用危險物、有害物作業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危險物及有害物作業人員
布二課緊急應變演練	布二課人員	生管課緊急應變演練	生管課人員
缺氧及局限空間作業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缺氧及局限空間作業人員	製程安全評估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製程安全評估人員
布一課緊急應變演練	布一課人員	ISO9001 及 ISO14001 訓練	鹼氣課人員
膠皮儀器校驗訓練	品質技術課人員	局限空間作業演練	建材廠人員
防颱緊急應變演練	膠布廠人員	#39 膠布機工傷事故案例說明	布二課人員
高壓氣體製造安全主任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高壓氣體製造安全主任	PVC 膠布(皮)延壓/貼合技術研討會	膠布(皮)研發及業務人員
膠布品管訓練	膠布廠人員	檢驗作業流程及品檢概念	檢驗課人員加員
堆高機使用安全訓練	工儲運課堆高機操作人	毒害物標示解說及防護衣介紹	鹼氣課人員
毒性化學災害緊急應變演練	鹼氣課人員	塑化儀及吹模操作訓練	檢驗課人員
PVC 粉製程與品質訓練	重合課人員	重合課緊急應變演練	重合課人員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	鍋爐房泵浦及熱媒油泵浦區防災演練	膠布廠人員
工傷事故說明演練	布三課人員	噴字機設定與保養訓練	硬管課人員
成本概念與降低成本技巧	主管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新進人員
國貿實務討論會	業務人員	工業廢水處理	工程部人員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急救人員	機械維修訓練	保養人員
膠皮廠緊急應變演練	膠皮廠人員	原物料認識及配方開立作業	技術品管課人員
品質相關環保法規訓練	技術品管課人員	膠布試驗方法介紹	技術品管課人員
Siemens PLC 捲取機系統裝載教學	保養人員	建材廠緊急應變演練	建材廠人員
膠布操作技術與製程異常處理方法	膠布廠人員	警衛及保全人員訓練	警衛及保全人員
色粉、色片及油墨、表面處理劑檢驗訓練	檢驗課人員	聚合度、消紋溫度、黏著力、深淺網版印刷、磨片機試片訓練	檢驗課人員
膠皮成品品質管制	品質技術課人員	工作安全與工安零事故宣導	保養人員
保養課緊急應變演練	保養課人員	膠布機排程基本檔案維護	生管課人員
膠皮製程管制	膠皮廠人員	鹼氣課品管訓練	鹼氣課人員
原料廠設備預防保養	保養人員	危險性設備災害預防宣導範	膠皮廠人員
自我激勵與潛能激發	職員	工安宣導訓練	重合課人員
非財會人員財務報表解讀與分析	主管	印刷製品表面加工處理生產注意事項	皮二課人員
蒸汽洩漏作業演練作業	公用課人員	熱媒鍋爐操作保養訓練	鍋爐操作人員
原料管理訓練	建材廠人員	膠皮廠堆高機安全駕駛訓練	膠皮廠人員
磁能應用訓練	工程部人員	膠布色號加價管理	生管課人員
學習日(二)	職員	加工儲運課緊急應變演練	加工儲運課人員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下)	消防編組人員	儀錶工程訓練	工程部人員
SOJT 發表實務	職員	全民國防教育	職員
膠粒歐盟 ROHS&REACH 規	膠粒課人員	保安監督人訓練	保安監督人員
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導	職員	LC-1 電力系統	保養人員
二代健保重點說明	職員	日常油槽火警事故演練	膠粒課人員
起重機吊掛危害預防	建材廠人員	輻射防護講習	輻射安全人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訓練	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膠皮訂單生產進度 ERP 查詢系統簡介	ERP 操作人員
防火管理人訓練	防火管理人員	日語課程	業務人員
101 年度產業創新條例座談會	會計人員	SKF 泵浦及泵浦系統節能研習班	工程部人員
振動分析頻譜課程	工程部人員	ERP 系統控制測試與稽核	稽核人員
高壓氣體作業主管安全衛生訓練	高壓氣體作業主管	乙級鍋爐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鍋爐操作人員
特定化學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特定化學作業主管	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在職訓練研習班-電腦輔助查核	稽核人員	TRCA 全球產品策略及產品管理研討會	主管
高值化紫外光樹脂應用研討會	研發人員	堆高機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堆高機操作人員
大陸稽核篇	稽核人員	勞動法令實務應用班	人事課人員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安全衛生訓練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	鉛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鉛作業主管
施工安全管理訓練	主管	初級紅外線檢測師	工程部人員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急救人員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在職訓練	稽核人員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會計主管

3.員工退休制度：

- (1)「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在職員工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者，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每月提撥薪資總額 9%退休準備金，退休員工均能依法領取退休金。
- (2)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凡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或在職員工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於五年內再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公司每月提繳每位員工薪資百分之六，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3)勞工另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勞工自願提繳部分，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
- (4)勞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後，不得再變更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每月參與產業工會理事會開會，溝通解決相關提案；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關心員工心聲，有效解決勞資問題。

5.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相關證照情形

部門	姓名	相關研習證照	時數
會計部 經理	郭建洲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暨主管持續進修班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 主管	張莉萍	ERP 系統控制測試與稽核	6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大陸稽核篇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遵循與稽核實務	6
		內部稽核協會	
		電腦輔助查核-EXCEL 基礎篇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另本公司取得理財規劃人員證書及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等。

6.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如下述），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 (1)人手一冊『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服務守則與僱用、解僱、工作時間、休假、請假、獎懲、考績、退休及福利等準則。
- (2)新進人員之職前訓練包括工作理念、道德規範、品管制度、環境保護、職業安全及衛生管理等教育。
- (3)簽訂員工行為『承諾書』；訂定有關員工對公司有形無形之營運財產資料負有保密的義務，禁止員工侵害公司利益...等承諾事項。
- (4)公司網站揭露：『董監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工作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本公司在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方面，不僅要求符合相關法令，同時也期許能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先後通過ISO9001、ISO/IEC17025、ISO/TS16949及ISO14001認證。
- (2)平時加強自主檢查，並積極參與頭份竹南工業區勞工安全衛生促進會活動。
- (3)積極參與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TRCA)活動並秉持其精神，改善安環績效、減少事故傷害、確保財務收益、增進企業產值，落實敦親睦鄰，成為社區的好鄰居。



(4)本公司為提供員工完善的保健照顧，除訂有員工協助服務、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準則外，並提供年度健康檢查、運動器材，辦理戶外紓壓活動及身心靈健康講座，團體保險，發行『樂活』(lohas)電子報...等，另由員工以志工方式成立員工協助服務中心(EAPC)，協助同仁解決工作、生活及心理上的問題。

8.履行社會責任

- (1)對於我們的社會和經濟福祉作出貢獻。
- (2)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服務活動，以促進社區與社會發展。
- (3)配合政府法令，盡全力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並達成集團的環境政策目標（如：更換使用環保冷媒、節能燈具..等減碳、減少溫室效應之環保責任）。
- (4)在執行各項業務活動時，盡全力顧及當地的文化和社會傳統。
- (5)本公司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並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透過公開遴選程序、唯才是用，適才適所，而非依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國籍或政治立場。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由於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溝通與和諧，勞資問題均能在彼此誠信基礎下溝通解決，因此，近年來未曾發生勞資糾紛，在良好勞資關係的基礎下，預計未來亦不會發生，對公司不會造成任何損失。

六、重要契約

102年4月30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購料契約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4/1/1-102/12/31	本公司與台氯公司簽訂氯乙烯單體供應契約，價格參考當月國內聚氯乙烯售價、氯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及二氯乙烷與乙烯之亞洲價格後，由雙方於當月5日前協商完成。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告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查核簽證)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3,896,092	3,436,405	2,872,433	2,943,663	2,681,169
基金及投資		1,682,348	2,818,522	2,772,337	2,335,576	2,793,590
固定資產(註2)		2,596,976	2,546,081	2,454,854	2,379,085	2,328,288
無形資產		80,359	40,178	—	—	—
其他資產		217,626	440,993	222,077	244,737	283,195
資產總額		8,473,401	9,282,179	8,321,701	7,903,061	8,086,2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57,128	2,442,915	879,528	1,196,028	888,981
	分配後	1,457,128 (註一)	2,570,347 (註一)	879,528 (註一)	1,196,028 (註一)	— (註二)
長期負債		1,000,000	296,485	993,225	297,965	—
土地增值稅準備		483,213	483,213	483,213	483,213	483,213
其他負債		1,027,456	1,125,801	1,107,532	1,096,136	1,120,21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67,797	4,348,414	3,463,498	3,073,342	2,492,411
	分配後	3,967,797 (註一)	4,475,846 (註一)	3,463,498 (註一)	3,073,342 (註一)	— (註二)
股本		4,248,035	4,248,035	4,248,035	4,248,035	4,248,035
資本公積		11,835	9,171	9,335	8,980	9,3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9,109)	194,418	71,518	(20,504)	777,014
	分配後	(319,109) (註一)	66,986 (註一)	71,518 (註一)	(20,504) (註一)	— (註二)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106)	4,233	26,330	9,523	27,469
累積換算調整數		97,112	82,796	27,260	64,820	39,89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75,189)	(257,914)	(177,301)	(134,161)	(160,944)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3,026	653,026	653,026	653,026	653,026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505,604	4,933,765	4,858,203	4,829,719	5,593,831
	分配後	4,505,604 (註一)	4,806,333 (註一)	4,858,203 (註一)	4,829,719 (註一)	— (註二)

註一：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實際發放之情形填列。

註二：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故不予以列示。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核閱)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5,541,9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04,454
無形資產						39,507
其他資產						806,772
資產總額						11,592,66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18,559
	分配後					-
非流動負債						3,138,5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557,125
	分配後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5,807,372
股本						4,248,035
資本公積						8,2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34,971
	分配後					-
其他權益						16,079
庫藏股票						-
非控制權益						228,16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035,540
	分配後					-

(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查核簽證)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銷 貨 收 入	8,816,902	7,704,543	8,490,360	9,217,771	7,968,147
銷 貨 毛 利	658,467	1,019,063	594,975	646,874	700,451
營 業 損 利	91,446	403,963	33,306	139,112	218,6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5,915	288,107	101,265	113,734	666,16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35,205	43,585	95,512	313,850	45,01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損)	(327,844)	648,485	39,059	(61,004)	839,759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330,128)	513,536	4,532	(92,022)	797,520
每股盈餘(損失)	(0.78元)	1.21元	0.01元	(0.22元)	1.88元



簡明綜合損益表_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核閱)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銷 貨 收 入						3,201,923
營 業 毛 利						600,157
營 業 淨 利						346,3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317
稅 前 淨 利						414,68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58,377
停業單位損失						(5,709)
本期淨利						352,6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5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6,181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324,55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28,1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本公司業主						338,0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8,089
每 股 盈 餘						0.76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秀椿、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秀椿、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秀椿、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慈容、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97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郭慈容、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查核簽證)					說明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83	46.85	41.62	38.89	30.82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2.00	205.42	238.36	215.53	240.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7.38	140.67	326.59	246.12	301.60	1	
	速動比率(%)	219.70	118.71	231.93	187.13	220.35		
	利息保障倍數	(7.08)	21.79	2.32	(3.08)	126.69	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17	8.17	9.44	10.30	9.07		
	平均收現日數	45	45	39	35	40.24	1	
	存貨週轉率(次)	10.63	11.07	11.62	11.23	10.35		
	平均銷貨日數	34	33	31	32	35.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18	10.08	11.05	14.63	13.1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40	3.03	3.46	3.87	3.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4	0.83	1.02	1.17	0.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8)	6.05	0.33	(0.98)	10.05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7.08)	10.88	0.09	(1.90)	15.30	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15	9.51	0.78	3.27	5.15	2
		稅前利益(損失)	(7.72)	15.27	0.92	(1.44)	19.77	2
	純益率(%)	(3.74)	6.67	0.05	(1.00)	10.01	2	
每股盈餘(損失)(元)	(0.78)	1.21	0.01	(0.22)	1.88	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67	47.11	(29.40)	35.59	62.32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1.90	152.61	82.51	81.08	109.54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7	10.20	(3.23)	3.79	4.73	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9	1.44	6.37	2.17	1.70	3	
	財務槓桿度	1.80	1.08	9.05	1.12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說明：1.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100 年度下降及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較 100 年度上升，主係 101 年度獲利增加，並用以償還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所致。

2.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稅前利益、純益率、每股盈餘較 100 年度上升主因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雖有美國經濟復甦帶動，但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致本公司整體銷貨毛利較 100 年度增加；及 101 年度海運費減少，營業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且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中依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5.3 億元，致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較 100 年度減少，致稅後淨利較 100 年度增加。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0 年度增加及營運槓桿度較 100 年度減少，主因 101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0 年度增加，其中受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仍存有歐債危機之後續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致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銷貨毛利因而增加，及 101 年度減少海運費，致營業淨利較 100 年度增加所致。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1)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2)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3)。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 3)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查核簽證)					說明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核閱)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9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6.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9.14
	速動比率(%)			不				148.07
	利息保障倍數							57.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64
	平均收現日數							37.88
	存貨週轉率(次)							6.47
	平均銷貨日數			適				56.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15
	權益報酬率(%)			用				6.03
	占實收資本比率(%)							8.15
	營業利益 稅前利益							9.63
	純益率(%)							11.01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76
	現金流量比率(%)							0.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65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2
	營運槓桿度							1.26
	財務槓桿度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3)。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秀椿會計師暨韋亮發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包括個別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柯衣紹



李國弘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會計師 韋 亮 發

黃秀椿



韋亮發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華夏海灣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80,199	6	\$ 136,175	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一）	619,432	8	1,049,143	1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十五）	3,135	-	3,887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222,018	3	200,289	3
	應收帳款－淨額				
1140	非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七）	518,651	6	619,259	8
1150	關係人（附註二、三、七及二十）	62,913	1	133,500	1
	其他應收款－淨額				
1178	非關係人（附註二及七）	3,914	-	1,920	-
1180	關係人（附註二十）	6,268	-	45,609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75	-	107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709,964	9	695,051	9
1250	預付費用及款項	12,332	-	10,511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15,918	-	17,194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5,950	-	31,01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81,169</u>	<u>33</u>	<u>2,943,663</u>	<u>37</u>
	長期投資（附註二、九及十五）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2,793,590</u>	<u>35</u>	<u>2,335,576</u>	<u>30</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十三、十五及二一）				
	成 本				
1501	土 地	120,105	2	120,105	2
1521	房屋及改良物	638,341	8	626,725	8
1531	機器設備	4,246,890	53	4,324,248	55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416	-	36,999	-
1681	雜項設備	166,767	2	160,320	2
15X1	成本合計	<u>5,207,519</u>	<u>65</u>	<u>5,268,397</u>	<u>67</u>
15X8	重估增值總額	<u>1,557,151</u>	<u>19</u>	<u>1,553,107</u>	<u>19</u>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6,764,670</u>	<u>84</u>	<u>6,821,504</u>	<u>86</u>
15X9	減：累計折舊	<u>4,506,110</u>	<u>56</u>	<u>4,532,501</u>	<u>57</u>
		<u>2,258,560</u>	<u>28</u>	<u>2,289,003</u>	<u>29</u>
1670	未完工程	<u>69,728</u>	<u>1</u>	<u>90,082</u>	<u>1</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328,288</u>	<u>29</u>	<u>2,379,085</u>	<u>30</u>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一、十六、二十、二一及二二）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30,012	-	30,051	-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300	-	-	-
1830	遞延費用	6,444	-	-	-
185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10,038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29,376	3	207,686	3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7,025	-	7,00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83,195</u>	<u>3</u>	<u>244,737</u>	<u>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086,242</u>	<u>100</u>	<u>\$ 7,903,061</u>	<u>100</u>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 -	-	\$ 299,846	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4	-	-	-
2120	應付票據	364	-	146	-
	應付帳款				
2140	非關係人	189,706	3	198,504	2
2150	關係人（附註二十）	351,209	4	366,064	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61,973	1	68,381	1
2170	應付費用	227,342	3	197,759	2
	其他應付款				
2210	非關係人	5,858	-	3,927	-
2190	關係人（附註二十）	1,481	-	6,627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1,044	-	54,77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88,981	11	1,196,028	15
	長期負債（附註十、十三及二一）				
2420	長期借款	-	-	297,965	4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及十五）	483,213	6	483,213	6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四）	1,102,710	14	1,074,896	14
2820	存入保證金	3,271	-	4,808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13,836	-	16,059	-
2888	其 他	400	-	373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120,217	14	1,096,136	14
2XXX	負債合計	2,492,411	31	3,073,342	39
	股東權益（附註二、六、九、十、十四、十五及十六）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500,000 仟股，發行 424,804 仟股	4,248,035	52	4,248,035	54
32XX	資本公積	9,339	-	8,980	-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19,895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777,014	10	(40,399)	-
33XX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合計	777,014	10	(20,504)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892	1	64,820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60,944)	(2)	(134,161)	(2)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7,469	-	9,523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3,026	8	653,026	8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59,443	7	593,208	7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593,831	69	4,829,719	6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8,086,242	100	\$7,903,06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損失）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總額	\$ 8,012,270	101	\$ 9,284,71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5,420	-	11,860	-
4190 銷貨折讓	<u>38,703</u>	<u>1</u>	<u>55,083</u>	<u>1</u>
4000 銷貨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7,968,147	100	9,217,771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八、十七及二十）	<u>7,269,919</u>	<u>91</u>	<u>8,573,323</u>	<u>93</u>
5910 銷貨毛利	698,228	9	644,448	7
59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附註二）	<u>2,223</u>	<u>-</u>	<u>2,426</u>	<u>-</u>
已實現銷貨毛利	<u>700,451</u>	<u>9</u>	<u>646,874</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銷售費用	312,564	4	351,475	4
6200 管理費用	122,429	1	107,07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6,845</u>	<u>1</u>	<u>49,210</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81,838</u>	<u>6</u>	<u>507,762</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218,613</u>	<u>3</u>	<u>139,112</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0,507	-	10,447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九）	528,712	7	-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766	-	3,048	-
7130 處分資產利益（附註二及十）	8,651	-	2,637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二、五及九）	11,467	-	3,52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	23,21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一及二十)	\$ 7,728	-	\$ 7,298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46,550	-	37,166	1
7480	其他(附註二十)	51,782	1	26,397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66,163	8	113,734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利息資本化金額後之淨額(附註二及十)	6,681	-	14,955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九)	-	-	291,643	3
7530	處分資產損失(附註二及十)	168	-	653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18,873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六及十五)	14,662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811	-	3,888	-
7880	其他(附註十七)	3,822	-	2,71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5,017	-	313,850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 839,759	11	(\$ 61,004)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42,239	1	31,018	-
96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 797,520	10	(\$ 92,022)	(1)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 1.98	\$ 1.88	(\$ 0.14)	(\$ 0.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 1.97	\$ 1.88	(\$ 0.14)	(\$ 0.2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資本公積 (附註二、 九及十五)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發 股數 (仟股)	行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424,804	\$ 4,248,035	\$ 9,335	\$ 19,442	\$ 52,07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3	(453)
一〇〇年度淨損	-	-	-	-	(92,0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	(51)	-	-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304)	-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24,804	4,248,035	8,980	19,895	(40,399)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9,895)	19,895
一〇一年度淨利	-	-	-	-	797,5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	(8)	-	-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367	-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424,804</u>	<u>\$ 4,248,035</u>	<u>\$ 9,339</u>	<u>\$ -</u>	<u>\$ 777,014</u>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及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附註十五)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註二及九)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附註二及十四)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附註二、六、九及十五)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附註十及十五)	合 計	合 計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 71,518	\$ 27,260	(\$ 177,301)	\$ 26,330	\$ 653,026	\$ 529,315	\$ 529,315	\$ 4,858,203
-	-	-	-	-	-	-	-
(92,022)	-	-	-	-	-	-	(92,022)
-	-	-	(4,657)	-	(4,657)	(4,657)	(4,657)
-	36,051	-	-	-	36,051	36,051	36,051
-	-	44,562	-	-	44,562	44,562	44,562
-	-	-	-	-	-	-	(51)
-	1,509	(1,422)	(12,150)	-	(12,063)	(12,063)	(12,063)
-	-	-	-	-	-	-	(304)
(20,504)	64,820	(134,161)	9,523	653,026	593,208	593,208	4,829,719
-	-	-	-	-	-	-	-
797,520	-	-	-	-	-	-	797,520
-	-	-	13,910	-	13,910	13,910	13,910
-	(24,203)	-	-	-	(24,203)	(24,203)	(24,203)
-	-	(11,560)	-	-	(11,560)	(11,560)	(11,560)
-	-	-	-	-	-	-	(8)
-	(725)	(15,223)	4,036	-	(11,912)	(11,912)	(11,912)
(2)	-	-	-	-	-	-	365
<u>\$ 777,014</u>	<u>\$ 39,892</u>	<u>(\$ 160,944)</u>	<u>\$ 27,469</u>	<u>\$ 653,026</u>	<u>\$ 559,443</u>	<u>\$ 559,443</u>	<u>\$ 5,593,8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淨利（淨損）	\$ 797,520	(\$ 92,02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50,926	159,899
攤銷費用	-	2,548
借款交易成本攤銷	2,035	74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196)
已實現銷貨毛利	(2,223)	(2,426)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3,602)	(1,330)
（迴轉）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7,094)	4,762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淨額	(44,677)	(24,542)
減損損失	14,662	-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1,467)	(3,52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8,483)	(1,984)
迴轉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466)	(1,887)
收到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29,939	40,82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淨額	(528,712)	291,6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457)	(27,03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254	32,52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327	48,227
應收票據	(21,729)	(14,00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4,239	(107,29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853	12,086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828)	(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3,842	(27,74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68)	72
存 貨	(7,819)	131,129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3,247	9,340
應付票據	218	(91)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8,798)	(13,07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855)	(28,829)
應付所得稅	(6,408)	35,798
應付費用	29,583	19,09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1,931	1,43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146)	2,260
其他流動負債	(6,395)	(15,3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4,049</u>	<u>431,0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440,000)	(\$4,113,5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價款	5,925,530	3,672,758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99,288)	(67,036)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54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1,812	3,872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	87
其他應收款減少	-	79,69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00)	337
遞延費用增加	(6,444)	-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5)	143,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91,339</u>	<u>(280,78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99,846)	299,846
舉借長期負債	400,000	1,000,000
償還長期負債	(700,000)	(1,696,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537)	3,022
其他負債增加	27	50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8)	(5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1,364)</u>	<u>(393,133)</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44,024	(242,905)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6,175</u>	<u>379,080</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80,199</u>	<u>\$ 136,17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度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金額)	<u>\$ 5,038</u>	<u>\$ 13,910</u>
本年度支付所得稅	<u>\$ 64,104</u>	<u>\$ 22,255</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101,953	\$ 84,178
應付設備款增加	(2,665)	(17,142)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99,288</u>	<u>\$ 67,0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以從事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氫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六十二年三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均為 24.20%。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於台北成立營業所並於頭份設立總工廠。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723 人及 71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之「備抵換算調整數」。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閒置資產折舊、減損損失、所得稅、退休金及員工分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及附賣回票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合，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於交易日入帳，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當期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異，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出售時，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移動平均法計算，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

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九) 備抵退貨及折讓

評估備抵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折讓實際發生之可能性評估提列。評估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十)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本公司之原料及物料庫齡超過六個月者；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超過三個月者，視為呆滯品，依呆滯品淨變現價值評估其跌價損失。

(十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原則上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往來款項）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預期被投資公司短期內會獲利而不願放棄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間及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期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處理方法如下：

1. 本公司銷售予被投資公司

全額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 被投資公司銷售予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其他被投資公司

按持股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

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二)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自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3-60年
機器設備	2-2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0年
雜項設備	2-15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面沖減，所發生之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三)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出租資產係按三至五十年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當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委外加工時，因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不作銷貨處理。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

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171	\$ 93
銀行存款	29,731	12,063
定期存款	425,332	86,066
約當現金	<u>24,965</u>	<u>37,953</u>
	<u>\$480,199</u>	<u>\$136,175</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1	\$ 324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u>619,431</u>	<u>1,048,819</u>
	<u>\$ 619,432</u>	<u>\$ 1,049,143</u>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u>\$ 4</u>	<u>\$ -</u>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1</u>	<u>\$ 324</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4</u>	<u>\$ -</u>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千元)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2.01.30				EUR 300/ USD 397
預售遠期外匯	澳幣兌美元	102.01.30				AUD 100/ USD 104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1.01.30				EUR 100/ USD 140

於一〇〇年度，本公司為提升資金運用效率而購買短期之股價連結商品，所獲配之利息收入為 196 仟元，於一〇〇年底並無未到期之股價連結商品（一〇一年度：無）。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1,873 仟元及 12,624 仟元；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811 仟元及 3,888 仟元。

本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u>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314,812	\$ 762,959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285,301	232,638
國內上市（櫃）股票	19,318	53,222
	<u>\$ 619,431</u>	<u>\$ 1,048,819</u>

本公司列入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使公司之資金作最有效配置所投資之金融商品。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 44,677 仟元及 24,542 仟元；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處分投資淨利益分別為 11,465 仟元及 3,527 仟元。

於一〇〇年底，本公司部分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業已抵押作為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一。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櫃股票	<u>\$ 3,135</u>	<u>\$ 3,887</u>

本公司經評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平價值已發生大幅且持久性之下跌，是以將原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損失轉列為當年度

損失。於一〇一年度，認列持久性下跌之資產減損損失為 14,662 仟元（一〇〇年度：無）。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228,337	\$206,608
減：備抵呆帳	(6,319)	(6,319)
	<u>222,018</u>	<u>200,289</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543,444	647,683
減：備抵呆帳	(4,333)	(4,167)
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	(20,460)	(24,257)
	<u>518,651</u>	<u>619,259</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67,609	133,500
減：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	(4,696)	-
	<u>62,913</u>	<u>133,500</u>
	<u>\$803,582</u>	<u>\$953,048</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年度計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其他應收款</u>
年初餘額	\$ 6,319	\$ 4,167	\$ 4,440
本年度重分類	-	166	(166)
年底餘額	<u>\$ 6,319</u>	<u>\$ 4,333</u>	<u>\$ 4,274</u>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年度計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其他應收款</u>
年初餘額	\$ 6,319	\$ 4,078	\$ 4,529
本年度重分類	-	89	(89)
年底餘額	<u>\$ 6,319</u>	<u>\$ 4,167</u>	<u>\$ 4,440</u>

八、存 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430,258	\$396,530
在製品	28,585	27,580
原物料	<u>251,121</u>	<u>270,941</u>
	<u>\$709,964</u>	<u>\$695,051</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6,637 仟元及 63,731 仟元。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269,919 仟元及 8,573,323 仟元。一〇一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7,09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762 仟元。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公司)	\$ 47,085	1.75	\$ 48,443	1.76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氯公司)	1,361,517	87.22	646,999	87.22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	465,258	100.00	654,079	100.00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252,137	100.00	293,762	100.00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	219,275	33.33	197,658	33.33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91,383	100.00	167,949	100.0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50,873	100.00	155,497	100.00
Unic Insurance Ltd.	42,917	40.00	43,278	40.00
C G Europe Ltd.	12,177	100.00	47,056	100.00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特公司)	2,624	10.00	2,626	10.00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540	100.00	540	100.00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訊)	-	1.00	-	1.00
	<u>2,745,786</u>		<u>2,257,887</u>	
備抵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u>47,804</u>		<u>77,689</u>	
	<u>\$ 2,793,590</u>		<u>\$ 2,335,576</u>	

採權益法之上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115,766</u>	<u>\$124,20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1	\$ 8,711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28,646	(152,690)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88,821)	(109,369)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41,625)	(74,344)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719	19,615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23,434	27,859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624)	(14,720)
Unic Insurance Ltd.	(361)	(347)
C G Europe Ltd.	(6,665)	4,315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673)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	-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528,712</u>	<u>(\$291,643)</u>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四月，以 54 仟元出售台氯公司 10,000 股之股權，並認列處分利益 2 仟元。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CGPC (BVI) 共匯出美金 33,606 仟元，主要係用以投資 Teratech Corporation、Sohoware, Inc.、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World Union)、華夏塑膠 (中山) 有限公司 (華夏中山)、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中山華聚) 及間接轉投資華夏塑膠 (三河) 有限公司 (華夏三河)。CGPC (BVI) 之子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World Star)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三河股權轉讓協議，總價款計人民幣 2,400 萬元，World Star 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將採權益法之華夏三河長期股權投資轉列為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World Star 認列處分利益美金 1,777 仟元；World Union 於一〇〇年三月辦理清算完結。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第四季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 World Star、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World Star、華夏中

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認列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之投資損失已包含設備之減損損失 25,927 仟元，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三及附表八。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子公司 CG-Europe，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Unic Insurance Ltd.之母公司業已決議清算該公司，惟截至一〇一年底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越峯公司、鑫特公司及中華電訊之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評價。

中華電訊之股權淨值已為負數，惟本公司並未提供背書保證且無意圖繼續支持，因此認列中華電訊之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本公司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固定資產

	一 年 初 餘 額	〇 本 年 度 增 加	一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內 部 移 轉	度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120,105	\$ -	\$ -	\$ -	\$ 120,105
房屋及改良物	626,725	-	(1,076)	12,692	638,341
機器設備	4,324,248	-	(181,436)	104,078	4,246,8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999	-	(4,385)	2,802	35,416
雜項設備	160,320	-	(221)	6,668	166,767
	<u>5,268,397</u>	<u>\$ -</u>	<u>(\$ 187,118)</u>	<u>\$ 126,240</u>	<u>5,207,519</u>
<u>重估增值</u>					
土 地	1,507,874	\$ -	\$ -	\$ -	1,507,874
房屋及改良物	39,182	-	(1,099)	5,143	43,226
機器設備	6,051	-	-	-	6,051
	<u>1,553,107</u>	<u>\$ -</u>	<u>(\$ 1,099)</u>	<u>\$ 5,143</u>	<u>1,557,151</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改良物	491,460	\$ 19,911	(\$ 2,114)	\$ 7,610	516,867
機器設備	3,874,991	120,000	(178,418)	-	3,816,57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444	3,368	(4,153)	-	24,659
雜項設備	140,606	7,608	(203)	-	148,011
	<u>4,532,501</u>	<u>\$ 150,887</u>	<u>(\$ 184,888)</u>	<u>\$ 7,610</u>	<u>4,506,110</u>
未完工程	90,082	\$ 101,953	\$ -	(\$ 122,307)	69,728
固定資產淨額	<u>\$ 2,379,085</u>				<u>\$ 2,328,288</u>

	一 年 初 餘 額	○ 本 年 度 增 加	○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內 部 移 轉	度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20,105	\$ -	\$ -	\$ -	\$ 120,105
房屋及改良物	625,862	-	(7,228)	8,091	626,725
機器設備	4,377,911	-	(91,492)	37,829	4,324,248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814	-	(3,253)	3,438	36,999
雜項設備	173,148	-	(22,899)	10,071	160,320
	<u>5,333,840</u>	<u>\$ -</u>	<u>(\$ 124,872)</u>	<u>\$ 59,429</u>	<u>5,268,397</u>
重估增值					
土 地	1,507,874	\$ -	\$ -	\$ -	1,507,874
房屋及改良物	39,468	-	(286)	-	39,182
機器設備	7,123	-	(1,072)	-	6,051
	<u>1,554,465</u>	<u>\$ -</u>	<u>(\$ 1,358)</u>	<u>\$ -</u>	<u>1,553,10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477,889	\$ 20,792	(\$ 7,221)	\$ -	491,460
機器設備	3,832,907	129,426	(91,083)	3,741	3,874,99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434	3,233	(3,223)	-	25,444
雜項設備	156,926	6,408	(22,728)	-	140,606
	<u>4,493,156</u>	<u>\$ 159,859</u>	<u>(\$ 124,255)</u>	<u>\$ 3,741</u>	<u>4,532,501</u>
未完工程	59,705	\$ 84,178	\$ -	(\$ 53,801)	90,082
固定資產淨額	<u>\$ 2,454,854</u>				<u>\$ 2,379,08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 ○ 一 年 度	一 ○ ○ 年 度
利息總額	\$ 7,773	\$ 16,124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 程）	1,092	1,169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0%-1.81%	1.60%-1.81%

本公司曾於六十五年度及七十四年度辦理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重估價，暨於六十八年度及七十二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391,760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64,755 仟元（應於土地出售時支付）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327,005 仟元。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度再次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1,425,172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769,029 仟元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656,143 仟元。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中 215,344 仟元已轉作股本，600,566 仟元已彌補虧損，請參閱附註十五。

本公司因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並自二月一日起施行，因是本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減少 323,387 仟元，同時調整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五。

因配合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商業會計法之修改，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上述土地增值稅準備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餘額均為 483,213 仟元。

本公司部分固定資產業已抵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三及二一。

本公司為便於土地使用及管理目的，於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將本公司所有之頭份廠部分土地，與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頭份廠部分土地進行土地互易，此土地交換（即互易）案之面積均為 2,052 平方公尺、公告現值均為 18,468 仟元。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完成相關移轉程序。

十一、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一 年 初 餘 額	〇 本 年 度 增 加	一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度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29,407	\$ -	\$ -	\$ 29,407
房屋及改良物	945	-	-	945
雜項設備	1,097	-	-	1,097
	<u>31,449</u>	<u>\$ -</u>	<u>\$ -</u>	<u>31,449</u>
<u>重估增值</u>				
房屋及改良物	1,093	\$ -	\$ -	1,093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改良物	1,394	\$ 39	\$ -	1,433
雜項設備	1,097	-	-	1,097
	<u>2,491</u>	<u>\$ 39</u>	<u>\$ -</u>	<u>2,530</u>
出租資產淨額	<u>\$ 30,051</u>			<u>\$ 30,012</u>

	一 年 初 餘 額	○ 本 年 度 增 加	○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度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9,407	\$ -	\$ -	\$ 29,407
房屋及改良物	1,052	-	(107)	945
雜項設備	1,097	-	-	1,097
	<u>31,556</u>	<u>\$ -</u>	<u>(\$ 107)</u>	<u>31,449</u>
重估增值				
房屋及改良物	1,093	\$ -	\$ -	1,093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1,462	\$ 39	(\$ 107)	1,394
雜項設備	1,096	1	-	1,097
	<u>2,558</u>	<u>\$ 40</u>	<u>(\$ 107)</u>	<u>2,491</u>
出租資產淨額	<u>\$ 30,091</u>			<u>\$ 30,051</u>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請參閱附註二十之相關租約規定。本公司同意將該出租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該土地地上權，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請參閱附註二二。

(二)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目前未供生產或使用之設備。本公司已對閒置資產全數提列跌價損失。於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迴轉跌價損失分別為 1,466 仟元及 1,887 仟元。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借 款 性 質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 現 率 %	金 額	貼 現 率 %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	\$ -	0.81~0.86	\$ 300,000
減：商業本票折價		-		(154)
		<u>\$ -</u>		<u>\$ 299,846</u>

十三、長期負債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借款期 間：100.11.15 -101.2.13，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 本金；年利率 1.81%	<u>\$ -</u>	<u>\$297,965</u>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五年期長期擔保借款合同，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於一〇一年底，本公司無動用融資額度，僅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及廠房 1,635,410 仟元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及二一。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四日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五年期 820,000 仟元及三年期 180,000 仟元（期限自動撥之日起算），合計 1,000,000 仟元之中期擔保借款合同，用以籌措營運資金，本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惟本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七月全數清償借款並終止該合約。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提供頭份南廠之土地及廠房分別為 121,099 仟元及 122,935 仟元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及二一；另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50%；銀行借款比率不得高於 12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本公司如有不符情形，須向銀行提報改善措施。於一〇一年六月底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財務狀況尚符合銀行之限制條款。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654 仟元及 10,51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特定期間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自七十五年十一月起，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七十五年十一月至七十八年一月為 6%，以後為 9%），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6,283 仟元及 82,360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15,328	\$ 20,734
利息成本	24,842	27,92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817)	(1,472)
攤銷數	<u>27,930</u>	<u>35,176</u>
淨退休金成本	<u>\$ 66,283</u>	<u>\$ 82,360</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877,601	\$ 781,035
非既得給付義務	<u>342,829</u>	<u>384,694</u>
累積給付義務	1,220,430	1,165,72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69,559</u>	<u>76,393</u>
預計給付義務	1,289,989	1,242,12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17,720</u>)	(<u>90,833</u>)
提撥狀況	1,172,269	1,151,28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12,728)	(208,002)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143,169</u>	<u>131,609</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102,710</u>	<u>\$ 1,074,896</u>
既得給付	<u>\$ 877,601</u>	<u>\$ 781,035</u>

本公司根據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精算結果，應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143,169 仟元及 131,609 仟元，均為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帳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三)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25%

(四) 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年初餘額	\$ 90,833	\$ 65,422
本年提撥	49,486	49,840
本年支付	(23,647)	(25,267)
本年孳息	<u>1,048</u>	<u>838</u>
年底餘額	<u>\$117,720</u>	<u>\$ 90,833</u>

十五、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依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	\$ 1,419	\$ 1,052
未支領股利	<u>7,920</u>	<u>7,928</u>
	<u>\$ 9,339</u>	<u>\$ 8,980</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如尚有餘，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經股東會決議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本公司產業係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兼顧財務結構的健全目標，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現金股息及紅

利金額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金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6,993 仟元，一〇〇年度為淨損，是以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前述員工紅利係按可供分配盈餘（已扣除員工分紅）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u>一 〇 〇 年 度</u>	<u>盈 餘 分 派 案</u> <u>九 十 九 年 度</u>
當年度稅後淨（損）利	(\$ 92,022)	\$ 4,532
期初未分配盈餘	51,623	-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453)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19,895</u>	<u>-</u>
	<u>(\$ 20,504)</u>	<u>\$ 4,079</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紅利，與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一致。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不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 41 仟元已全數調整為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一 〇 一 年 度</u>
當年度稅後淨利	\$ 797,520
彌補虧損	(20,504)
依權益法認列之保留盈餘減項	(2)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77,701)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0.4 元	(169,922)
發放股票股利－每股 0.6 元	(254,882)
	<u>\$ 274,509</u>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備 供 出 售</u> <u>金 融 資 產</u>	<u>長 期 股 權</u> <u>投 資 依 持 股</u> <u>比 例 認 列</u>	<u>合 計</u>
<u>一〇一年度</u>			
年初餘額	(\$ 13,910)	\$ 23,433	\$ 9,52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752)	4,036	3,284
轉列損益項目	<u>14,662</u>	<u>-</u>	<u>14,662</u>
年底餘額	<u>\$ -</u>	<u>\$ 27,469</u>	<u>\$ 27,469</u>
<u>一〇〇年度</u>			
年初餘額	(\$ 9,253)	\$ 35,583	\$ 26,33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657)	(12,150)	(16,807)
年底餘額	<u>(\$ 13,910)</u>	<u>\$ 23,433</u>	<u>\$ 9,523</u>

未實現重估增值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323,387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59,217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51,650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以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之金額均為 600,566 仟元。

未實現重估增值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重估增值認列	\$ 1,301,723	\$ 1,301,723
減：撥充資本	(215,344)	(215,344)
減：彌補虧損	(<u>600,566</u>)	(<u>600,566</u>)
	485,813	485,813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u>167,213</u>	<u>167,213</u>
	<u>\$ 653,026</u>	<u>\$ 653,026</u>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當年度帳列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42,759	(\$ 10,37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損失	(94,954)	39,849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7,595)	(4,172)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1,949)	(6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 130)	(\$ 518)
股利收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		
損損失	2,492	-
其他	17	12
暫時性差異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		
異	6,767	8,404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5,074	9,730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現金股利	4,797	6,234
退休金提列超限	2,764	5,52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		
益)	642	(4,850)
呆帳損失超限	314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利益)	57	(335)
存貨申報差異	40	842
(迴轉)提列未實現		
存貨跌價損失	(1,207)	810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		
折讓	(624)	(215)
已實現銷貨毛利	(378)	(412)
迴轉未實現閒置資產		
跌價損失	(250)	(945)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119)
未分配盈餘稅	-	-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8,636	48,872
應補繳之以前年度所得稅	-	11,84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7,876)	(24,667)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2,419	(2,36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40)	(2,668)
所得稅費用	<u>\$ 42,239</u>	<u>\$ 31,018</u>

一〇一年底之應付所得稅 61,973 仟元，係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8,636 仟元減除預付稅款 25,451 仟元，加計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28,788 仟元後之餘額；一〇〇年底之應付所得稅 68,381 仟元，係當

年度應納所得稅 48,872 仟元減除預付稅款 13,690 仟元，加計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33,199 仟元後之餘額。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9,628	\$ 10,835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4,265	4,889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52	2,730
呆帳損失超限	325	13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u>1</u>	<u>-</u>
	<u>16,571</u>	<u>18,5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存貨申報差異	(535)	(575)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56)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18</u>)	(<u>760</u>)
	<u>(653)</u>	<u>(1,391)</u>
	<u>\$ 15,918</u>	<u>\$ 17,194</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提列超限	\$161,548	\$158,784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 公司之投資損失	111,775	96,947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 失	1,145	1,395
其 他	<u>7</u>	<u>7</u>
	<u>274,475</u>	<u>257,133</u>
減：備抵評價	(<u>30,120</u>)	(<u>27,701</u>)
	<u>244,355</u>	<u>229,4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u>14,979</u>)	(<u>21,746</u>)
	<u>\$229,376</u>	<u>\$207,686</u>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為 17%。

一〇一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計 20,414 仟元，其中 15,457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利益，4,957 仟元係調增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一〇〇年淨遞延所得稅之變動計 19,650 仟元，其中 27,035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利益，7,385 仟元係調減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九十七至九十九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應付所得稅費用 28,788 仟元。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14,103</u>	<u>\$173,933</u>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均無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預計）；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是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〇	一	年	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外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20,622	\$ 140,074	\$ -	\$ 660,696	
保險費用	43,498	13,949	-	57,447	
退休金費用	58,806	18,131	-	76,937	
其他用人費用	6,184	5,954	-	12,138	
	<u>\$ 629,110</u>	<u>\$ 178,108</u>	<u>\$ -</u>	<u>\$ 807,218</u>	
折舊費用	<u>\$ 146,102</u>	<u>\$ 4,785</u>	<u>\$ 39</u>	<u>\$ 150,926</u>	

	一	〇	〇	年	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外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06,044	\$ 123,575	\$ -	\$ 629,619	
保險費用	40,942	11,503	-	52,445	
退休金費用	69,688	23,190	-	92,878	
其他用人費用	5,115	7,673	-	12,788	
	<u>\$ 621,789</u>	<u>\$ 165,941</u>	<u>\$ -</u>	<u>\$ 787,730</u>	
折舊費用	<u>\$ 155,098</u>	<u>\$ 4,761</u>	<u>\$ 40</u>	<u>\$ 159,899</u>	
攤銷費用	<u>\$ 2,548</u>	<u>\$ -</u>	<u>\$ -</u>	<u>\$ 2,548</u>	

折舊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主係為出租資產產生之相關支出。

十八、每股盈餘（損失）

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損失）（元）	
	稅前淨利 （淨損）	稅後淨利 （淨損）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利	\$ 839,759	\$ 797,520	424,804	<u>\$ 1.98</u>	<u>\$ 1.8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5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39,759</u>	<u>\$ 797,520</u>	<u>425,260</u>	<u>\$ 1.97</u>	<u>\$ 1.88</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損失)(元)	
	稅前淨利 (淨損)	稅後淨利 (淨損)		稅前	稅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損	(\$ 61,004)	(\$ 92,022)	424,804	(\$ 0.14)	(\$ 0.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		
稀釋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損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61,004)	(\$ 92,022)	424,806	(\$ 0.14)	(\$ 0.22)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0,199	\$ 480,199	\$ 136,175	\$ 136,17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619,431	619,431	1,048,819	1,048,8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35	3,135	3,887	3,887
應收票據－淨額	222,018	222,018	200,289	200,289
應收帳款－淨額	581,564	581,564	752,759	752,759
其他應收款－淨額	10,182	10,182	47,529	47,52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75	475	107	10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 48,349	\$ 115,766	\$ 50,432	\$ 124,20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無公平價值資訊	2,745,241	-	2,285,144	-
存出保證金	300	300	-	-
長期應收款項	10,038	10,038	-	-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7,025	7,025	7,000	7,000
<u>負債</u>				
應付短期票券	-	-	299,846	299,846
應付票據	364	364	146	146
應付帳款	540,915	540,915	564,568	564,568
應付費用	227,342	227,342	197,759	197,759
其他應付款	7,339	7,339	10,554	10,554
長期借款	-	-	297,965	297,965
存入保證金	3,271	3,271	4,808	4,808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	1	324	324
<u>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4	4	-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一般公平價值資訊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上櫃公司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因此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

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個別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公平價值資訊，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存入保證金及另因銷貨而產生之長期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已加計利息，因其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619,431	\$1,048,819	\$ 1	\$ 3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35	3,887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115,766	124,206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4	-

(四)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評價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淨損失 327 仟元及淨利益 1,969 仟元。

- (五)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47,522 仟元及 121,219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354 仟元及 17,994 仟元；一〇〇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597,811 仟元（一〇一年底：無）。
- (六)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801 仟元及 2,487 仟元，利息費用（含利息資本化）分別為 7,773 仟元及 16,124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受有匯率變動之風險，但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匯率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本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本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資產負債表外之承諾與保證金額分別為 5,464,920 仟元及 5,643,576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二、二三及附表三。

本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及上市（櫃）有價證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惟所持有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

二十、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公</u>	<u>司</u>	<u>之</u>	<u>關</u>	<u>係</u>																			
台灣	聚合	化學	股份	有限	公司	（	台	聚	公	司	）	主要	股東	之	母	公	司	且	董	事	長	相	同							
台	達	化	學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台	達	公	司	）	董	事	長	及	主	要	股	東	相	同			
亞	洲	聚	合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亞	聚	公	司	）	董	事	長	及	主	要	股	東	相	同					
華	運	倉	儲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華	運	公	司	）	採	權	益	法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越	峯	電	子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越	峯	公	司	）	採	權	益	法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台	聚	光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台	聚	光	電	）	董	事	長	相	同										
台	聚	管	理	顧	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台	聚	管	顧	）	董	事	長	相	同								
順	昶	塑	膠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相	同											
昌	隆	貿	易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相	同											
聚	利	創	業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相	同											
鑫	特	材	料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相	同											
台	灣	氯	乙	烯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台	氯	公	司	）	子	公	司									
華	夏	聚	合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華	聚	公	司	）	子	公	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	Krystal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	CGPC	-	America	）								子	公	司													
C	G	Europe	Ltd.	（	C	G	-	Europe	）						子	公	司													
CGPC	（	BVI	）	Holding	Co.,	Ltd.									子	公	司													
華	夏	塑	膠	（	中	山	）	有	限	公	司	（	華	夏	中	山	）	孫	公	司										
中	山	華	聚	塑	化	製	品	有	限	公	司	（	中	山	華	聚	）	孫	公	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	World	Star	）								孫	公	司	（	附	註	九	）								
華	夏	塑	膠	（	三	河	）	有	限	公	司	（	華	夏	三	河	）	曾	孫	公	司	（	附	註	九	）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CGPC-America	\$ 62,354	99	\$ 131,245	98
台達公司	457	1	-	-
中山華聚	-	-	1,724	1
其他	102	-	531	1
	<u>\$ 62,913</u>	<u>100</u>	<u>\$ 133,500</u>	<u>100</u>

一〇一年底應收帳款－關係人餘額 67,609 仟元係減除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696 仟元後之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Krystal	\$ 2,133	34	\$ 8,195	18
華聚公司	1,771	28	2,457	5
台達公司	1,221	20	-	-
台氣公司	399	6	523	1
華運公司	265	4	-	-
越峯公司	220	4	-	-
CGPC-America	154	2	19,746	43
台聚光電	64	1	1,526	3
華夏中山	-	-	10,431	23
中山華聚	-	-	662	2
其他	41	1	2,069	5
	<u>\$ 6,268</u>	<u>100</u>	<u>\$ 45,609</u>	<u>100</u>

一〇〇年底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餘額 45,609 仟元係減除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501 仟元後之淨額。

上述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除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較一般授信期間為長而自應收帳款轉列外，其餘主要係應收代墊費用。

依據基金會 93.7.9(93)基秘字第 167 號規定，於一〇一年底，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款項金額為 10,038 仟元（帳齡均為 360 天以上），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期後收回金額為 0 仟元。於一〇〇年底，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為 31,200 仟元，帳齡均為 151 至 360 天。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華夏中山	\$ 9,175	91	\$ -	-
中山華聚	863	9	-	-
	<u>\$ 10,038</u>	<u>100</u>	<u>\$ -</u>	<u>-</u>

應收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之款項，主要係因銷貨產生，其帳齡超過 360 天，因是自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款項。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台氣公司	\$ 351,091	100	\$ 363,122	99
其他	118	-	2,942	1
	<u>\$ 351,209</u>	<u>100</u>	<u>\$ 366,064</u>	<u>100</u>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台聚公司	\$ 1,091	74	\$ 684	\$ 10
亞聚公司	215	14	-	-
台聚管顧	87	6	5,812	88
其他	88	6	131	2
	<u>\$ 1,481</u>	<u>100</u>	<u>\$ 6,627</u>	<u>100</u>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6. 銷 貨				
CGPC-America	\$ 386,883	5	\$ 391,570	4
台達公司	3,539	-	3,196	-
C G-Europe	-	-	130,099	2
華夏中山	-	-	20,040	-
中山華聚	-	-	12,905	-
華聚公司	-	-	3,689	-
其 他	906	-	1,262	-
	<u>\$ 391,328</u>	<u>5</u>	<u>\$ 562,761</u>	<u>6</u>

除因欲擴張海外市場而對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給予較長之授信期間外，其餘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重大差異。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7. 進 貨				
台氯公司	\$3,768,786	65	\$4,931,788	71
華聚公司	74,044	1	7,505	-
亞聚公司	-	-	305	-
其 他	1,190	-	3,156	-
	<u>\$3,844,020</u>	<u>66</u>	<u>\$4,942,754</u>	<u>71</u>

本公司與台氯公司訂有氯乙烯單體供應契約，每月向台氯公司購買一萬二千公噸至一萬六千公噸之氯乙烯單體。購買價格參考當月國內聚氯乙烯售價、氯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及二氯乙烷與乙烯之亞洲價格後，由雙方於當月五日前協商完成。

本公司與關係公司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一〇一	年度	一〇〇	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8. 租金費用（帳列銷售及管理費用）					
台聚公司	\$	6,056	60	\$ 5,808	54
亞聚公司		2,451	25	2,383	22
其他		13	-	18	-
	\$	<u>8,520</u>	<u>85</u>	\$ <u>8,209</u>	<u>76</u>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及亞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至一〇四年四月，租金係按月支付。

	一〇一	年度	一〇〇	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9. 管理服務費（帳列製造及管理費用）					
台聚管顧	\$	19,745	95	\$ 18,414	98
台聚公司		933	4	185	1
其他		123	1	123	1
	\$	<u>20,801</u>	<u>100</u>	\$ <u>18,722</u>	<u>100</u>

台聚管顧提供本公司人力資源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自九十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支付方式係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一〇一	年度	一〇〇	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10. 租金收入					
台聚光電	\$	7,282	94	\$ 6,913	95
其他		74	1	-	-
	\$	<u>7,356</u>	<u>95</u>	\$ <u>6,913</u>	<u>95</u>

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九十九年十月一日至一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共計十七年，租金係按季計收。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11. 其他收入					
華聚公司	\$	5,103	10	\$ 5,285	24
台達公司		3,345	6	3,169	15
台氣公司		2,386	5	4,786	22
Krystal		474	1	1,421	7
其 他		147	-	362	1
	\$	<u>11,455</u>	<u>22</u>	\$ <u>15,023</u>	<u>69</u>

12.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 資	\$ 6,321	\$ 6,932
獎金及特支費	3,902	3,951
董監事車馬費	1788	1,788
	<u>\$ 12,011</u>	<u>\$ 12,671</u>

上述所揭露薪酬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其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銀行借款、背書保證及海關先放後稅保證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五、十、十三及二二：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 -	\$ 150,413
非 流 動		
固定資產		
土 地	1,626,425	108,497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130,083	14,438
質押定存單－非流動	7,025	7,000
	<u>1,763,533</u>	<u>129,935</u>
	<u>\$ 1,763,533</u>	<u>\$ 280,348</u>

二二、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6,646 仟元及 3,632 仟元。
- (二)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為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CGPC (BVI) Holding Co., Ltd.及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等關係公司之貸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5,464,920 仟元及 5,643,576 仟元。本公司相關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三及附表三。
- (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三月決議通過，同意將出租予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上述之地上權，提供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彰化銀行)，用以取得營運週轉借款。本公司並承諾彰化銀行，於台聚光電融資期間不得將出租予台聚光電之土地移轉、讓與及信託所有權予他人，亦不得提供予其他債權人設定抵押權、質權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並不得終止與台聚光電之土地租賃關係。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參閱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註二二及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註二十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註二十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華聚公司及台氯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底止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華聚公司及台氯公司於一〇一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利益 736 仟元及損失 2,395 仟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註二十。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參閱附註二二及附表三。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二。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石化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營運部門財務資訊請詳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950	29.040	\$ 347,018	\$ 15,133	30.275	\$ 458,141
歐元	629	38.490	24,207	588	39.180	23,042
澳幣	588	30.165	17,726	486	30.735	14,939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23,897	29.040	693,961	24,661	30.275	746,608
英鎊	46	46.830	2,148	785	46.730	36,6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45	29.040	7,125	592	30.275	17,920

除上表所述者外，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尚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請參閱附註五。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氯乙烯單體	\$ 2,930,993	\$ 2,931,153	183,192,117	87.22%	\$ 1,361,517	\$ 885,052	\$ 728,646	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PVC 粉之製造及銷售	800,000	800,000	80,000,000	100.00%	465,258	(188,821)	(188,821)	子公司
	CGPC (BV1) Hol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73,906	1,073,906	16,308,258	100.00%	330,477	(41,625)	(41,625)	子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41,106	41,106	12,644,903	33.33%	219,275	56,157	18,71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1310 Harrel Street Mira Loma, CA 91752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648,931	648,931	100	100.00%	182,913	23,434	23,434	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283,502	283,502	5,780,000	100.00%	142,026	(4,624)	(4,624)	子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9 號 8 樓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33,995	33,995	3,176,019	1.75%	48,349	922	1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Unic Insurance Ltd.	P.O. Box 384 The Albang South Esplanade St. Peter Port, Guernsey U.K.	保險經紀及再保	3,683	3,683	131,800	40.00%	38,545	(905)	(36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 G Europe Ltd.	10b Dalton Court, Commerical Road, Darwen, Lancs BB30DG, U.K.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45	45	1,000	100.00%	2,148	(6,665)	(6,665)	子公司 (註二)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強化塑膠產品	15,000	15,000	600,000	10.00%	2,624	(17)	(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GPC (BV1) Holding Co., Ltd.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Rm, 1110B, Tower 2, China H.K. City, 33 Canton R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3	3	1,000	100.00%	458	-	-	子公司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四路 24 之 2 號 4 樓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23,121	23,121	119,619	1.00%	-	6,408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20,000 仟元	美金 20,000 仟元	-	100.00%	237,078	(14,905)	-	孫公司 (註三)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1,500 仟元	美金 1,500 仟元	-	100.00%	16,194	(13,809)	-	孫公司 (註三)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	美金 6,395 仟元	-	100.00%	-	(220)	-	孫公司 (註四)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二：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子公司 C G Europe Ltd.，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三：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四：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該公司已匯回投資款至 CGPC (BVI) Holding Co., Ltd.，惟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五：Unic Insurance Ltd.之母公司業已決議清算該公司，惟截至一〇一年底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四)	年底餘額 (註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及四)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及四)
											名稱	價值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7,120	\$ 87,120	0.955%	2	\$ -	營業週轉	\$ -	-	-	\$ 355,067	\$ 355,067
2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160	116,160	0.955%	2	-	營業週轉	-	-	-	330,477	330,477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惟一〇一年底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註二：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rystal) 及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 Krystal、CGPC (BVI) 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100% 之非屬中華民國之公司間其資金貸與之限額，於 Krystal 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250% 為限，於 CGPC (BVI) 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100% 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三)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淨值之 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8,390,747	\$ 3,580,000	\$ 3,580,000 (註四)	無	64.00%	\$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390,747	2,359,720	1,539,720 (註五)	無	27.53%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8,390,747	217,800 (美金 7,500 仟元)	145,200 (註六) (美金 5,000 仟元)	無	2.60%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8,390,747	300,000	100,000 (註七)	無	1.79%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8,390,747	100,000	100,000 (註八)	無	1.79%	8,390,747
						<u>\$ 5,464,920</u>			

註一：採用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一〇一一年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四：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742,481 仟元。

註五：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70,000 仟元。

註六：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45,200 仟元。

註七：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62,726 仟元。

註八：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實際動支。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268,000	\$ 73,666	-	\$ 73,666	(註一)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67,700	-	67,700	(註一)
	駿馬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67,000	-	67,000	(註一)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39,225	-	39,225	(註一)
	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7,710	-	37,710	(註一)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430,890	66,012	-	66,012	(註一)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878,460	64,049	-	64,049	(註一)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4,008	40,001	-	40,001	(註一)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6,758	35,006	-	35,006	(註一)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56,210	30,192	-	30,192	(註一)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3,660	25,032	-	25,032	(註一)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7,660	23,005	-	23,005	(註一)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1,761	15,007	-	15,007	(註一)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70,486	12,005	-	12,005	(註一)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99,645	4,503	-	4,503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11,000	\$ 12,741	0.01%	\$ 12,741	(註一)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7,379	6,577	-	6,577	(註一)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3,303	3,135	0.07%	3,135	(註一)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3,192,117	1,361,517	87.22%	1,404,812	(註一)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0,000	465,258	100.00%	465,258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308,258	330,477	100.00%	330,477	(註一)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644,903	219,275	33.33%	219,275	(註一)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182,913	100.00%	182,913	(註一)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80,000	142,026	100.00%	142,026	(註一)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76,019	48,349	1.75%	115,766	(註一)
	Unic Insurance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1,800	38,545	40.00%	38,545	(註一及七)
	C G Europ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2,148	100.00%	2,148	(註一及四)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	2,624	10.00%	2,624	(註一)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458	100.00%	458	(註一)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9,619	-	1.00%	-	(註一及三)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93,133	50,011	-	50,011	(註一)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162,812	45,009	-	45,009	(註一)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342,795	39,020	-	39,020	(註一)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41,617	38,006	-	38,006	(註一)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1,458	35,024	-	35,024	(註一)
	股票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4,411	988	-	988	(註一)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032	2,648	0.02%	2,648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712,675	\$ 75,002	-	\$ 75,002	(註一)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77,716	44,208	-	44,208	(註一)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44,945	34,004	-	34,004	(註一)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85,980	31,220	-	31,220	(註一)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0,050	30,021	-	30,021	(註一)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88,879	28,808	-	28,808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Ltd.	股票							
	Teratech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000	2,927	0.72%	-	(註一)
	Sohoware,Inc 優先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	-	(註一、二及八)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7,078	100.00%	237,078	(註一及五)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194	100.00%	16,194	(註一及五)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00%	-	(註一及六)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係優先股，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例及股權淨值。

註三：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四：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子公司 C G Europe Ltd.，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五：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六：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該公司已匯回投資款至 CGPC (BVI) Holding Co., Ltd.，惟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七：Unic Insurance Ltd.之母公司業已決議清算該公司，惟截至一〇一年底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註八：本公司已全數提列損失。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買		入賣		出年底 (註)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單位 / 股數	金額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890,320	\$ 13,000	42,803,886	\$ 627,000	43,694,206	\$ 640,340	\$ 640,000	\$ 340	-	\$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381,774	29,000	10,302,658	126,000	12,684,432	155,047	155,000	47	-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0,771,648	249,000	12,097,402	147,000	27,438,160	333,286	330,000	3,286	5,430,890	66,000
	安泰 ING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842,474	108,000	6,842,474	108,036	108,000	36	-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30,311	16,000	27,210,595	305,500	28,241,261	317,105	317,000	105	399,645	4,50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584,332	50,000	13,332,150	187,000	16,916,482	237,111	237,000	111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219,730	50,000	25,829,085	403,500	26,494,807	413,698	413,500	198	2,554,008	40,000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20,649	13,000	18,341,617	234,000	19,362,266	247,111	247,000	111	-	-
	元大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179,590	50,000	3,175,172	50,000	6,354,762	100,087	100,000	87	-	-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751,147	55,000	21,066,525	245,000	25,817,672	300,271	300,000	271	-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9,085,198	221,500	19,085,198	221,600	221,500	100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5,222,899	853,500	60,344,439	790,099	789,500	599	4,878,460	64,000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664,658	50,000	29,881,445	322,000	32,418,443	349,245	349,000	245	2,127,660	23,000
	德信萬寶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0,232,803	234,500	18,079,143	209,552	209,500	52	2,153,660	2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買		入賣		出		年		(註)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台灣氧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36,915,423	\$ 528,000	36,915,423	\$ 528,243	\$ 528,000	\$ 243	-	\$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4,898,157	220,500	14,898,157	220,555	220,500	55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9,933,153	161,000	7,776,395	126,027	126,000	27	2,156,758	35,000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578,871	100,000	578,871	100,034	100,000	34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8,511,202	138,000	6,169,585	100,073	100,000	73	2,341,617	38,00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8,124,578	114,000	8,124,578	114,039	114,000	39	-	-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038,425	147,000	10,038,425	147,074	147,000	74	-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2,230,970	258,000	22,230,970	258,046	258,000	46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085,134	159,000	11,085,134	159,050	159,000	50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840,688	50,000	30,280,631	396,000	34,121,319	446,321	446,000	321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275,437	176,400	8,082,304	126,450	126,400	50	3,193,133	50,000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128,485	150,000	10,128,485	150,054	150,000	54	-	-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0,433,761	237,500	17,090,966	198,583	198,500	83	3,342,795	39,000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9,157,811	422,000	34,994,999	377,151	377,000	151	4,162,812	45,000	
元大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80,841	17,000	12,641,734	199,000	13,722,575	216,030	216,000	30	-	-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9,271,102	339,000	29,271,102	339,113	339,000	113	-	-		

(接次頁)

(承前頁)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買		入賣		出		年 底 (註)		
					單 位 / 股 數	金 額	單 位 / 股 數	金 額	單 位 /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利 益	單 位 / 股 數	金 額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43,653,434	\$ 571,900	37,940,759	\$ 497,012	\$ 496,900	\$ 112	5,712,675	\$ 75,000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791,894	162,100	9,703,015	133,330	133,300	30	2,088,879	28,800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10,008	4,400	26,612,199	286,600	23,877,262	257,071	257,000	71	3,144,945	34,000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673,318	167,600	8,595,602	123,424	123,400	24	3,077,716	44,200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425,128	145,800	11,425,128	145,866	145,800	66	-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9,004,695	110,000	6,554,645	80,012	80,000	12	2,450,050	30,000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8,893,404	334,800	26,207,424	303,669	303,600	69	2,685,980	31,200	

註：年底金額係原始購入成本。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進貨	\$ 3,768,786	65%	次月 15 日前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51,091)	(65%)	
		子公司	銷貨	(386,883)	(5%)	120 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354	8%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768,786)	(40%)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1,091	29%	
		主要股東	銷貨	(1,112,180)	(12%)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240	11%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585,857)	(27%)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4,995	93%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2,585,857	96%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4,995)	(93%)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86,883	100%	120 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354)	(92%)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51,091	10.55%	\$ -	—	\$351,091	(註一)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240	8.60%	-	—	129,240	(註一)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4,995	4.58%	-	—	564,995	(註一)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GPC (BVI) Holding Co.,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504	-	-	—	-	(註一)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58,070	-	-	—	-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538	-	-	—	-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七日之期間。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註五)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 580,800 (美金20,000千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 580,800 (美金20,000千元)	\$ -	\$ -	\$ 580,800 (美金20,000千元)	100.00%	(\$ 14,905) (美金 504千元)	\$ 237,078 (美金 8,164千元)	\$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註五)	從事PVC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43,560 (美金 1,500千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43,560 (美金 1,500千元)	-	-	43,560 (美金 1,500千元)	100.00%	(13,809) (美金 467千元)	16,194 (美金 558千元)	-

本年年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二及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786,461 (美金 27,082千元)	\$1,228,247 (美金 42,295千元)	\$3,356,299

註一：係按一〇一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一〇一年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三：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四：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及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聯聚中山)已完成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將清算剩餘款項匯回CGPC(BVI) Holding Co., Ltd.(CGPC(BVI))，另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華夏三河)之股權已全數出售，其出售剩餘款項亦已匯回CGPC(BVI)，惟上述股權投資之投資款均尚未匯回台灣，故該累計金額尚包含泉州華夏之投資金額19,863千元(美金684千元)、聯聚中山之投資金額26,078千元(美金898千元)以及華夏三河之投資金額116,160千元(美金4,000千元)。

註五：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秀椿



會計師 韋 亮 發

韋亮發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959,680	9	\$ 488,160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四）	1,070,753	10	1,129,705	10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十八）	3,135	-	3,887	-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223,033	2	216,076	2
	應收帳款－淨額				
1140	非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七）	1,015,549	9	1,215,408	11
1150	關係人（附註二、三、七及二三）	129,799	2	130,022	1
	其他應收款－淨額				
1160	非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七）	6,045	-	4,428	-
1180	關係人（附註二三）	18,875	-	54,034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97	-	198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1,340,961	12	1,595,986	14
1250	預付費用及款項	35,842	-	39,556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九）	15,918	-	30,83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三）	213,662	2	84,58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035,349	46	4,992,881	45
	長期投資（附註二、六、十、十一及十八）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48	-	2,640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7	-	18,310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8,793	3	291,270	3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314,368	3	312,220	3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十三、十四、十六、十八及二四）				
	成 本				
1501	土 地	253,181	2	253,181	2
1521	房屋及改良物	1,393,704	13	1,128,849	10
1531	機器設備	8,482,537	76	7,288,440	66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952	-	42,126	1
1681	雜項設備	291,890	3	249,708	2
15X1	成本合計	10,460,264	94	8,962,304	81
15X8	重估增值總額	1,557,151	14	1,553,107	1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2,017,415	108	10,515,411	95
15X9	減：累計折舊	7,490,051	67	7,477,094	68
		4,527,364	41	3,038,317	27
1670	未完工程	170,204	1	1,931,491	1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697,568	42	4,969,808	45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七）	19,233	-	25,642	-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二、十三、十四、十六、十九、二四及二五）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30,012	-	30,051	-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673,413	6	361,614	3
1820	存出保證金	2,425	-	4,416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29,376	2	207,686	2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7,025	-	17,000	-
1888	其 他	73,662	1	175,041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25,913	9	795,808	7
1XXX	資 產 總 計	\$11,092,431	100	\$11,096,359	100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十三、十四、二四及二五）	\$ 207,926	2	\$ 346,073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371,849	3	999,691	9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4	-	-	-
2120	應付票據	364	-	146	-
	應付帳款				
2140	非關係人	575,333	5	553,020	5
2150	關係人（附註二三）	341,951	3	118,673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九）	60,788	1	68,157	1
2170	應付費用	497,548	4	357,988	3
	其他應付款				
2210	非關係人	12,037	-	77,946	1
2190	關係人（附註二三）	15,013	-	19,369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五、十二、十三、十六、二四及二五）	62,000	1	100,00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81,161	1	82,28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25,974	20	2,723,351	25
	長期負債（附註五、十二、十三、十六、二四及二五）				
2420	長期借款	1,213,132	11	1,639,445	15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二及十八）	592,084	5	592,084	5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1,256,746	12	1,210,822	11
2820	存入保證金	4,374	-	5,780	-
2888	其 他	406	-	377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61,526	12	1,216,979	11
2XXX	負債合計	5,292,716	48	6,171,859	56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六、十一、十二、十七、十八及十九）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500,000 仟股，發行 424,804 仟股	4,248,035	38	4,248,035	38
32XX	資本公積	9,339	-	8,980	-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19,895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777,014	7	(40,399)	-
33XX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合計	777,014	7	(20,504)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892	-	64,820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60,944)	(1)	(134,161)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7,469	-	9,523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3,026	6	653,026	6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59,443	5	593,208	5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593,831	50	4,829,719	43
3610	少數股權	205,884	2	94,781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799,715	52	4,924,500	4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092,431	100	\$ 11,096,35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損失）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總額	\$14,212,617	100	\$12,532,127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8,350	-	11,260	-
4190	銷貨折讓	38,109	-	57,277	1
4000	銷貨淨額（附註二、二三及二九）	14,166,158	100	12,463,59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八、二十及二三）	12,149,325	86	11,502,931	92
5910	銷貨毛利	2,016,833	14	960,659	8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三）				
6100	銷售費用	719,644	5	638,464	5
6200	管理費用	276,828	2	313,92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0,448	-	56,85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6,920	7	1,009,238	8
6900	營業淨利（損）	959,913	7	(48,579)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3,232	-	12,179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18,367	-	27,306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894	-	3,245	-
7130	處分資產利益（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10,570	-	6,09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13,096	-	4,480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三、二三及二五）	7,728	-	7,29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47,566	-	35,748	1
7480	其他（附註二三）	54,336	1	20,19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5,789	1	116,538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利息資本化金額後之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37,102	1	25,033	1
7530		處分資產損失（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168	-	17,559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26,667	-	4,268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六及十）	29,567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3,496	-	6,452	-
7660		整治費用（附註二七）	15,779	-	15,065	-
7880		其他（附註二十）	17,603	-	6,65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30,382</u>	<u>1</u>	<u>75,030</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995,320	7	(7,071)	-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u>55,976</u>	<u>1</u>	<u>34,459</u>	<u>-</u>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939,344	6	(41,530)	-
9100		停業單位淨損（附註二、八、九、十三及二十）	(<u>28,713</u>)	<u>-</u>	(<u>73,157</u>)	(<u>1</u>)
9600XX		合併總純益（損）	<u>\$ 910,631</u>	<u>6</u>	<u>(\$ 114,687)</u>	<u>(1)</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797,520	5	(\$ 92,022)	(1)
9602		少數股權	<u>113,111</u>	<u>1</u>	(<u>22,665</u>)	<u>-</u>
			<u>\$ 910,631</u>	<u>6</u>	<u>(\$ 114,687)</u>	<u>(1)</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一）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 2.07	\$ 1.95	\$ 0.04	(\$ 0.05)
9720		停業單位淨損	(<u>0.07</u>)	(<u>0.07</u>)	(<u>0.17</u>)	(<u>0.17</u>)
9750		歸屬母公司股東	<u>\$ 2.00</u>	<u>\$ 1.88</u>	<u>(\$ 0.13)</u>	<u>(\$ 0.22)</u>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一）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 2.07	\$ 1.95	\$ 0.04	(\$ 0.05)
9820		停業單位淨損	(<u>0.07</u>)	(<u>0.07</u>)	(<u>0.17</u>)	(<u>0.17</u>)
9850		歸屬母公司股東	<u>\$ 2.00</u>	<u>\$ 1.88</u>	<u>(\$ 0.13)</u>	<u>(\$ 0.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資本公積 行 (附註二、十 一及十八)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附註 法定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公 積 (待彌補虧損)	
	發 股數(仟股)	金 額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424,804	\$ 4,248,035	\$ 9,335	\$ 19,442	\$ 52,07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3	(453)
一〇〇年度合併淨損	-	-	-	-	(92,0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	(51)	-	-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304)	-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24,804	4,248,035	8,980	19,895	(40,399)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9,895)	19,895
一〇一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797,5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	(8)	-	-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367	-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424,804</u>	<u>\$ 4,248,035</u>	<u>\$ 9,339</u>	<u>\$ -</u>	<u>\$ 777,014</u>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
及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十二及十八)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及 十 一)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附 註 二 及 十 七)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附 註 二、六 及 十 八)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附 註 十 二 及 十 八)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附 註 二)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 71,518	\$ 27,260	(\$ 177,301)	\$ 26,330	\$ 653,026	\$ 529,315	\$ 117,750	\$ 4,975,953	
-	-	-	-	-	-	-	-	-
(92,022)	-	-	-	-	-	(22,665)	(114,687)	
-	-	-	(4,657)	-	(4,657)	(77)	(4,734)	
-	36,051	-	-	-	36,051	-	36,051	
-	-	44,562	-	-	44,562	(227)	44,335	
-	-	-	-	-	-	-	(51)	
-	1,509	(1,422)	(12,150)	-	(12,063)	-	(12,063)	
-	-	-	-	-	-	-	(304)	
(20,504)	64,820	(134,161)	9,523	653,026	593,208	94,781	4,924,500	
-	-	-	-	-	-	-	-	
797,520	-	-	-	-	-	113,111	910,631	
-	-	-	13,910	-	13,910	1	13,911	
-	(24,203)	-	-	-	(24,203)	-	(24,203)	
-	-	(11,560)	-	-	(11,560)	(2,063)	(13,623)	
-	-	-	-	-	-	-	(8)	
-	(725)	(15,223)	4,036	-	(11,912)	-	(11,912)	
(2)	-	-	-	-	-	54	419	
<u>\$ 777,014</u>	<u>\$ 39,892</u>	<u>(\$ 160,944)</u>	<u>\$ 27,469</u>	<u>\$ 653,026</u>	<u>\$ 559,443</u>	<u>\$ 205,884</u>	<u>\$ 5,799,7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純益	\$ 910,631	(\$ 114,68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71,616	409,823
攤銷費用	34,369	29,338
（迴轉）提列備抵呆帳	(9,895)	2,797
借款交易成本攤銷	2,279	98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196)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淨額	(44,667)	(24,128)
（迴轉）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802)	3,387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3,096)	(56,694)
處分資產（利益）損失－淨額	(10,402)	11,949
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725	4,14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8,367)	(27,306)
迴轉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466)	(1,887)
（迴轉）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49,889)	145,407
提列減損損失	38,903	25,927
帳列遞延費用轉列停業單位淨損	60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13)	(27,03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629	41,15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359	49,359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6,957)	(17,75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18,924	(343,9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3	24,23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451)	10,0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159	(40,60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99)	(19)
存 貨	404,914	235,486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25,365)	198,018
應付票據	218	(91)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2,313	(307,83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3,278	(79,874)
應付所得稅	(7,369)	35,560
應付費用	139,560	44,565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65,909)	64,03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356)	5,005
其他流動負債	<u>16,551</u>	<u>(20,041)</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74,555</u>	<u>279,0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572,700)	(6,949,3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價款	10,689,058	6,626,111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461,183)	(1,330,00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731	7,784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	87
其他資產增加	(27,385)	(33,90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91	(551)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u>(25)</u>	<u>133,00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6,513)</u>	<u>(1,546,77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38,147)	69,04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627,842)	609,885
舉借長期負債	1,670,000	2,814,717
償還長期負債	(2,136,592)	(2,695,880)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8)	(51)
存入保證金減少	(1,406)	(15,406)
其他負債增加	29	51
少數股權變動	<u>54</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233,912)</u>	<u>782,357</u>
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u>-</u>	<u>106,264</u>
匯率影響數	<u>(12,610)</u>	<u>10,343</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71,520	(368,719)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88,160</u>	<u>856,879</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59,680</u>	<u>\$ 488,16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度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金額）	\$ 35,119	\$ 24,163
本年度支付所得稅	\$ 67,991	\$ 25,93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62,000	\$ 100,000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443,505	\$ 1,294,787
應付設備款減少	17,678	35,217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461,183	\$ 1,330,004

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夏三河）股權移轉協議。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華夏三河移轉時之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資 產	
現 金	\$ 196
應收款項	19,819
其他應收款	702
固定資產	34,765
土地使用權	5,467
	<u>60,949</u>
負 債	
應付款項	17
應付費用	49
其他應付款	2,838
	<u>2,904</u>
處分日華夏三河淨值	58,045
累積換算調整數已實現	(3,799)
處分華夏三河投資利益	52,214
華夏三河帳列現金	(196)
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u>\$ 106,2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五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以從事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氫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六十二年三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均為 24.20%。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於台北成立營業所並於頭份設立總工廠。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36 人及 95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將有控制能力之所有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者，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依據基金會 94.9.30（94）基秘字第 257 號規定，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金額，均予銷除。

列入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聚公司)	從事PVC粉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子公司(註一)
本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氯公司)	產銷氯乙烯單體	87.22%	87.22%	子公司(註四)
本公司	CGPC(BVI) Holding Co., Ltd. (以下簡稱CGPC(BVI))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子公司
本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CGPC-America)	銷售PVC二、三次加工品	100.00%	100.00%	子公司
本公司	C G Europe Ltd. (以下簡稱C G- Europe)	銷售PVC二、三次加工品	100.00%	100.00%	子公司(註二)
本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Krystal Star)	銷售PVC二、三次加工品	100.00%	100.00%	子公司
本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以下簡稱CGPC-Hong Kong)	銷售PVC二次加工品	100.00%	100.00%	子公司
CGPC(BVI)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夏中山)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CGPC(BVI)之子公司(註三)
CGPC(BVI)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以下簡稱World Star)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CGPC(BVI)之子公司(註三)
CGPC(BVI)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山華聚)	從事PVC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CGPC(BVI)之子公司(註三)

註一：華聚公司於一〇一年第一季開始主要之營業活動。華聚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塑膠粉之製造及銷售。

註二：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 C G-Europe，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三：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第四季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 World Star、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World Star、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World Star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三河股權轉讓協議，總價款計人民幣 2,400 萬元。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World Star 認列處分利益美金 1,777 仟元。

註四：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四月，以 54 仟元出售台氯公司 10,000 股之股權，並認列處分利益 2 仟元。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之「備抵換算調整數」。

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業經換算並以新台幣表達。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於股東權益項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閒置資產折舊、減損損失、所得稅、退休金及員工分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

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及附賣回票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合，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於交易日入帳，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異，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出售時，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移動平均法計算，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

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八)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九)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

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 備抵退貨及折讓

評估備抵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折讓實際發生之可能性評估提列。評估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十一)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本公司之原料及物料庫齡超過六個月者；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超過三個月者，視為呆滯品，依呆滯品淨變現價值評估其跌價損失。

(十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三)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係指已處分或分類為待出售之企業組成單位，企業組成單位係指就經營及財務報表目的，其現金流量可與企業其他部分明確區分者。

(十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原則上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往來款項）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預期被投資公司短期內會獲利而不願放棄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或子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間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期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俟實現時始行認列，處理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予被投資公司

全額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 被投資公司銷售予本公司及子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其他被投資公司

按持股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
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五)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自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除台氫公司林園廠之主要機械設備採用產量法計提外，其他固定資產均採用平均法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3-60年
機器及設備	2-2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0年
雜項設備	2-15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面沖減，所發生之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六)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出租資產係按三至五十年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當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十七)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土地使用權及技術合作報酬金等，係依直線法按二至五十年攤銷。

(十八)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二十)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委外加工時，因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不作銷貨處理。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

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22	\$ 475
銀行存款	263,774	261,570
定期存款	641,629	188,162
約當現金	<u>53,855</u>	<u>37,953</u>
	<u>\$959,680</u>	<u>\$488,16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1	\$ 356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u>1,070,752</u>	<u>1,129,349</u>
	<u>\$ 1,070,753</u>	<u>\$ 1,129,705</u>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u>\$ 4</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1</u>	<u>\$ 356</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4</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千元)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2.01.30	EUR	300/ USD	397
預售遠期外匯	澳幣兌美元		102.01.30	AUD	100/ USD	104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1.01.30	EUR	100/ USD	14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1.13	USD	1,000/ NTD	30,300

於一〇〇年度，本公司為提升資金運用效率而購買短期之股價連結商品，所獲配之利息收入為 196 千元，於一〇〇年底並無未到期之股價連結商品（一〇一年度：無）。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2,899 千元及 11,620 千元；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3,496 千元及 6,452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u>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765,145	\$ 842,417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285,301	232,638
國內上市（櫃）股票	20,306	54,294
	<u>\$ 1,070,752</u>	<u>\$ 1,129,34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列入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使公司之資金作最有效配置所投資之金融商品。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 44,667 千元及 24,128 千元；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處分投資淨利益分別為 13,094 千元及 4,480 千元。

於一〇〇年底，本公司部分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業已抵押作為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四。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3,135</u>	<u>\$ 2,648</u>	<u>\$ 3,887</u>	<u>\$ 2,640</u>

本公司經評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平價值已發生大幅且持久性之下跌，是以將原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損失轉列為當年度損失。於一〇一年度，認列持久性下跌之資產減損損失為 14,662 仟元（一〇〇年度：無）。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29,352	\$ 222,395
減：備抵呆帳	(6,319)	(6,319)
	<u>223,033</u>	<u>216,076</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45,660	1,267,419
減：備抵呆帳	(9,642)	(22,740)
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	(20,469)	(29,271)
	<u>1,015,549</u>	<u>1,215,40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129,799	130,022
	<u>\$ 1,368,381</u>	<u>\$ 1,561,50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合 計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年初餘額	\$ 6,319	\$ 22,740	\$ 4,440	\$ 33,499
本年度迴轉	-	(9,895)	-	(9,895)
本年度重分類	-	166	(166)	-
本年度沖銷	-	(2,835)	-	(2,835)
匯率影響數	-	(534)	-	(534)
年底餘額	<u>\$ 6,319</u>	<u>\$ 9,642</u>	<u>\$ 4,274</u>	<u>\$ 20,235</u>

	一	〇	〇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6,319	\$ 20,356	\$ 4,529	\$	31,204
本年度提列	-	2,797	-		2,797
本年度重分類	-	89	(89)		-
本年度沖銷	-	(1,470)	-	(1,470)
匯率影響數	-	968	-		968
年底餘額	<u>\$ 6,319</u>	<u>\$ 22,740</u>	<u>\$ 4,440</u>	<u>\$</u>	<u>33,499</u>

八、存 貨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758,546	\$ 797,885
在製品	31,639	39,707
原物料	550,776	758,394
	<u>\$ 1,340,961</u>	<u>\$ 1,595,98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17,865 仟元及 267,754 仟元。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170,543 仟元(分別帳列銷貨成本 12,149,325 仟元及停業單位淨損 21,218 仟元)及 12,251,521 仟元(分別帳列銷貨成本 11,502,931 仟元及停業單位淨損 748,590 仟元)。一〇一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49,889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5,407 仟元。

九、停業單位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列示於損益表中之停業單位淨損及現金流量之揭露如下，該等停業單位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損益資訊亦已重分類表達：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停業單位營業損失		
營業收入	\$ 8,677	\$692,190
營業成本及費用	(42,102)	(810,28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外收入	<u>\$ 4,712</u>	<u>(\$ 7,274)</u>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失	(28,713)	(125,371)
停業單位處分利益	-	52,214
停業單位所得稅費用	<u>-</u>	<u>-</u>
停業單位淨損	<u>(\$ 28,713)</u>	<u>(\$ 73,157)</u>
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37,868	\$ 23,6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86	17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u>(389)</u>	<u>(14,082)</u>
	<u>\$ 38,465</u>	<u>\$ 9,694</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Teratech Corporation	\$ 2,927	\$ 18,310
國外非上市(櫃)優先股		
Sohoware, Inc. (Sohoware)	<u>-</u>	<u>-</u>
	<u>\$ 2,927</u>	<u>\$ 18,310</u>

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於一〇一一年度，經評估對 Teratech Corporation 已產生減損之客觀證據，認列減損損失 14,905 仟元。

經評估對 Sohoware 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是以 CGPC (BVI) 已對該投資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	\$ 47,085	1.75	\$ 48,443	1.76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19,275	33.33	\$ 197,658	33.33
Unic Insurance Ltd.	42,917	40.00	43,278	40.00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特公司)	2,624	10.00	2,626	10.00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訊)	-	1.00	-	1.00
	<u>311,901</u>		<u>292,005</u>	
備抵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u>3,108</u>)		(<u>735</u>)	
	<u>\$ 308,793</u>		<u>\$ 291,270</u>	

採權益法之上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115,766</u>	<u>\$124,20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1	\$ 8,711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719	19,615
Unic Insurance Ltd.	(361)	(347)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u>)	(<u>673</u>)
	<u>\$ 18,367</u>	<u>\$ 27,306</u>

Unic Insurance Ltd.之母公司業已決議清算該公司，惟截至一〇一一年底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越峯公司、鑫特公司、中華電訊及 World Union 之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評價。

中華電訊之股權淨值已為負數，惟本公司並未提供背書保證且無意圖繼續支持，因此認列中華電訊之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十二、固定資產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一〇年度		一〇〇九年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匯率影響數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 253,181	\$ -	\$ -	\$ -	\$ -	\$ 253,181
房屋及改良物	1,128,849	-	(3,450)	281,636	(13,331)	1,393,704
機器設備	7,288,440	497	(288,725)	1,482,380	(55)	8,482,537
交通及運輸設備	42,126	-	(6,722)	3,547	1	38,952
雜項設備	249,708	666	(6,840)	49,045	(689)	291,890
	<u>8,962,304</u>	<u>\$ 1,163</u>	<u>(\$ 305,737)</u>	<u>\$ 1,816,608</u>	<u>(14,074)</u>	<u>10,460,264</u>
重估增值						
土地	1,507,874	\$ -	\$ -	\$ -	-	1,507,874
房屋及改良物	39,182	-	(1,099)	5,143	-	43,226
機器設備	6,051	-	-	-	-	6,051
	<u>1,553,107</u>	<u>\$ -</u>	<u>(\$ 1,099)</u>	<u>\$ 5,143</u>	<u>-</u>	<u>1,557,151</u>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747,671	\$ 55,920	(\$ 4,488)	(\$ 137,781)	(5,515)	655,807
機器設備	6,490,114	395,058	(285,707)	-	(32)	6,599,4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904	3,846	(6,490)	-	(1)	26,259
雜項設備	210,405	16,482	(6,822)	(10,948)	(565)	208,552
	<u>7,477,094</u>	<u>\$ 471,306</u>	<u>(\$ 303,507)</u>	<u>(\$ 148,729)</u>	<u>(6,113)</u>	<u>7,490,051</u>
未完工程	1,931,491	\$ 442,342	\$ -	(\$ 2,203,260)	(369)	170,204
固定資產淨額	<u>\$ 4,969,808</u>				<u>(\$ 8,330)</u>	<u>\$ 4,697,568</u>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一〇年度		一〇〇九年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匯率影響數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 253,181	\$ -	\$ -	\$ -	\$ -	\$ 253,181
房屋及改良物	1,128,873	-	(36,735)	8,991	27,720	1,128,849
機器設備	7,720,200	190	(104,999)	(366,677)	39,726	7,288,4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532	-	(7,742)	(2,247)	583	42,126
雜項設備	278,322	671	(46,012)	15,412	1,315	249,708
	<u>9,432,108</u>	<u>\$ 861</u>	<u>(\$ 195,488)</u>	<u>(\$ 344,521)</u>	<u>69,344</u>	<u>8,962,304</u>
重估增值						
土地	1,507,874	\$ -	\$ -	\$ -	-	1,507,874
房屋及改良物	39,468	-	(286)	-	-	39,182
機器設備	7,123	-	(1,072)	-	-	6,051
	<u>1,554,465</u>	<u>\$ -</u>	<u>(\$ 1,358)</u>	<u>\$ -</u>	<u>-</u>	<u>1,553,10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720,095	\$ 36,318	(\$ 19,529)	\$ -	10,787	747,671
機器設備	6,634,478	358,310	(104,532)	(432,611)	34,469	6,4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760	3,986	(7,338)	(4,961)	457	28,904
雜項設備	243,794	11,169	(45,627)	(12)	1,081	210,405
	<u>7,635,127</u>	<u>\$ 409,783</u>	<u>(\$ 177,026)</u>	<u>(\$ 437,584)</u>	<u>46,794</u>	<u>7,477,094</u>
未完工程	789,005	\$ 1,293,926	\$ -	(\$ 152,218)	778	1,931,491
固定資產淨額	<u>\$ 4,140,451</u>				<u>\$ 23,328</u>	<u>\$ 4,969,80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一〇年度
利息總額	\$ 43,935	\$ 41,782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	2,553	13,373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0%~1.81%	1.68%-1.81%

本公司曾於六十五年度及七十四年度辦理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重估價，本公司另於六十八年度及七十二年度暨台氯公司於八十二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692,340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232,843 仟元（應於土地出售時支付）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459,497 仟元，台氯公司於八十六年度將上列資產帳列閒置資產，請參閱附註十三。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度再次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1,425,172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769,029 仟元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656,143 仟元。

截至一〇一年底，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中 215,344 仟元已轉作股本，733,058 仟元已彌補虧損（其中本公司為 600,566 仟元；台氯公司為 132,492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八。

因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並自二月一日起施行，因是本公司及台氯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減少約 382,604 仟元（其中本公司為 323,387 仟元；台氯公司為 59,217 仟元），同時調整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八。

因配合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商業會計法之修改，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已轉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上述土地增值稅準備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餘額均為 592,084 仟元。

本公司、華聚公司及華夏中山部分固定資產業已抵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十六及二四。

本公司為便於土地使用及管理目的，於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將本公司所有之頭份廠部分土地，與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頭份廠部分土地進行土地互易，此土地交換（即互易）案之面積均為 2,052 平方公尺、公告現值均為 18,468 仟元。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完成相關移轉程序。

十三、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29,407	\$ -	\$ -	\$29,407	
房屋及改良物	945	1,093	1,433	605	
雜項設備	1,097	-	1,097	-	
	<u>\$31,449</u>	<u>\$ 1,093</u>	<u>\$ 2,530</u>	<u>\$30,012</u>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29,407	\$ -	\$ -	\$29,407	
房屋及改良物	945	1,093	1,394	644	
雜項設備	1,097	-	1,097	-	
	<u>\$31,449</u>	<u>\$ 1,093</u>	<u>\$ 2,491</u>	<u>\$30,051</u>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請參閱附註二三之相關租約規定。本公司同意將該出租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該土地地上權，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請參閱附註二五。

(二) 閒置資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27,380	\$ 300,580	\$ -	\$ 327,960	
房屋及改良物	333,053	-	145,391	187,662	
機器設備	491,539	-	428,392	63,147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80	-	4,909	1,171	
雜項設備	14,630	-	11,955	2,675	
未完工程	9,207	-	-	9,207	
土地使用權	159,666	-	35,799	123,867	
	<u>\$1,041,555</u>	<u>\$ 300,580</u>	<u>\$ 626,446</u>	<u>715,689</u>	
減：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6,734)	
減：累計減損				(35,542)	
				<u>\$ 673,413</u>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27,380	\$ 300,580	\$ -	\$ 327,960	
房屋及改良物	3,933	5,143	8,300	776	
機器設備	524,413	-	458,176	66,237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24	-	4,961	1,363	
雜項設備	1,851	-	985	866	
	<u>\$ 563,901</u>	<u>\$ 305,723</u>	<u>\$ 472,422</u>	<u>397,202</u>	
減：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8,200)	
減：累計減損				(27,388)	
				<u>\$ 361,614</u>	

閒置資產係目前未供生產或使用之土地及設備。

台氯公司頭份廠之閒置土地帳面價值 327,960 仟元已由台氯公司出具承諾書，作為台氯公司授信額度之擔保品，約定非經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同意，台氯公司不得設定抵押權、擔保或負擔與他人，並不得移轉所有權與他人，請參閱附註十六及二四。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該等公司之土地使用權、房屋及改良物、機器設備暨交通及運輸設備因未供生產及使用，已陸續由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並分別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提列減損損失為 9,336 仟元及 25,927 仟元（帳列停業單位淨損）。

(三) 其他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費用（附註二）		
技術合作報酬金	\$ 35,544	\$ -
土地使用權	-	166,050
其他遞延費用	<u>76,751</u>	<u>62,218</u>
	112,295	228,268
減：累計攤銷	(<u>38,633</u>)	(<u>53,227</u>)
	<u>\$ 73,662</u>	<u>\$175,041</u>

華聚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與日商 Chisso Corporation (Chisso) 簽訂技術顧問合約，委由 Chisso 提供 PVC 粉製造技術，合約期限為七年，合約總價款為美金 1,138 仟元，於一〇一年二月自未完工程轉列遞延費用，於一〇一年底之未攤銷餘額為 30,889 仟元。

於一〇〇年底，華夏中山部分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四。

十四、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一〇一年 1.22%- 2.71%；一〇〇年 0.81%- 2.72%	<u>\$207,926</u>	<u>\$346,073</u>

華夏中山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銀行借款分別為 145,200 仟元及 151,375 仟元、Krystal Star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銀行借款分別為 62,726 仟元及 50,772 仟元，以及華聚公司於一〇〇年底之借款為 130,000 仟元（一〇一年底：無），係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華夏中山於一〇〇年底，提供位於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淨額作為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十三及二四。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 現 率 金 額	貼 現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0.79%-0.90% \$ 372,000	0.77%-0.86% \$ 1,0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51)	(309)
	<u>\$ 371,849</u>	<u>\$ 999,691</u>

十六、長期負債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		
台灣土地銀行－借款期間一〇一年 99.04.14-108.10.14；一〇〇年 99.04.14-106.02.04，按月付息；年利率均為 1.80%	\$ 1,275,132	\$ 841,48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100.11.15-101.02.13，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1.81%	-	297,965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100.12.22-101.03.21，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1.32%	-	450,000
元大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98.08.17-101.08.16，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1.44%	-	1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100.11.04-101.02.02；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1.49%	-	50,000
	<u>1,275,132</u>	<u>1,739,445</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62,000)</u>	<u>(100,000)</u>
	<u>\$ 1,213,132</u>	<u>\$ 1,639,445</u>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五年期長期擔保借款合同，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於一〇一年底，本公司無動用融資額度，僅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及廠房 1,635,410 仟元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及二四。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四日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五年期 820,000 仟元及三年期 180,000 仟元（期限自動撥之日起算），合計 1,000,000 仟元之中期擔保借款額度合約，用以籌措營運資金，本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惟本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七月全數清償借款並終止該合約。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提供頭份南廠之土地及廠房分別為 121,099 仟元及 122,935 仟元作為擔保

品，請參閱附註十二及二四；另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50%；銀行借款比率不得高於 12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本公司如有不符情形，須向銀行提報改善措施。於一〇一年六月底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財務狀況尚符合銀行之限制條款。

華聚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與台灣土地銀行簽定自借款首次動撥日起七年內可循環動用購置土地及興建廠房擔保放款額度 710,000 仟元及不可循環動用過渡性綜合融資額度 890,000 仟元合計 1,600,000 仟元之綜合授信額度合約，用以興建 PVC 粉廠；於 PVC 粉廠建廠完成後轉為 800,000 仟元購置土地及廠房擔保放款額度及 620,000 仟元購置機器設備擔保放款額度，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於轉撥額度日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各攤還 10%、第三年攤還 20%、第四年及第五年各攤還 30%。於建廠完成前，華聚公司提供高雄林園石化區之土地作為擔保品；於建廠完成後，華聚公司提供興建完成之廠房、購入之設備及土地作為擔保品，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華聚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將原過渡性綜合融資額度 890,000 仟元轉為自轉撥額度日起五年期 620,000 仟元之擔保放款，以購入之設備作為擔保，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於轉撥額度日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各攤還 10%、第三年攤還 20%、第四年及第五年各攤還 30%。華聚公司復於一〇一年五月，將購置土地及興建廠房擔保放款額度 710,000 仟元變更為自首次動撥日起九年半期 780,000 仟元，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於自首次動撥日起第四年半、第五年半及第六年半各攤還 10%、第七年半及第八年半各攤還 20%、第九年半攤還 30%。惟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興建完成之廠房尚未設定抵押予銀行。華聚公司資產作為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及二四，本公司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台氣公司於九十六年度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 450,000 仟元綜合額度之三年期的循環動用授信合約，還本方式係到期時一次還本，台氣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四月與銀行續訂合約，用以延長額度期限至一〇二年四月。截至一〇一年底止，已全數清償借款。台氣公司並出具承諾書約定非經由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同意，台氣公司不得將位於苗栗

縣頭份工業區土地帳面價值 327,960 仟元設定抵押權、擔保或負擔與他人，並不得移轉所有權與他人，請參閱附註十三及二四。

台氯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與元大商業銀行簽訂三年期 200,000 仟元之借款合同，台氯公司並已於一〇一年三月提前全數清償該借款。本公司一〇〇年底提供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150,413 仟元作為該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五及二四。

台氯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 300,000 仟元綜合額度之中長期授信合約，該合約自首次動撥日起三年內有效，台氯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總額度。台氯公司自首撥日起須徵提台氯公司應收本公司之帳款作為副擔保，每季匯入之應收帳款金流不得低於 300,000 仟元；另台氯公司在借款期間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銀行借款比率不得高於 120%，惟台氯公司一〇〇年底之銀行借款比率未能符合前述限制條款，該銀行已同意免除一〇〇年度違約金。截至一〇一年底止，已提前清償借款。

台氯公司於九十八年三月十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簽定總額度 300,000 仟元中期授信合約，除借款外，得委請該銀行擔任台氯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保證銀行，該合約自簽約日起二年內有效，台氯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總額度，該合約已於一〇〇年三月到期。

台氯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與台灣新光商業銀行簽訂中期授信合約，委請該銀行擔任台氯公司發行總額度 100,000 仟元商業本票之保證銀行，並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發行商業本票之簽證承銷機構。該合約自簽約日起三年內有效，台氯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總額度，該合約已於一〇〇年九月到期。台氯公司復於一〇〇年九月與台灣新光商業銀行續約，該合約簽定之借款期間為三年，改為綜合額度 200,000 仟元，於一〇一年底，台氯公司無動用該融資額度。

十七、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氯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氯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341 仟元及 15,389 仟元。

本公司及台氯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特定期間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及台氯公司自七十五年十一月起，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本公司七十五年十一月至七十八年一月為 6%，以後為 9%；台氯公司八十一年一月以後為 9%），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及台氯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9,900 仟元及 96,270 仟元。

CGPC-America、C G-Europe、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係採確定提撥制，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 827 仟元及 1,516 仟元。

本公司及台氯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19,330	\$ 24,937
利息成本	30,349	33,74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118)	(3,992)
攤銷數	<u>34,339</u>	<u>41,585</u>
淨退休金成本	<u>\$ 79,900</u>	<u>\$ 96,270</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008,006	\$ 904,457
非既得給付義務	<u>470,636</u>	<u>512,222</u>
累積給付義務	1,478,642	1,416,67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92,490</u>	<u>100,781</u>
預計給付義務	1,571,132	1,517,46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21,896</u>)	(<u>205,857</u>)
提撥狀況	1,349,236	1,311,60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9,233)	(25,64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53,575)	(234,162)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180,318</u>	<u>159,02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256,746</u>	<u>\$ 1,210,822</u>
既得給付	<u>\$ 1,008,006</u>	<u>\$ 904,457</u>

本公司根據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精算結果，應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143,169 仟元及 131,609 仟元，均為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帳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台氯公司根據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精算結果，應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37,149 仟元及 27,414 仟元，其中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233 仟元及 25,642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為 17,916 仟元及 1,772 仟元，帳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三)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25%

(四) 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205,857	\$177,413
本年提撥	54,699	55,116
本年支付	(40,804)	(28,888)
利息收入	<u>2,144</u>	<u>2,216</u>
年底餘額	<u>\$221,896</u>	<u>\$205,857</u>

十八、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依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	\$ 1,419	\$ 1,052
未支領股利	<u>7,920</u>	<u>7,928</u>
	<u>\$ 9,339</u>	<u>\$ 8,980</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如尚有餘，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經股東會決議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本公司產業係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兼顧財務結構的健全目標，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現金股息及紅利金額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金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6,993 仟元，一〇〇年度為淨損，是以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前述員工紅利係按可供分配盈餘（已扣除員工分紅）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

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u>盈 餘 分 派 案</u>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當年度稅後淨（損）利	(\$ 92,022)	\$ 4,532
期初未分配盈餘	51,623	-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453)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19,895</u>	<u>-</u>
	<u>(\$ 20,504)</u>	<u>\$ 4,079</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紅利，與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一致。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不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 41 仟元已全數調整為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一〇一年度</u>
當年度稅後淨利	\$797,520
彌補虧損	(20,504)
依權益法認列之保留盈餘減項	(2)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77,701)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0.4 元	(169,922)
發放股票股利－每股 0.6 元	(254,882)
	<u>\$274,509</u>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備 供 出 售</u> <u>金 融 資 產</u>	<u>長 期 股 權</u> <u>投 資 依 持 股</u> <u>比 例 認 列</u>	<u>合 計</u>
<u>一〇一年度</u>			
年初餘額	(\$ 13,910)	\$ 23,433	\$ 9,52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752)	4,036	3,284
轉列損益項目	<u>14,662</u>	<u>-</u>	<u>14,662</u>
年底餘額	<u>\$ -</u>	<u>\$ 27,469</u>	<u>\$ 27,469</u>
<u>一〇〇年度</u>			
年初餘額	(\$ 9,253)	\$ 35,583	\$ 26,33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4,657)	(12,150)	(16,807)
年底餘額	<u>(\$ 13,910)</u>	<u>\$ 23,433</u>	<u>\$ 9,523</u>

未實現重估增值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323,387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

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二。台氯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59,217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51,650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以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之金額均為 600,566 仟元。

未實現重估增值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重估增值認列	\$ 1,301,723	\$ 1,301,723
減：撥充資本	(215,344)	(215,344)
減：彌補虧損	(600,566)	(600,566)
	485,813	485,813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u>167,213</u>	<u>167,213</u>
	<u>\$ 653,026</u>	<u>\$ 653,026</u>

十九、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當年度帳列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合併主體各家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合計數	\$263,530	(\$ 55,67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收益）	(94,954)	39,849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7,593)	(4,102)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	(2,226)	(762)
股利收入	(130)	(5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92	-
其他	87	171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暫時性差異		
折舊提列財稅差異	\$ 22,208	\$ 30,549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5,074	9,730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現金股利	4,797	6,234
退休金提列超限	4,188	6,99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734	(3,803)
呆帳損失超限	314	-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	57	(335)
存貨申報差異	40	842
(迴轉)提列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4,367)	22,342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624)	(215)
已實現銷貨毛利	(378)	(412)
迴轉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250)	(945)
其他	6	192
當年度產生之虧損扣抵	32,069	18,585
當年度抵用之虧損扣抵	(146,213)	(16,031)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132)	(376)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8,729	52,313
核定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1,84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9,533)	(71,074)
虧損扣抵	128,197	16,017
投資抵減	(38,450)	2,723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82,027)	25,29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40)	(2,668)
所得稅費用	<u>\$ 55,976</u>	<u>\$ 34,459</u>

一〇一年底之應付所得稅 60,788 仟元，係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8,729 仟元減除預付稅款 26,729 仟元，加計核定應付以前年度所得稅 28,788 仟元後之餘額；一〇〇年底之應付所得稅 68,157 仟元，係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2,313 仟元減除預付稅款 17,355 仟元，加計核定應付以前年度所得稅 33,199 仟元後之餘額。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流 動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8,315	\$ 44,110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4,265	5,00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52	2,730
呆帳損失超限	1,289	1,150
未使用投資抵減	71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	-
其 他	<u>244</u>	<u>576</u>
	26,537	53,571
減：備抵評價	(<u>9,836</u>)	(<u>21,157</u>)
	<u>16,701</u>	<u>32,4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存貨申報差異	(535)	(575)
未實現兌換利益	(248)	(939)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56)
其 他	-	(6)
	(<u>783</u>)	(<u>1,576</u>)
	<u>\$ 15,918</u>	<u>\$ 30,838</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205,068	\$333,265
退休金提列超限	185,117	180,929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111,775	96,947
投資抵減	38,582	203
折舊提列年財稅差異	14,544	-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145	1,395
其他	<u>7</u>	<u>7</u>
	556,238	612,746
減：備抵評價	(<u>326,862</u>)	(<u>397,568</u>)
	<u>229,376</u>	<u>215,1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提列財稅差異	<u>-</u>	(<u>7,492</u>)
	<u>\$229,376</u>	<u>\$207,686</u>

一〇一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計 6,770 仟元，其中 1,813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利益，4,957 仟元係調增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一〇〇年淨遞延所得稅之變動計 19,650 仟元，其中 27,035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利益，7,385 仟元係調減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 109	\$ 71	一〇二年
	自動化、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購置設備	<u>38,582</u>	<u>38,582</u>	一〇四年
		<u>\$ 38,691</u>	<u>\$ 38,653</u>	

(四)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聚公司及台氫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核定情形	虧損扣抵金額	未使用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七	核定數	\$ 321,258	\$ 32,713	一〇七
九十八	核定數	2,792	2,792	一〇八
九十九	核定數	34,056	34,056	一〇九
一〇〇	核定數	109,321	109,321	一一〇
一〇一	估列報	<u>188,641</u>	<u>188,641</u>	一一一
		<u>\$ 656,068</u>	<u>\$ 367,523</u>	

華聚公司及台氫公司上述之虧損扣抵餘額已全數提列備抵評價，另 CGPC-America 之虧損扣抵已全數提列備抵評價 142,589 仟元。

(五) 本公司及台氫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華聚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九十七至九十九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應付所得稅費用 28,788 仟元。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214,103</u>	<u>\$173,933</u>
台氫公司	<u>\$ 36,922</u>	<u>\$ 36,861</u>
華聚公司	<u>\$ -</u>	<u>\$ -</u>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均無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預計）；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是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截至一〇一年底止，因華聚公司仍處於虧損狀態，是以不擬予計算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台氫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均為累積虧損，故不予計算可扣抵稅額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氫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自獲利年度起前二年免繳所得稅，後三年減半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公布，並自九十七年度起施行。依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內外資企業均適用 25%所得稅率。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之企業，在新法實施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原享受兩免三減半定期減免稅優惠之企業，新稅法實施後繼續按原規定之優惠辦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滿為止；未獲利而尚未享受稅收優惠者，優惠期限自九十七年度起算五年內到期。因是，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雖為累積虧損，但仍將自九十七年度起適用兩免三減半之稅率。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適用之所得稅率均為 12.5%。

二十、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	一	年	度
	屬營業	屬營業	屬營業外	屬停業單位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費用者	淨損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30,974	\$ 209,090	\$ 452	\$ 6,125	\$ 946,641
保險費用	54,664	23,740	28	-	78,432
退休金費用	75,962	20,876	28	202	97,068
其他用人費用	7,783	6,732	-	-	14,515
	<u>\$ 869,383</u>	<u>\$ 260,438</u>	<u>\$ 508</u>	<u>\$ 6,327</u>	<u>\$ 1,136,656</u>
折舊費用	<u>\$ 450,789</u>	<u>\$ 8,264</u>	<u>\$ 39</u>	<u>\$ 12,524</u>	<u>\$ 471,616</u>
攤銷費用	<u>\$ 28,522</u>	<u>\$ -</u>	<u>\$ -</u>	<u>\$ 5,847</u>	<u>\$ 34,369</u>

	一	○	○	年	度
	屬營業	屬營業	屬營業外	屬停業單位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費用者	淨損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30,222	\$ 195,320	\$ 269	\$ 48,472	\$ 874,283
保險費用	49,452	15,112	15	305	64,884
退休金費用	85,648	26,458	15	1,054	113,175
其他用人費用	7,782	8,674	-	-	16,456
	<u>\$ 773,104</u>	<u>\$ 245,564</u>	<u>\$ 299</u>	<u>\$ 49,831</u>	<u>\$ 1,068,798</u>
折舊費用	<u>\$ 372,739</u>	<u>\$ 7,539</u>	<u>\$ 40</u>	<u>\$ 29,505</u>	<u>\$ 409,823</u>
攤銷費用	<u>\$ 21,914</u>	<u>\$ -</u>	<u>\$ -</u>	<u>\$ 7,424</u>	<u>\$ 29,338</u>

用人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主要係台氫公司頭份廠關廠後進行地下水及土壤整治工程相關人員之支出，請參閱附註二七；折舊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主係為出租資產產生之相關支出。

二一、每股盈餘（損失）

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分子及分母相關資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股東權益為依據，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損失）（元）	
	稅前淨利 （淨損）	稅後淨利 （淨損）		稅前	稅後
<u>一〇一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繼續營業單位	\$ 880,465	\$ 826,233	424,804	\$ 2.07	\$ 1.95
停業單位	(28,713)	(28,713)		(0.07)	(0.07)
	<u>\$ 851,752</u>	<u>\$ 797,520</u>		<u>\$ 2.00</u>	<u>\$ 1.8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	456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繼續營業單位	\$ 880,465	\$ 826,233		\$ 2.07	\$ 1.95
停業單位	(28,713)	(28,713)		(0.07)	(0.07)
	<u>\$ 851,752</u>	<u>\$ 797,520</u>	<u>425,260</u>	<u>\$ 2.00</u>	<u>\$ 1.88</u>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繼續營業單位	\$ 15,594	(\$ 18,865)	424,804	\$ 0.04	(\$ 0.05)
停業單位	(73,157)	(73,157)		(0.17)	(0.17)
	<u>(\$ 57,563)</u>	<u>(\$ 92,022)</u>		<u>(\$ 0.13)</u>	<u>(\$ 0.2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	2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繼續營業單位	\$ 15,594	(\$ 18,865)		\$ 0.04	(\$ 0.05)
停業單位	(73,157)	(73,157)		(0.17)	(0.17)
	<u>(\$ 57,563)</u>	<u>(\$ 92,022)</u>	<u>424,806</u>	<u>(\$ 0.13)</u>	<u>(\$ 0.22)</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9,680	\$ 959,680	\$ 488,160	\$ 488,1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70,752	1,070,752	1,129,349	1,129,3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35	3,135	3,887	3,887
應收票據－淨額	223,033	223,033	216,076	216,076
應收帳款－淨額	1,145,348	1,145,348	1,345,430	1,345,430
其他應收款－淨額	24,920	24,920	58,462	58,46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97	2,097	198	1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動	2,648	2,648	2,640	2,64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927	-	18,310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48,349	115,766	50,432	124,20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無公平價值資訊	260,444	-	240,838	-
存出保證金	2,425	2,425	4,416	4,416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7,025	17,025	17,000	17,000
<u>負 債</u>				
短期借款	207,926	207,926	346,073	346,073
應付短期票券	371,849	371,849	999,691	999,691
應付票據	364	364	146	146
應付帳款	917,284	917,284	671,693	671,693
應付費用	497,548	497,548	357,988	357,988
其他應付款	27,050	27,050	97,315	97,31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275,132	1,275,132	1,739,445	1,739,445
存入保證金	4,374	4,374	5,780	5,780
<u>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	1	356	356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4	4	-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一般公平價值資訊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上櫃公司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因此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個別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公平價值資訊，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因其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總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70,752	\$1,129,349	\$ 1	\$ 3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35	3,88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動	2,648	2,640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115,766	124,206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4	-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評價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淨損失 359 千元及淨利益 837 千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02,709 千元及 233,315 千元，金融負債為 434,575 千元及 2,333,834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46,980 千元及 262,304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420,332 千元及 751,375 千元。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2,120 千元及 4,219 千元，利息費用（含利息資本化）分別為 43,935 千元及 41,782 千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受有匯率變動之風險，但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匯率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

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底之資產負債表外之承諾與保證金額分別為 5,464,920 仟元及 5,643,576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五、二六及附表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及上市（櫃）有價證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惟所持有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

二三、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	董事長相同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董事長相同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董事長相同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公司)	台氫公司之主要股東
台達化工(中山)有限公司(台達中山)	台達公司之孫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大洋公司	\$ 129,240	100	\$ 129,491	100
台達公司	457	-	429	-
順昶公司	<u>102</u>	<u>-</u>	<u>102</u>	<u>-</u>
	<u>\$ 129,799</u>	<u>100</u>	<u>\$ 130,022</u>	<u>100</u>

應收大洋公司之貨款收款期間為月結十五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台達中山	\$ 15,416	82	\$ 12,717	24
亞聚公司	1,650	9	19,069	35
台達公司	1,221	7	1,229	2
華運公司	265	1	206	-
越峯公司	220	1	276	1
台聚光電	64	-	1,526	3
台聚公司	11	-	18,985	35
其他	<u>28</u>	<u>-</u>	<u>26</u>	<u>-</u>
	<u>\$ 18,875</u>	<u>100</u>	<u>\$ 54,034</u>	<u>100</u>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台聚公司	\$ 341,184	100	\$ 99,283	84
順昶公司	767	-	69	-
亞聚公司	-	-	19,321	16
	<u>\$ 341,951</u>	<u>100</u>	<u>\$ 118,673</u>	<u>100</u>

台氣公司委託華運公司代理進口乙炔，一〇〇〇年度由華運公司代理進口之乙炔為 4,198 噸，金額為 160,872 仟元(一〇一一年度：無)。

台氣公司另委託台聚公司代理進口乙炔，於一〇一一年及一〇〇〇年度由台聚公司代理進口之乙炔分別為 47,741 噸及 17,964 噸，金額分別為 1,719,720 仟元及 641,063 仟元。一〇〇〇年度除代理進口乙炔外，台聚公司另代付台氣公司向中油公司之進貨款項。

台氣公司應付華運公司及台聚公司之進口貨款，台氣公司係於華運公司及台聚公司支付貨款之日付清。

台氣公司一〇〇〇年應付亞聚公司帳款係亞聚公司代付台氣公司向中油公司之進貨款項。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華運公司	\$ 9,078	60	\$ 5,511	29
台聚公司	2,915	19	2,907	15
亞聚公司	1,487	10	985	4
台達公司	878	6	831	5
台聚管顧	98	1	9,009	47
其他	557	4	126	-
	<u>\$ 15,013</u>	<u>100</u>	<u>\$ 19,369</u>	<u>100</u>

台氣公司支付給華運公司之儲槽操作費係於次月十五日前付清，逾期則依 5% 計息。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5. 應收借出原物料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台聚公司	<u>\$ 108,053</u>	<u>100</u>	<u>\$ -</u>	<u>-</u>

	一〇一年年度		一〇〇一年年度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6. 銷貨				
大洋公司	\$ 1,112,180	8	\$ 1,282,459	10
台達公司	3,539	-	3,196	-
台聚公司	-	-	1,257	-
其他	906	-	-	-
	<u>\$ 1,116,625</u>	<u>8</u>	<u>\$ 1,286,912</u>	<u>10</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重大差異。

台氯公司與大洋公司訂有產銷合約，台氯公司銷售氯乙烯單體予大洋公司時，銷售價格係以當月國內聚氯乙烯粉內銷牌價減除雙方協商價格為基準計算而得，雙方協商價格基本上以美金 135 元為原則，由雙方參考氯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與走勢及二氯乙烯與乙烯之亞洲價格與走勢等因素，在正負美金 15 元範圍中協商，並於當月五日前完成協商。

	一〇一年年度		一〇〇一年年度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7. 進貨				
順昶公司	\$ 4,447	-	\$ 785	-
台聚公司	147	-	1,624	-
亞聚公司	-	-	305	-
其他	-	-	158	-
	<u>\$ 4,594</u>	<u>-</u>	<u>\$ 2,872</u>	<u>-</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公司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年度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8. 操作費（帳列製造費用）				
華運公司	\$ 74,330	100	\$ 53,718	100

台氯公司委託華運公司辦理氯乙烯單體、乙烯及二氯乙烷之輸送、倉儲及裝卸等儲槽操作作業。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年度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9. 租金費用（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亞聚公司	\$ 16,522	21	\$ 17,850	31
台達公司	9,360	12	9,360	16
台聚公司	8,630	11	7,888	14
華運公司	7,323	10	7,323	12
其他	13	-	20	-
	<u>\$ 41,848</u>	<u>54</u>	<u>\$ 42,441</u>	<u>73</u>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及亞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至一〇四年四月，租金係按月支付。

台氯公司林園廠之土地係向亞聚公司承租，租期至九十七年底止，租約期滿如雙方無異議則依原條件續約一年，每年租金依當年度土地公告現值之 9.75% 計算。台氯公司復於一〇〇年六月向亞聚公司重簽租約，除承租土地面積不同外，其餘條件皆與原租約相同，租期至一〇〇年十二月，租約期滿如雙方無異議則依原條件續約一年。

台氯公司向台達公司承租氯乙烯單體之儲槽設備，原合約每月租金 1,300 仟元，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到期後，簽訂新租約，每月租金固定支付 780 仟元。

華聚公司向亞聚公司承租作為存放設備之土地，租期至一一五年五月，得續租延展，租金係按月支付。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10.管理服務費（帳列製造及管理費用）				
台聚管顧	\$	44,624	\$	40,935
台聚公司		8,532		8,150
其他		123		123
	\$	<u>53,279</u>	\$	<u>49,208</u>
		<u>100</u>		<u>100</u>

台聚管顧及台聚公司提供本公司及台氫公司人力資源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分別自九十年七月一日及九十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台聚管顧提供華聚公司人力資源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自九十八年七月一日生效，支付方式係均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11.租金收入				
台聚光電	\$	7,282	\$	6,913
越峯公司		74		-
	\$	<u>7,356</u>	\$	<u>6,913</u>
		<u>95</u>		<u>95</u>

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九十九年十月一日至一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共計十七年，租金係按季計收。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12.其他收入				
台達公司	\$	3,345	\$	3,169
其他		147		363
	\$	<u>3,492</u>	\$	<u>3,532</u>
		<u>6</u>		<u>17</u>

13.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 資	\$ 8,634	\$ 9,647
獎金及特支費	8,039	6,219
董監事車馬費	<u>2,184</u>	<u>2,364</u>
	<u>\$ 18,857</u>	<u>\$ 18,230</u>

上述所揭露薪酬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其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銀行借款、背書保證及海關先放後稅保證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五、十二、十三、十四、十六及二五：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 150,413
非 流 動		
固定資產		
土 地	1,759,454	241,526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130,083	193,055
機器設備	970,318	-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土地	327,960	327,960
遞延費用－土地使用權	-	78,697
質押定存單－非流動	<u>17,025</u>	<u>17,000</u>
	<u>3,204,840</u>	<u>858,238</u>
	<u>\$ 3,204,840</u>	<u>\$ 1,008,651</u>

二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438,453 仟元及 460,091 仟元。

(二)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為華聚公司、台氫公司、Krystal Star、CGPC (BVI) 及華夏中山等關係公司之貸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5,464,920 仟元及 5,643,576 仟元。本公司相關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及附表三。

(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三月決議通過，同意將出租予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上述之地上權，提供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彰化銀行），用以取得營運週轉借款。本公司並承諾彰化銀行，於台聚光電融資期間不得將出租予台聚光電之土地移轉、讓與及信託所有權予他人，亦不得提供予其他債權人設定抵押權、質權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並不得終止與台聚光電之土地租賃關係。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註二五及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註二三及附表六及九。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註二三及附表七及九。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除因欲擴張海外市場而對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給予較長之授信期間外，其餘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重大差異。依據基金會 93.7.9 (93) 基秘字第 167 號規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款項金額為 10,038 仟元（帳齡均為 360 天以上）。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參閱附註二五及附表三。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參閱附表二。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九。

二七、整治費用

台氯公司頭份廠關廠後進行地下水及土壤整治工程及相關支出之費用，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整治費用分別為 15,779 仟元及 15,065 仟元。

二八、重大契約

(一) 台氯公司於九十五年一月與 Shell Trading (M.E.) Pvt. Ltd. (Shell 公司) 簽訂進貨合約，向 Shell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九十五年一月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並自動延長至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六個月提出異議為止。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70,000 噸且不得超過 9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並經 Shell 公司保證相近於協議期間東亞地區之最低價格。上述合約已於九十七年十二月簽訂續約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台氯公司另於一〇一年一月與 Shell 公司續約，合約期間自一〇一年一月至一〇二年十二月，第一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50,000 噸，第二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45,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

- (二) 台氣公司於九十五年一月與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塑公司）簽訂進貨合約，向台塑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九十五年三月至九十七年二月。合約數量約為全年 84,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復於九十七年三月簽訂續約至九十九年二月，到期亦續約一年至一〇〇年二月。台氣公司另於一〇〇年三月與台塑公司續約，合約期間自一〇〇年三月至一〇一年二月，合約數量約為全年 120,000 噸。該合約到期後，續約至一〇二年二月，合約數量約為全年 168,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
- (三) 台氣公司於九十七年與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SABIC 公司）簽訂進貨合約，向 SABIC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九十七年一月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六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一年。合約數量為全年 5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自九十九年合約數量調整為全年 40,000 噸，截至一〇一年合約數量仍為全年 40,000 噸。

二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產銷石化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石化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亞洲	\$11,933,513	\$ 9,605,263	\$ 5,472,718
美洲	1,374,394	1,796,890	1,937	1,420
歐洲	249,549	358,619	-	-
大洋洲	234,387	335,666	-	-
非洲	82,581	125,270	-	-
中東	291,734	241,882	-	-
	<u>\$14,166,158</u>	<u>\$12,463,590</u>	<u>\$ 5,474,655</u>	<u>\$ 5,536,51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銷貨收入總額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銷貨收入總額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總額比例
客戶甲	<u>\$ 1,112,180</u>	<u>8</u>	<u>\$ 1,282,459</u>	<u>10</u>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新台幣元外，
餘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美金	\$ 35,159	29.040	\$ 1,021,008	\$ 38,957	30.275	\$ 1,179,413
歐元	629	38.490	24,207	588	39.180	23,04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澳幣	\$ 588	30.165	\$ 17,726	\$ 486	30.735	\$ 14,939
英磅	79	46.830	3,703	1,294	46.730	60,480
人民幣	45,915	4.660	213,963	28,535	4.807	137,168
港幣	91	3.747	342	13,618	3.897	53,070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金	1,327	29.040	38,545	1,340	30.275	40,554
<u>採成本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金	101	29.040	2,927	605	30.275	18,31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3,707	29.040	688,443	15,407	30.275	466,447
人民幣	27,735	4.660	129,245	3,478	4.807	16,717
英磅	81	46.830	3,780	18	46.730	837
日幣	7,250	0.336	2,439	-	-	-

除上表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尚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請參閱附註五。

三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劉鎮圖總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處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 轉換計畫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處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處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處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處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處、業務部及稽核處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會計處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處	進度正常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處、業務部及稽核處	已完成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8,160	(\$ 18,800)	\$ 469,360	6.(1)
備抵退回與折讓	(29,271)	29,271	-	6.(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0,838	(30,838)	-	6.(3)及(4)
其他金融資產	198	18,800	18,998	6.(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1,270	(5,364)	285,906	6.(5)、(9)、(10)及(11)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69,808	362,258	5,332,066	6.(6)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遞延退休金成本	\$ 25,642	(\$ 25,642)	\$ -	6.(10)
出租資產	30,051	(30,051)	-	6.(6)
閒置資產	361,614	(361,614)	-	6.(6)
投資性不動產	-	29,407	29,407	6.(6)
土地使用權	132,501	(132,501)	-	6.(8)
遞延費用	42,540	(42,540)	-	6.(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207,686	116,646	324,332	6.(3) 、(4)、 (5)、(9) 及(10)
長期預付租金	-	132,501	132,501	6.(8)
長期預付費用	-	42,540	42,540	6.(7)
<u>負 債</u>				
應付費用	357,988	31,874	389,862	6.(9)
負債準備－流動	-	29,271	29,271	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10,822	162,800	1,373,622	6.(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592,084	(592,084)	-	6.(1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615,676	615,676	6.(4) 及(12)
<u>權 益</u>				
資本公積	8,980	(1,052)	7,928	6.(11)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20,504)	428,727	408,223	4.、 5.、 6.(5) 、(9)、 (10)、 (11)及 (1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134,161)	134,161	-	6.(10)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 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4,820	(64,820)	-	4.及 5.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3,026	(653,026)	-	4 及 6.(13)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 益	94,781	(7,454)	87,327	6.(9) 及(10)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9,680	(\$ 15,900)	\$ 943,780	6.(1)
備抵退回與折讓	(20,469)	20,469	-	6.(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15,918	(15,918)	-	6.(3) 及(4)
其他金融資產	2,097	15,900	17,997	6.(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308,793	(4,717)	304,076	6.(5) 、(9)、 (10)及 (11)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4,697,568	550,151	5,247,719	6.(6)
遞延退休金成本	19,233	(19,233)	-	6.(10)
出租資產	30,012	(30,012)	-	6.(6)
閒置資產	673,413	(673,413)	-	6.(6) 及(8)
投資性不動產	-	29,407	29,407	6.(6)
遞延費用	73,662	(73,662)	-	6.(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229,376	93,015	322,391	6.(3) 、(4)、 (5)、(9) 及(10)
長期預付租金	-	123,867	123,867	6.(8)
無形資產	-	40,776	40,776	6.(7)
長期預付費用	-	32,886	32,886	6.(7)
<u>負 債</u>				
應付費用	497,548	32,808	530,356	6.(9)
負債準備－流動	-	20,469	20,469	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6,746	134,488	1,391,234	6.(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592,084	(592,084)	-	6.(1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608,288	608,288	6.(4) 及(12)
<u>權 益</u>				
資本公積	9,339	(1,049)	8,290	6.(11) 及(14)
保留盈餘	777,014	433,403	1,210,417	4、 5、 6.(5) 、(9)、 (10)、 (11)、 (13)及 (14)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160,944)	\$ 160,944	\$ -	6.(10)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 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9,892	(64,820)	(24,928)	4.及 5.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3,026	(653,026)	-	4.及 6.(13)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 益	205,884	(5,805)	200,079	6.(9) 、(10) 及(11)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成本	\$12,149,325	(\$ 44,336)	\$12,104,989	6.(9) 及(10)
處分投資利益	13,096	(2)	13,094	6. (1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18,367	549	18,916	6.(5) 、(9) 及(10)
所得稅費用	55,976	7,826	63,802	6.(5) 、(9) 及(10)
少數股權淨利／非控 制權益淨利	113,111	777	113,888	6.(9) 及(10)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24,928)	5.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 失			31,606	6. (10)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653,026 仟元及 64,820 仟元，合計 717,846 仟元。惟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428,727 仟元，經彌補虧損後淨額為 408,223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認定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部分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4,820 仟元。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

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5,900 仟元及 18,800 仟元。

(2) 備抵退回及折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退回及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20,469 仟元及 29,271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5,918 仟元及 30,838 仟元。

(4)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6,204 仟元及 23,592 仟元。

(5) 集團公司間交易之遞延所得稅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集團公司間交易計算之所得稅稅率不同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為 1,799 仟元及 2,088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增加 10 仟元及 20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89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調整減少 10 仟元。

(6)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資產係帳列出租資產，以及閒置之資產係帳列閒置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其他資產依其性質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資產至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均為 29,407 仟元；出租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605 仟元及 644 仟元；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 549,546 仟元及 361,614 仟元。

(7)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費用、無形資產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無形資產及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40,776 仟元及 32,886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為 42,540 仟元。

(8)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將土地使用權轉列閒置資產。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別自閒置資產及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為 123,867 仟元及 132,501 仟元。

(9)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32,808 仟元及 31,87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5,578 仟元及 5,419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調整減少 758 仟元及 753 仟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減少 619 仟元及 600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934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減少 5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159 仟元及少數股權淨利調整減少 19 仟元。

(10)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

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134,488 仟元及 162,80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53,516 仟元及 54,709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19,233 仟元及 25,642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160,944 仟元及 134,161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調整減少 3,970 仟元及 4,631 仟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減少 5,184 仟元及 6,854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退休金費用調整減少 45,270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調整增加 564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7,696 仟元、少數股權淨利調整增加 796 仟元及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31,606 仟元。

(11) 投資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轉換至 IFRSs 後，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投資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本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

因上述調節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均調整減少 1,052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 仟元及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增加 1 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 2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2 仟元。

(12)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均為 592,084 仟元。

(13) 未實現重估增值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得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辦理重估之資產而發生之增值，應列為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首次採用 IFRSs 時，對部分資產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項目，應將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為保留盈餘。

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53,026 仟元。

(14) 處分子公司部分持股並未喪失控制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係於處分日將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項目餘額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轉換至 IFRSs 後，處分子公司部分持股但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截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調節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調整增加 2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調整減少 2 仟元。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三二、推定從屬公司相關資訊

- (一)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及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與本公司董事過半數相同，故為推定從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底止，本公司持有華運公司 12,645 仟股，持股比率為 33.33%，華運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份為 2,150 仟股，持股比率為 0.51%；本公司與順昶公司未相互持有股份。

華運公司於七十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設立，主要經營各項石化原料倉儲業務。

順昶公司主要從事於壓花膜、伸縮膜、重包袋及工業用多層包裝膜之產銷。

- (二) 未列入本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係本公司之推定從屬公司，惟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底並未持有順昶公司股份，故未將公司列入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底持有華運公司 12,645 仟股，持股比率為 33.33%，因本公司對該公司不具實質控制力，因是未將該公司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 (三)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無。

(四)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華運公司本年度並無資金融通情形，順昶公司資金融通情形請參閱附表二之一；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之一及三之二。

(五)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1.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於一〇一年度均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當。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一〇一年底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除下表所述者外，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所持有之各項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均與帳面價值相當。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外承諾及保證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順昶公司	\$ -	\$ 3,697,680	\$ -	\$ 2,917,963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為評估對象，此風險顯著集中於塑化產業及大陸地區。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該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所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惟順昶公司所持有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順昶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部分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4,215 千元。

(六)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華運公司就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向彰化銀行承作中長期融資，提供華運公司固定資產作為抵押品，惟台達公司亦出具承諾書，承諾不使華運公司因提供此項擔保而遭受任何損害，並承諾倘有任何損害，概由台達公司負全責。於一〇一年度，此中長期融資已到期，故塗銷華運公司固定資產之抵押。

上述抵押品之明細及帳面價值（淨額）列示如下：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順昶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2,494,160 千元、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87,120 千元、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8,080 千元、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232,320 千元、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638,880 千元及順昶塑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87,120 千元。

(七) 重大期後事項：無。

(八)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參閱附表四之一及四之二。

(九)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氯乙烯單體	\$ 2,930,993	\$ 2,931,153	183,192,117	87.22%	\$ 1,361,517	\$ 885,052	\$ 728,646	子公司(註六)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PVC 粉之製造及銷售	800,000	800,000	80,000,000	100.00%	465,258	(188,821)	(188,821)	子公司(註六)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73,906	1,073,906	16,308,258	100.00%	330,477	(41,625)	(41,625)	子公司(註六)
	華運會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41,106	41,106	12,644,903	33.33%	219,275	56,157	18,71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1310 Harrel Street Mira Loma, CA 91752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648,931	648,931	100	100.00%	182,913	23,434	23,434	子公司(註六)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283,502	283,502	5,780,000	100.00%	142,026	(4,624)	(4,624)	子公司(註六)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9 號 8 樓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33,995	33,995	3,176,019	1.75%	48,349	922	1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Unic Insurance Ltd.	P.O. Box 384 The Albang South Esplanade St. Peter Port, Guernsey U.K.	保險經紀及再保	3,683	3,683	131,800	40.00%	38,545	(905)	(36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五)
	C G Europe Ltd.	10b Dalton Court, Commerical Road, Darwen, Lancs BB30DG, U.K.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45	45	1,000	100.00%	2,148	(6,665)	(6,665)	子公司(註二及六)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強化塑膠產品	15,000	15,000	600,000	10.00%	2,624	(17)	(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Rm, 1110B, Tower 2, China H.K. City, 33 Canton R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3	3	1,000	100.00%	458	-	-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四路 24 之 2 號 4 樓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23,121	23,121	119,619	1.00%	-	6,408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20,000 仟元	美金 20,000 仟元	-	100.00%	237,078	(14,905)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1,500 仟元	美金 1,500 仟元	-	100.00%	16,194	(13,809)	-	孫公司(註三及六)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	美金 6,395 仟元	-	100.00%	-	(220)	-	孫公司(註四及六)



註一：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二：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子公司 C G Europe Ltd.，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三：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四：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該公司已匯回投資款至 CGPC (BVI) Holding Co., Ltd.，惟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五：Unic Insurance Ltd.之母公司業已決議清算該公司，惟截至一〇一年底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年 最 高 餘 額 (註四)	年 底 餘 額 (註四及五)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三)	業 務 往 來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之 原 因	提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二及四)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二及四)
											名 稱	價 值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7,120	\$ 87,120	0.955%	2	\$ -	營業週轉	\$ -	-	-	\$ 355,067	\$ 355,067
2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160	116,160	0.955%	2	-	營業週轉	-	-	-	330,477	330,477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惟一〇一一年底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註二：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rystal) 及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 Krystal、CGPC (BVI) 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100% 之非屬中華民國之公司間其資金貸與之限額，於 Krystal 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250% 為限，於 CGPC (BVI) 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100% 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金額係按一〇一一年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二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三)	期末餘額 (註三)	利率區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76 (USD 2,605)	\$ 10 (USD 345)	-	1	\$ 10	-	\$ -	-	-	-	\$ 947,792	\$ 947,792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190 (USD 6,550)	190 (USD 6,550)	-	1	10	-	-	-	-	-	947,792	947,792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3,729 (USD 4,605,000)	90,169 (USD 3,105,000)	-	2	-	營業週轉	-	-	-	-	473,896	473,896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8,188 (USD 2,003,735)	13,471 (USD 463,865)	-	1	2,660	-	-	-	-	-	473,896	473,896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105,561 (USD 3,635,029)	83,363 (USD 2,870,635)	-	1	2,660	-	-	-	-	-	473,896	473,896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7,309 (USD 251,698)	5,078 (USD 174,848)	-	1	318	-	-	-	-	-	473,896	473,896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31,072 (USD 1,069,968)	1,929 (USD 66,420)	-	1	318	-	-	-	-	-	473,896	473,896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係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持股百分之百之國外轉投資公司間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一〇一一年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三)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淨值之 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8,390,747	\$ 3,580,000	\$ 3,580,000 (註四)	無	64.00%	\$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390,747	2,359,720	1,539,720 (註五)	無	27.53%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8,390,747	217,800 (美金 7,500 仟元)	145,200 (註六) (美金 5,000 仟元)	無	2.60%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8,390,747	300,000	100,000 (註七)	無	1.79%	8,390,747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8,390,747	100,000	100,000 (註八)	無	1.79%	8,390,747
						<u>\$ 5,464,920</u>			

註一：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四：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742,481 仟元。

註五：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70,000 仟元。

註六：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45,200 仟元。

註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62,726 仟元。

註八：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實際動支。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三之一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註二)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0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 之投資公司	\$394,696 (註一)	\$ 8,735	\$ -	\$ -	-	\$ 394,696

註一：華運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均以不超過股權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股權淨值係以該公司一〇一年底之金額計算。

註二：於一〇一年底，已向銀行解除質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三之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二)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 5,923,700	\$ 2,494,160 (USD 85,887,052)	\$ 2,494,160 (USD 85,887,052)	\$ -	105.26%	\$ 5,923,700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5,923,700	89,970 (USD 3,000,000)	87,120 (USD 3,000,000)	-	3.68%	5,923,700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孫公司	5,923,700	89,970 (USD 3,000,000)	87,120 (USD 3,000,000)	-	3.68%	5,923,700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5,923,700	638,880 (USD 22,000,000)	638,880 (USD 22,000,000)	-	26.96%	5,923,700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5,923,700	239,440 (USD 8,000,000)	232,320 (USD 8,000,000)	-	9.80%	5,923,700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923,700	249,160 (USD 8,423,259)	158,080 (USD 5,443,526)	-	6.67%	5,923,700
						<u>\$ 3,697,680</u>			

註一：順昶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百五十為限。

註二：截至一〇一一年底止，實際動用金額資訊請參閱順昶公司財務報表附註二一。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一〇一一年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市價或股淨	底權值	年度中最高股數 ／單位數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268,000	\$ 73,666	-	\$ 73,666	4,268,000	(註一)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67,700	-	67,700	5,000,000	(註一)	
	駿馬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67,000	-	67,000	5,000,000	(註一)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39,225	-	39,225	2,500,000	(註一)	
	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7,710	-	37,710	3,000,000	(註一)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430,890	66,012	-	66,012	20,771,648	(註一)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878,460	64,049	-	64,049	16,167,866	(註一)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4,008	40,001	-	40,001	3,928,196	(註一)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6,758	35,006	-	35,006	3,149,166	(註一)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56,210	30,192	-	30,192	2,056,210	(註一)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3,660	25,032	-	25,032	4,052,592	(註一)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7,660	23,005	-	23,005	6,669,087	(註一)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1,761	15,007	-	15,007	2,441,489	(註一)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70,486	12,005	-	12,005	3,651,741	(註一)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99,645	4,503	-	4,503	5,259,713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年度中最高股數 ／單位數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	底價或股權價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11,000	\$ 12,741	0.01%	\$ 12,741	411,000	(註一)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7,379	6,577	-	6,577	187,379	(註一)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3,303	3,135	0.07%	3,135	213,303	(註一)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3,192,117	1,361,517	87.22%	1,404,812	183,202,117	(註一及九)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0,000	465,258	100.00%	465,258	80,000,000	(註一及九)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308,258	330,477	100.00%	330,477	16,308,258	(註一及九)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644,903	219,275	33.33%	219,275	12,644,903	(註一)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182,913	100.00%	182,913	100	(註一及九)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80,000	142,026	100.00%	142,026	5,780,000	(註一及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76,019	48,349	1.75%	115,766	3,176,019	(註一)	
	Unic Insurance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1,800	38,545	40.00%	38,545	131,800	(註一及七)	
	C G Europ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2,148	100.00%	2,148	1,000	(註一、四及九)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	2,624	10.00%	2,624	600,000	(註一)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458	100.00%	458	1,000	(註一及九)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9,619	-	1.00%	-	-	(註一及三)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93,133	50,011	-	50,011	4,116,233	(註一)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162,812	45,009	-	45,009	6,027,134	(註一)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342,795	39,020	-	39,020	5,175,314	(註一)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41,617	38,006	-	38,006	3,086,458	(註一)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1,458	35,024	-	35,024	4,116,988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年度中最高股數 ／單位數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4,411	\$ 988	-	\$ 988	84,411	(註一)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032	2,648	0.02%	2,648	103,032	(註一)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712,675	75,002	-	75,002	8,737,464	(註一)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77,716	44,208	-	44,208	4,500,561	(註一)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44,945	34,004	-	34,004	6,594,367	(註一)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85,980	31,220	-	31,220	4,330,017	(註一)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0,050	30,021	-	30,021	4,103,945	(註一)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88,879	28,808	-	28,808	3,649,529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股票 Teratech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000	2,927	0.72%	-	112,000
Sohoware, Inc 優先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	-	100,000	(註一、二及八)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7,078	100.00%	237,078	-	(註一、五及九)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194	100.00%	16,194	-	(註一、五及九)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00%	-	6,395,000	(註一、六及九)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係優先股，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例及股權淨值。

註三：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四：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子公司 C G Europe Ltd.，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五：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六：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該公司已匯回投資款至 CGPC (BVI) Holding Co., Ltd.，惟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七：Unic Insurance Ltd.之母公司業已決議清算該公司，惟截至一〇一年底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註八：本公司已全數提列損失。

註九：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年度中最高股數／單位數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或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5,384	\$ 51,174	-	\$ 51,174	3,875,384	(註一)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5,447	52,489	-	52,489	4,005,447	(註一)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2,512	15,633	-	15,633	1,112,512	(註一)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412,387	49,015	-	49,015	3,412,387	(註一)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95,917	12,203	-	12,203	995,917	(註一)	
	股票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85,000	107,555	0.89	107,555	4,185,000	(註一)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50,000	33,002	0.51	33,002	2,150,000	(註一)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7,484	17,930	0.57	17,930	1,877,484	(註一)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6,024	971	-	971	66,024	(註一)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84,908	13,262	-	13,262	484,908	(註一)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之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年度中最高股數／單位數	備註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541,205	\$ 1,251,415	100.00%	\$ 1,251,415	14,541,205	註二
	股票：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310,000	1,025,518	100.00%	1,025,518	14,310,000	註三
	股權：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57,833	95.50%	157,833	-	註一
	股票：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120,029	100.00%	120,029	50,000	
	股權：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0,000	67,528	70.00%	67,528	14,000,000	
	股票：Curtana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99,999	7,572	100.00%	7,572	1,599,999	
	股權：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	-	1	註四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股權：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9,562,585	100.00%	RMB185,815,629	-	註一
Curtana Company Limited	股權：A.S. Holdings(UK)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6,585,461	100.00%	USD 16,585,461	-	註一
	股權：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相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1,984,810	4.50%	RMB 1,609,704	-	註一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股權：順昶塑膠（馬來西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0	USD 15,002,854	100.00%	RM 45,746,842	20,000,000	
A.S. Holdings (UK) Limited	股權：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542,999	USD 1,575,978	100.00%	USD 1,575,978	16,542,999	註四
	股權：順昶塑膠（天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515,528	100.00%	RMB 15,674,250	-	註一及三
	股權：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6,965,457	100.00%	RMB106,636,380	-	註一及二

註一：係有限公司型態，無股數。

註二：順昶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透過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轉增資 A.S. Holdings (UK) Limited 間接增資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美金 5,100 仟元。

註三：順昶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透過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轉投資順昶塑膠（天津）有限公司美金 5,00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投入資金美金 2,500 仟元。

註四：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係分別由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及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數 16,542,999 股及 1 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買		入賣		出年底 (註)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單位 / 股數	金額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890,320	\$ 13,000	42,803,886	\$ 627,000	43,694,206	\$ 640,340	\$ 640,000	\$ 340	-	\$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381,774	29,000	10,302,658	126,000	12,684,432	155,047	155,000	47	-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0,771,648	249,000	12,097,402	147,000	27,438,160	333,286	330,000	3,286	5,430,890	66,000
	安泰 ING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842,474	108,000	6,842,474	108,036	108,000	36	-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30,311	16,000	27,210,595	305,500	28,241,261	317,105	317,000	105	399,645	4,50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584,332	50,000	13,332,150	187,000	16,916,482	237,111	237,000	111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219,730	50,000	25,829,085	403,500	26,494,807	413,698	413,500	198	2,554,008	40,000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20,649	13,000	18,341,617	234,000	19,362,266	247,111	247,000	111	-	-
	元大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179,590	50,000	3,175,172	50,000	6,354,762	100,087	100,000	87	-	-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751,147	55,000	21,066,525	245,000	25,817,672	300,271	300,000	271	-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9,085,198	221,500	19,085,198	221,600	221,500	100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5,222,899	853,500	60,344,439	790,099	789,500	599	4,878,460	64,000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664,658	50,000	29,881,445	322,000	32,418,443	349,245	349,000	245	2,127,660	23,000
	德信萬寶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0,232,803	234,500	18,079,143	209,552	209,500	52	2,153,660	2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買		入賣		出年底		(註)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36,915,423	\$ 528,000	36,915,423	\$ 528,243	\$ 528,000	\$ 243	-	\$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4,898,157	220,500	14,898,157	220,555	220,500	55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9,933,153	161,000	7,776,395	126,027	126,000	27	2,156,758	35,000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578,871	100,000	578,871	100,034	100,000	34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8,511,202	138,000	6,169,585	100,073	100,000	73	2,341,617	38,00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8,124,578	114,000	8,124,578	114,039	114,000	39	-	-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038,425	147,000	10,038,425	147,074	147,000	74	-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2,230,970	258,000	22,230,970	258,046	258,000	46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085,134	159,000	11,085,134	159,050	159,000	50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840,688	50,000	30,280,631	396,000	34,121,319	446,321	446,000	321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275,437	176,400	8,082,304	126,450	126,400	50	3,193,133	50,000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128,485	150,000	10,128,485	150,054	150,000	54	-	-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0,433,761	237,500	17,090,966	198,583	198,500	83	3,342,795	39,000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9,157,811	422,000	34,994,999	377,151	377,000	151	4,162,812	45,000
	元大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80,841	17,000	12,641,734	199,000	13,722,575	216,030	216,000	30	-	-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9,271,102	339,000	29,271,102	339,113	339,000	113	-	-	

(接次頁)



(承前頁)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買		入賣		出		年 底 (註)		
					單 位 / 股 數	金	額 單 位 / 股 數	金	額 單 位 /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利 益 單 位 / 股 數	金	額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43,653,434	\$ 571,900	37,940,759	\$ 497,012	\$ 496,900	\$ 112	5,712,675	\$ 75,000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791,894	162,100	9,703,015	133,330	133,300	30	2,088,879	28,800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10,008	4,400	26,612,199	286,600	23,877,262	257,071	257,000	71	3,144,945	34,000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673,318	167,600	8,595,602	123,424	123,400	24	3,077,716	44,200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425,128	145,800	11,425,128	145,866	145,800	66	-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9,004,695	110,000	6,554,645	80,012	80,000	12	2,450,050	30,000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8,893,404	334,800	26,207,424	303,669	303,600	69	2,685,980	31,200	

註：年底金額係原始購入成本。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進貨	\$ 3,768,786	65%	次月 15 日前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51,091)	(65%)	(註)
		子公司	銷貨	(386,883)	(5%)	120 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354	8%	(註)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768,786)	(40%)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1,091	29%	(註)
		主要股東	銷貨	(1,112,180)	(12%)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240	11%	(註)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585,857)	(27%)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4,995	93%	(註)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2,585,857	96%	次月 15 日前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4,995)	(93%)	(註)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86,883	100%	120 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354)	(92%)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51,091 (註三)	10.55%	\$ -	—	\$351,091	(註一)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240	8.60%	-	—	129,240	(註一)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相同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4,995 (註三)	4.58%	-	—	564,995	(註一)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GPC (BVI) Holding Co.,Ltd	最終母公司 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504 (註三)	-	-	—	-	(註一)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58,070 (註三)	-	-	—	-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538 (註三)	-	-	—	-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七日之期間。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及六)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六)	截至本年度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註五)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 580,800 (美金 20,000 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 間接投資。	\$ 580,800 (美金 20,000 仟元)	\$ -	\$ -	\$ 580,800 (美金 20,000 仟元)	100.00%	(\$ 14,905) (美金 504 仟元)	\$ 237,078 (美金 8,164 仟元)	\$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註五)	從事PVC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43,560 (美金 1,500 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 間接投資。	43,560 (美金 1,500 仟元)	-	-	43,560 (美金 1,500 仟元)	100.00%	(13,809) (美金 467 仟元)	16,194 (美金 558 仟元)	-

本年年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及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786,461 (美金 27,082 仟元)	\$1,228,247 (美金 42,295 仟元)	\$3,356,299

註一：係按一〇一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底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三：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四：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及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聯聚中山)已完成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將清算剩餘款項匯回CGPC(BVI) Holding Co., Ltd.(CGPC(BVI))，另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華夏三河)之股權已全數出售，其出售剩餘款項亦已匯回CGPC(BVI)，惟上述股權投資之投資款項尚未匯回台灣，故該累計金額尚包含泉州華夏之投資金額 19,863 仟元(美金 684 仟元)、聯聚中山之投資金額 26,078 仟元(美金 898 仟元)以及華夏三河之投資金額 116,160 仟元(美金 4,000 仟元)。

註五：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一〇一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99	無重大差異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1,091	同上	3%
			1	進貨	3,768,786	同上	27%
			1	其他收入	2,386	同上	-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33	同上	-
			1	其他收入	474	同上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9,175	同上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863	同上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354	同上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	同上	-
			1	銷貨收入	386,883	同上	3%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71	同上	-
			1	進貨	74,044	同上	1%
			1	其他收入	5,103	同上	-
1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65	同上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4,995	同上	5%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3,936	同上	-
			3	進貨	2,585,857	同上	1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6,872	無重大差異	-
			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61,647	同上	1%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2	同上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	同上	-
			3	進貨	769	同上	-
			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371	同上	-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504	同上	1%
			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58,070	同上	1%
3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538	同上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九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23	無重大差異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3,122	同上	3%
			1	進貨	4,931,788	同上	40%
			1	其他收入	4,786	同上	-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195	同上	-
			1	其他收入	1,421	同上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31	同上	-
			1	銷貨收入	20,040	同上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24	同上	-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62	同上	-
			1	銷貨收入	12,905	同上	-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1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	同上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1,245	同上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746	同上	-
			1	銷貨收入	391,570	同上	3%
		C G Europe Ltd.	1	銷貨收入	130,099	同上	1%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57	同上	-
			1	銷貨收入	3,689	同上	-
			1	進貨	7,505	同上	-
			1	其他收入	5,285	同上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4,384	無重大差異	1%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61	同上	-
			3	進貨	104,187	同上	1%
		C G Europe Ltd.	3	銷貨收入	3,264	同上	-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1,680	同上	1%
2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520	同上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說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所稱關係企業，係指符合公司法第三百九條之一規定者：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底	100 年底	差異		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2,681,169	2,943,663	-262,494	-8.92	
長期投資		2,793,590	2,335,576	458,014	19.61	2
固定資產		2,328,288	2,379,085	-50,797	-2.14	
其他資產		283,195	244,737	38,458	15.71	
資產總額		8,086,242	7,903,061	183,181	2.32	
流動負債		888,981	1,196,028	-307,047	-25.67	1
長期付息負債		0	297,965	-297,965	-100.00	1
土地增值稅準備		483,213	483,213	0	0.00	
其他負債		1,120,217	1,096,136	24,081	2.20	
負債總額		2,492,411	3,073,342	-580,931	-18.90	
股本		4,248,035	4,248,035	0	0.00	
資本公積		9,339	8,980	359	4.00	
保留盈餘		777,014	-20,504	797,518	-3,889.57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559,443	593,208	-33,765	-5.69	
股東權益總額		5,593,831	4,829,719	764,112	15.82	
<p>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p> <p>1.主係 101 年度為營業淨利，故於 101 年度償還利率較高之短期票券及長期付息負債所致。</p> <p>2.主因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雖有美國經濟復甦帶動，但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致本公司整體銷貨毛利較 100 年度增加；及 101 年度海運費減少，營業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且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中依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5.3 億元，致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較 100 年度減少、稅後淨利及所得稅費用均較 100 年度增加。</p> <p>二、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p> <p>本公司持續加強營運及獲利能力，並檢視投資計劃做適當的融資。</p>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說明
銷貨收入總額		8,012,270	9,284,714	-1,272,444	-13.70	
減：銷貨退回		5,420	11,860	-6,440	-54.30	1
銷貨折讓		38,703	55,083	-16,380	-29.74	2
銷貨收入淨額		7,968,147	9,217,771	-1,249,624	-13.56	
銷貨成本		7,269,919	8,573,323	-1,303,404	-15.20	
銷貨毛利		698,228	644,448	53,780	8.35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2,223	2,426	-203	-8.37	
已實現銷貨毛利		700,451	646,874	53,577	8.28	
營業費用		481,838	507,762	-25,924	-5.11	
營業利益		218,613	139,112	79,501	57.15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66,163	113,734	552,429	485.72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5,017	313,850	-268,833	-85.66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839,759	-61,004	900,763	-1,476.56	3
所得稅費用		42,239	31,018	11,221	36.18	3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稅後		0	0	0	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淨損)		797,520	-92,022	889,542	-966.66	3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銷貨毛利變動達 20%以上者，另作差異分析如表(二)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較 100 年度減少主因加強產品品質管控所致。
- 2、較 100 年度減少主因數量折扣降低所致。
- 3、主因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雖有美國經濟復甦帶動，但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致本公司整體銷貨毛利較 100 年度增加；及 101 年度海運費減少，營業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且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中依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5.3 億元，致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較 100 年度減少、稅後淨利及所得稅費用均較 100 年度增加。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展望一〇二年度，雖全球經濟景氣逐步復甦，但仍不穩定，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未來幾項重大的影響變數：一、未來國際油價走勢。二、歐債危機後續發展。三、全球經濟景氣復甦狀況及中國大陸經濟走勢。四、東協加一及韓國與中、日、美及歐盟等簽署 FTA 對國內石化產業之衝擊，與 ECFA 之後續發展狀況。這些將是影響 PVC 產業營運的重要因素。本公司一〇二年度預期銷售 PVC 系列產品 35.4 萬公噸，銷售量較一〇一年度增加 21%。



(二)銷貨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 差異	銷售組合 差異	數量差異	其他
銷貨毛利	53,577	不適用				
說明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雖有美國經濟復甦帶動，但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本公司 101 年毛利 7 億元較 100 年增加 0.54 億元，其中銷售量較 100 年度減少約 12%，毛利減少 0.15 億元、售價及料工費降低而毛利增加 0.7 億元及產品組合差異而毛利減少 0.01 億元。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出)量	除營業活動 外之全年現 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6,175	554,049	(210,025)	480,199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554,049 仟元，主係本年度為營業淨利及加速應收帳款之收回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391,339 仟元，主係處份開放型基金以償還長短期借款所致。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601,364 仟元，主係增加償還長短期借款以減少利息費用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480,199		仟元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200,000		仟元	
預計除營業活動外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500,000)		仟元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300,000)		仟元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180,199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及預計支出金額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新擴建生產線			118,934	9,029	13,827	93,485
鹽酸儲槽	貸款	102.6.30	13,129	3,617	1,630	5,370
SILO 8 PVC 粉槽更新	貸款	102.06.30	20,100	4,326	7,003	8,690
重合 S_321B 汽提塔更新	貸款	102.10.31	20,000	1,086	5,046	13,868
漂水降低溴酸鹽工程	貸款	102.05.31	10,000	0	6	9,994
鹼氨課鹽水一次處理改善	貸款	102.12.31	12,000	0	12	11,988
反應槽高壓清槽機更新	貸款	103.03.31	24,705	0	0	24,705
重合 DCS 升級更新	貸款	102.7.31	19,000	0	130	18,870
(2)工安設施			23,861	5,048	12,199	4,517
頭份廠房石棉浪板更新	貸款	102.4.30	23,861	5,048	12,199	4,517
(3)防治污染			25,500	32	6,520	18,923
北廠雨污水分流工程	貸款	102.08.31	25,500	32	6,520	18,923
合 計			168,295	14,109	32,546	116,925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以上重大資本支出主係更新工程，以維持目前生產效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轉投資：無。

(二)未來一年內預計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轉投資：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執行及負責單位	監督單位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處	稽核處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處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法務處/會計處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處/營業處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人力資源處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財務處/法務處/會計處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總經理室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材規劃處/營業處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財務處/法務處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董事會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法務處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規避利率上升的風險，於 101 年與彰化銀行簽定五年期擔保及信用綜合額度共 1,000,000 仟元，採浮動計息，本公司將擇適當時點承作 IRS，以規避利率上升風險。

本公司目前的策略是將多餘資金分散投資安排如下，不僅可降低利率波動產生的風險，又可對公司之獲利有所貢獻：

1.1 貨幣型基金受益憑證：投資金額約 3 億元，投資收益率約 1%。

1.2 REITs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平均投資金額約 2 億元，除賺取約 4%之固定收益率，優於長期公債殖利率。

1.3 殖利率較佳之股票：投資金額約 19,318 仟元。

2.匯率：本公司採淨外匯部位避險方式，以較低成本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3.1 部份國家(含台灣)出現微幅通貨膨脹狀況，但仍屬溫和。

3.2 本公司主要成本為原料成本，產品售價與原料成本呈同方向波動。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所訂「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亦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惟未從事資金貸與交易。

2.背書保證：依本公司所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實施以來未發生損失。



3.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以選擇使用規避本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為主。另交易對象，亦依本公司營運需要，選擇條件較佳之金融機構從事避險交易，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3.1.避險交易：遠期外匯主要在規避已發生或未發生交易之匯、利率的變動，對投機性操作一律不介入。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畫：由研發部規劃及進行。
-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究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PVC 新款車用內飾布皮開發	70%	1,2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歐美新環保法規產品開發	80%	1,2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白板型應用膠布產品開發	60%	1,0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車貼及 3C 產品包貼膠布開發	60%	1,0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植入性醫療用軟皮開發	30%	1,000	103 年底前	配方
低 VOC 膠布皮產品開發	60%	1,0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真空壓花膠皮產品開發	30%	500	103 年底前	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材質耐高溫用途膠皮	70%	500	102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材質汽車儀表板	70%	2,000	102 年底前	設備改善、製程條件
非 PVC 胺酯系膠皮開發	20%	1,500	102 年底前	設備、配方、製程條件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請參閱年報伍：營運概況中環保支出資訊之(三).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
 - (2)持續注意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提高至 15%及財務會計因為採用 IFRS 的評價方式所增加的保留盈餘及收益，對公司賦稅之影響情形。
 - (3)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

稅 30%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其後續頒布執行情形，並同時持續進行創新研發等活動，以落實公司之永續發展及產業升級。

- (4)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發布我國企業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之推動架構，本公司將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發布之 IFRS 編製財務報告；另依金管會於 99 年 2 月 2 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之規定，本公司已於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頁 204~217)說明採用 IFRS 計劃之重要內容、執行情形及揭露採用不同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進行調節及影響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 (5)持續注意證所稅制之變動及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中所訂營利事業之最低稅率由 10%擬提高 12%~15%對公司之影響情形。
 - (6)持續評估電價上漲對公司之影響。
 - (7)持續注意『反避稅條款』修正案通過情形及對公司之影響情形。
- 2.因應措施：公司對於法律風險之評估及因應對策設有法務部門，事前審閱重要契約文件，並隨時針對需要提供法律諮詢處理法律事務。另會計處隨時針對會計及稅務相關法令及規定之變動，評估該項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相關因應措施，並與會計師討論以作好相關變動之事前規劃。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陸續導入 ERP 系統、知識管理平台、線上簽核管理系統及經營管理資訊系統等，以縮短作業時程，提高營運效率，強化公司競爭力，落實管理科技化目標。本公司致力於研發新產品，開發高附加價值非 PVC 材質產品，如 POE、TPO 等，以因應環保潮流之



需求。開發低毒 NON-Phthalate 產品配方，以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要求。本公司已符合 RoHS 規範，且因應 RoHS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故目前並無可預見之危機管理。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進行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注重石化塑膠市場資訊研判和強化產銷與採購等營運策略規劃，以尋求獲利最大化，故可將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降至最低程度。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移轉情事及更換，故對本公司營運尚無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之改變。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超過 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無重大事件。**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

本公司從屬公司：從屬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被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提出民事償還費用(標的金額新台幣 42,397,737 元)訴訟，目前僅收到起訴狀及調解通

知(士林地方法院訂定 102/4/12 進行調解)。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持續關注全球氣候變遷問題、「溫室氣體減量法」立法進度與未來碳排放/碳權對公司營運之衝擊。
- 2.因應對策：除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工作，並參加工業局之產業溫室氣體自願減量推動行列。

七、其他重要事項：本公司關鍵績效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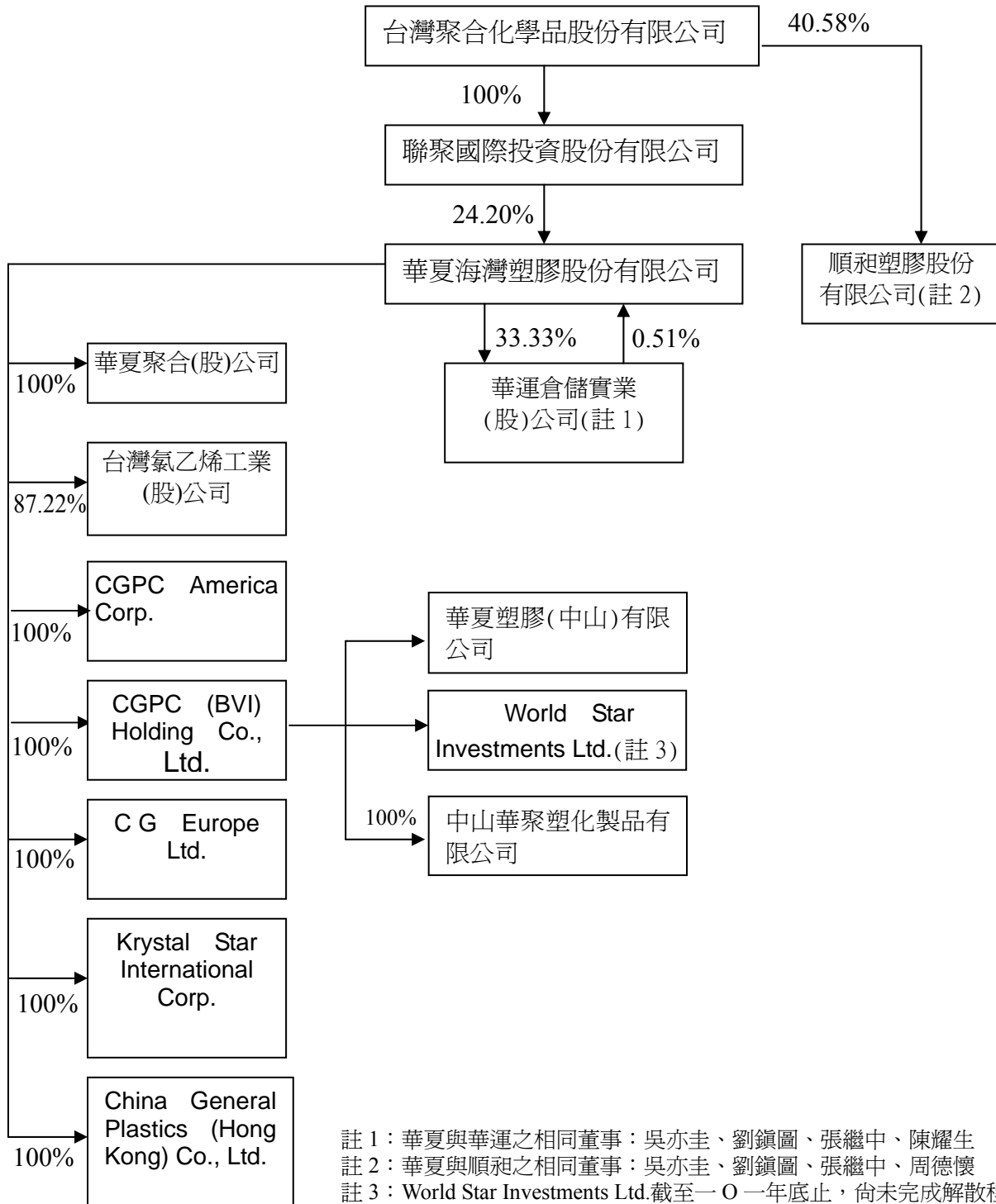
- (一)產量達成率：與年度目標比，原料產品 92.8%；加工產品 100.7%。
- (二)收率達成率：原料產品 99.7%；加工產品 100.2%。
- (三)客戶異議：年度客戶異議損失(不含數量折扣)比率 0.06% (客戶異議損失金額佔營業額比率)，在公司管控範圍。
- (四)員工提案：提案 501 件 (立案件數)，節省效益 3,405 萬元。
- (五)工安事故：傷害頻率 (每百萬小時失能傷害人次數)：0.68 傷害嚴重率 (每百萬小時失能傷害總損失日數)：工安發生率均在公司管控範圍。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一〇一年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華夏與華運之相同董事：吳亦圭、劉鎮圖、張繼中、陳耀生

註 2：華夏與順昶之相同董事：吳亦圭、劉鎮圖、張繼中、周德懷

註 3：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截至一〇一年底止，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公司	民國59.01.21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2,100,400	產銷氯乙烯單體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公司-林園廠	民國81.11.30	高雄市林園工業區工業一路一號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98.05.19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800,000	PVC 粉之製造及銷售
華運倉儲實業(股)公司	民國78.02.25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379,347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988.06.21	11310 Harrel Street Mira Loma, CA 91752	582,252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C G Europe Ltd.	1991.12.17	10b Dalton Court, Commercial Road, Darwen, Lancs. BB30DG, U.K.	47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1992.07.30	Rm. 1110B. Tower2, China H.K. City, 33 Canton R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4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1997.04.10	Citco Bu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473,592	轉投資控股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998.03.23	Citco Bu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67,851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1999.02.08	Citco Bu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轉投資控股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1997.12.02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580,800	製造及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2006.12.12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43,560	PVC 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75.07.03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1,432,973	1. 塑膠膜及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2. 塑膠原料之銷售 3. 各種機械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法人股東資料：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率				
不適用							

4.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其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石化製造業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向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貨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委託華運儲運及代操作石化原料 2.銷售產品予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倉儲業	華運倉儲實業(股)公司	為台氯儲運及操作石化原料
塑膠品製造業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外銷市場透過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銷售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塑膠品銷售業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銷售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
	C G Europe Ltd.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銷售下列公司產品： 1.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2.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控股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投資下列公司： 1.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2.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3.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其餘皆為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註 2)(註 3)	
			個人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股/%)	法人股東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股/%)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秉彝(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83,192,117/87.22
	董事	吳亦圭(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陳耀生(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周德懷(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李國弘(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林漢福(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李伯東(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26,171,731/12.46
	監察人	柯衣紹(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0,000/0.00
	監察人	黃光哲	20,000/0.01	—
	總經理	林漢福	0/0	—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鴻江(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2,644,903/33.33
	董事	張繼中(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陳耀生(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周新懷(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吳亦圭(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2,644,904/33.33
	董事	劉鎮圖(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苗豐強(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柯衣紹(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2,644,904/33.33
	監察人	吳盛銓(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監察人	周德懷(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企業名稱	職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註 2)(註 3)	
			個人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股/%)	法人股東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股/%)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亦圭(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80,000,000/100
	董事	王秉彝(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事	周德懷(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監察人	葉德昌(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總經理	林漢福	0/0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吳亦圭	0/0	—
	董事	周新懷	0/0	—
	總經理	周德懷	0/0	—
C G Europe Ltd.	董事	吳亦圭	0/0	—
	董事	周德懷	0/0	—
	董事兼總經理	Roger F. Eastham	0/0	—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董事	吳亦圭	0/0	—
	董事	周德懷	0/0	—
	董事	苗豐強	0/0	—
	董事	劉鎮圖	0/0	—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吳亦圭	0/0	—
	董事	苗豐強	0/0	—
	董事	周德懷	0/0	—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董事	吳亦圭	0/0	—
	董事	周德懷	0/0	—
	董事	劉鎮圖	0/0	—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註 4)	董事	吳亦圭	0/0	—
	董事	周德懷	0/0	—
	董事	苗豐強	0/0	—
	董事	劉鎮圖	0/0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周德懷(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出資額 USD20,000,000/100
	董事	施星輝(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事	苗豐聯(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事	劉鎮圖(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事	徐正義(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企業名稱	職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註 2)(註 3)		
			個人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股/%)	法人股東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股/%)	
中山華聚塑化 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周德懷(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出資額 USD1,500,000/100	
	董 事	劉鎮圖(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 事	郭筱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 事	施星輝(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 事	陳萬達(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順昶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亦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36,400/0.10	58,146,843/40.58	
	董 事	王照安(台灣聚合化學品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56,547/0.18		
	董 事	應保羅(台灣聚合化學品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85,686/0.27		
	董 事	周德懷(台灣聚合化學品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張繼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劉鎮圖(台灣聚合化學品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徐善可(台灣聚合化學品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監察人	江惠中	0/0		—
	監察人	劉漢台	0/0		—
	總經理	王照安	256,547/0.18		—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 4：已於 102.1.18 清算完成。



6.一〇 一年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損失)(元) (稅後)
台灣氯乙烯工業 (股)公司	2,100,400	2,755,221	1,144,525	1,610,696	9,500,156	917,453	885,052	4.21
華夏聚合(股)公司	800,000	2,821,760	2,356,502	465,258	2,889,487	(154,476)	(188,821)	(2.36)
華運倉儲實業(股) 公司	379,347	715,889	58,063	657,826	239,480	59,853	56,157	1.48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582,252	262,153	79,240	182,913	610,780	23,491	23,434	234,342.38
C G Europe Ltd.	47	3,576	1,428	2,148	0	(6,449)	(6,665)	(6,665.13)
CGPC (BVI) Holding Co.,Ltd.	473,592	476,051	145,574	330,477	0	(140)	(41,625)	(2.55)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67,851	217,263	75,237	142,026	9,261	(9,381)	(4,624)	(0.8)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4	458	0	458	0	0	0	—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0	0	0	0	0	(220)	(220)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 公司	580,800	589,312	352,234	237,078	7,009	(20,794)	(14,905)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 有限公司	43,560	23,497	7,303	16,194	1,668	(12,631)	(13,809)	—
順和塑膠(股)公司	1,432,973	3,495,302	1,125,822	2,369,480	1,358,573	125,322	172,060	1.20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 101/12/31 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因是不再另行編製同期間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圭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



(三)關係報告書

1.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自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圭



中華民國一〇二二年三月二十日

2.關係報告書之會計師意見書

102.5.17 勤審 10204476 號

受文者：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就 貴公司民國一〇一〇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 明：

- 一、貴公司於民國一〇一〇年三月二十日編製之民國一〇一〇年度（自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一〇一〇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尙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 業 眾 信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黃 秀 椿



會 計 師 韋 亮 發





3.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註 1)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 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台聚公司之主要股東且代表人獲選為董事長	—	—	—	—	—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主要股東(聯聚公司)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	—	—	—	—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聯聚公司)	主要股東且取得過半數之董事席位	102,799,317	24.20%	33,000,000 (註 2)	董事長	吳亦圭
					董事	周德懷、劉鎮圖、張繼中、陳耀生、林漢福、劉漢台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過半數相同	2,150,000	0.51%	—	—	—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過半數相同且董事長相同	—	—	—	—	—

註 1：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註 2：截至 101.12.31，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設質股數為 33,000,000 股；截止至 102.4.15 股票停止過戶日，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設質股數為 36,000,000 股。

4.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控制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付)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低呆帳金額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進	147	-	-	74	60天	74	60天	-	0	0	-	-	-	-
順昶塑膠(股)公司	進	1044	0.02	-	467	60天	467	60天	-	118	0.03	-	-	-	-
順昶塑膠(股)公司	銷	906	0.01	158	318	60天	318	60天	-	102	0.16	-	-	-	-

註：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5.財產交易情形：無。

6.資金融通情形：無。

7.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類型(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7 樓及地下停車場	101.5~104.4	營業租賃	市場行情	按月支付	相同	3,901	正常	無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及 39 號 6-10 樓之部份	101.1~103.12	營業租賃	市場行情	按月支付	相同	2,155	正常	無

8.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9.背書保證情形：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亦圭

